



先進封裝繼續受惠於AI採用
TCB 新增訂單總額及銷售創新高

ASMPT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522)

2024
年報



歡 迎

親愛的讀者，感謝您抽出寶貴的時間閱覽ASMPT Limited 2024年年報。這份年報提供了詳細的公司的表現和未來前景。

ASMPT是一間全球領先之半導體及電子產品製造硬體及軟件解決方案供應商。ASMPT總部位於新加坡，產品涵蓋半導體裝嵌及封裝及SMT（表面貼裝技術），從晶圓沉積乃至於各種幫助組織、組裝及封裝精細電子組件的解決方案，以便客戶用於各種終端用戶設備，包括電子產品、移動通訊器材、計算設備、汽車、工業以及LED（顯示板）。ASMPT與客戶緊密合作，持續投資於研究及發展，開拓具有成本效益和行業影響力的解決方案，為提升生產效率、提高產品的可靠性及質素貢獻力量。ASMPT也是半導體氣候聯盟的創始成員之一。

ASMPT在香港聯交所上市（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0522），並且是恒生科技指數、恒生綜合市值指數下之恒生綜合中型股指數、恒生綜合行業指數下之恒生綜合資訊科技業指數、恒生可持續發展企業基準指數及恒生香港35指數之成份股。詳細資訊請查閱ASMPT網頁www.asmp.com。

目 錄



02	公司資料	58	獨立核數師報告
03	2024財務概要	62	綜合損益表
05	主席報告	63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1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64	綜合財務狀況表
24	董事會報告	66	綜合權益變動表
36	企業管治報告	68	綜合現金流動表
		7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64	五年財務摘要

公司資料

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Orasa Livasiri，主席

樂錦壯

黃漢儀

鄧冠雄

張仰學

蕭潔雲

非執行董事

Hichem M'Saad

Paulus Antonius Henricus Verhagen

執行董事

黃梓達

Guenter Walter Lauber

公司秘書

江俊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座35樓

主要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三菱UFJ銀行

德意志銀行

公司總部

2 Yishun Avenue 7

Singapore 768924

Republic of Singapore

註冊辦事處

JTC (Cayman) Limited

94 Solaris Avenue

2nd Floor, Camana Bay

P.O. Box 30745

Grand Cayman KY1-1203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公司網址及聯絡方法

網址 : www.asmpt.com

電話 : (65) 6752 6311

傳真 : (65) 6758 2287

2024財務概要

集團財務概要：二零二四年

銷售收入為港幣

132.3

億元
(16.9億美元)，
按年-10.0%

新增訂單
總額為港幣

127.5

億元
(16.3億美元)，
按年+4.0%

毛利率為

40.0%，

按年+70點子

經營利潤為

5.58

億元，
按年-49.4%

盈利為港幣

3.42

億元，
按年-51.9%

每股基本
盈利為港幣

0.83元，

按年-52.0%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完成訂單
總額為港幣

60.5億元

(7.79億美元)

二零二四年
全年合計
每股派息
(包括特別股息)
為港幣

0.67元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¹

二零二四年經調整盈利為

港幣**4.26**億元

(按年-42.8%)

二零二四年經調整每股基本盈利為

港幣**1.04**元

(按年-42.9%)

二零二五年第一季度銷售收入預測

將介乎**3.7**億美元至**4.3**億美元之間

¹ 有關上述經調整盈利及經調整每股基本盈利之詳情，請參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內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與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之對賬」一節。

2024財務概要(續)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經審核)
銷售收入	13,229,079	14,697,489
銷貨成本	(7,940,032)	(8,923,861)
毛利	5,289,047	5,773,628
其他收入	268,596	183,001
銷售及分銷費用	(1,493,738)	(1,606,563)
一般及行政費用	(1,159,807)	(1,014,868)
研究及發展支出	(2,077,230)	(2,047,802)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值	2,430	(29,767)
其他支出	(155,351)	(94,976)
財務費用	(201,005)	(137,888)
合營公司業績持份	28,595	11,246
除稅前盈利	501,537	1,036,011
所得稅開支	(159,313)	(324,510)
本年度盈利	342,224	711,501
以下各方本年度應佔盈利(虧損)：		
本公司持有人	345,262	715,353
非控股權益	(3,038)	(3,852)
	342,224	711,501
每股盈利		
— 基本	港幣0.83元	港幣1.73元
— 攤薄	港幣0.83元	港幣1.73元

主席報告

「集團策略性地專注於先進封裝及其廣泛的產品組合，使集團得以應對充滿挑戰的市場環境，並能在整個行業不斷發展的情況下把握新趨勢實現未來的增長。

展望二零二五年，我們對半導體行業的增長軌跡依然保持樂觀，並深信在加速人工智能應用的推動下，先進封裝的強勁勢頭將於二零二五年持續。我們對新興趨勢感到鼓舞，其為我們的半導體解決方案分部的主流解決方案業務及表面貼裝技術解決方案分部提供支持，包括人工智能能力及從雲端擴展至邊緣計算、電動車市場擴張、5G技術的應用、物聯網的普及、和AR/VR而產生的需求。

上述趨勢為ASMPT創造了多元化的機遇，從而鞏固我們的行業領導地位，並提升了我們在未來持續創造價值的能力。」

主席
Orasa Livasiri



主席報告 (續)

親愛的股東、員工及持份者：

本人欣然向大家提呈ASMPT Limited的二零二四年年報。全球而言，二零二四年呈現出複雜多變的景象。儘管人工智能技術革命持續加速推進，並改變着社會的各個方面，但另一方面，依然存在的地緣政治緊張局勢、政策調整及供應鏈波動仍對全球經濟增長和穩定構成風險。

大家可能還記得本人在去年寄語中提及我們對半導體行業於二零二四年出現反彈持樂觀態度，並認為人工智能革命才剛剛拉開序幕。的確，於二零二四年，儘管數據中心伺服器顯著增長，導致對人工智能應用的晶片需求激增，但消費電子、汽車和工業應用等其他行業的復蘇則較預期緩慢，主要受到消費者消費意欲疲弱的影響。整體而言，這些發展令集團今年的業績喜憂參半。

全球人工智能應用趨勢推動了我們的先進封裝解決方案業務，實現了銷售收入錄得持續增長。我們對集團的先進封裝於二零二四年所取得的重大成就感到自豪，包括在第三季度交付首部混合式焊接（「HBJ」）工具；獲得來自領先晶圓代工客戶及其外判半導體裝嵌及測試（「OSAT」）合作夥伴的應用於晶片到基底（「C2S」）的TCB訂單；TCB在高頻寬記憶體（「HBM」）市場取得重大突破；及對應用於光學收發器的光子的強勁訂單勢頭。

儘管整體市場表現疲弱，我們先進封裝解決方案的表現強勁，對穩定及推動集團於二零二四年的業績發揮了重要作用。受惠於對先進封裝的強勁需求，我們的半導體解決方案分部（「SEMI」）正逐步復蘇，銷售收入及新增訂單總額均有所上升，而我們的表面貼裝技術解決方案分部（「SMT」）則通過維繫現有客戶及獲得新客戶，尤其是在先進封裝解決方案領域，從而穩固其市場地位。集團策略性地專注於先進封裝及其廣泛的產品組合，使集團得以應對充滿挑戰的市場環境，並能在整個行業不斷發展的情況下把握新趨勢實現未來的增長。

本人衷心感謝整個ASMPT大家庭，包括我們的全球員工、董事會全人和管理團隊，他們的奉獻和集體努力對推動集團的韌性、適應力和持續增長發揮了重要作用。

以下請允許本人為大家講解二零二四年的一些發展亮點。

領導層變更：穩步傳承，續寫願景

二零二四年標誌着ASMPT的領導層的重大變革，反映了我們致力於策略的前瞻和無縫過渡。



集團首席財務官許一帆

集團首席財務官許一帆獲晉升為集團行政辦公室（「EO」）成員，與集團行政總裁黃梓達及集團首席戰略總監Guenter Lauber一起執掌ASMPT行政領導團隊。許一帆女士將繼續擔任集團首席財務官一職。自加入ASMPT以來，她展現了卓越的營運敏銳性，巧妙地平衡了審慎理財與自動化及數字化轉型的策略性投資。她的晉升加強我們對財務紀律與長期創新相結合的貢獻，為ASMPT在行業波動中繼續穩健發展奠定基石。

於二零二四年年底，我們亦見證了備受尊敬的集團首席技術總監、行政辦公室成員及ASMPT研發團隊的奠基者 — 黃任武先生 (「YMJ」) 的榮休。在四十餘年的職業生涯中，黃任武先生富有遠見的領導革新了我們的研發實力，使其從最初僅有40名工程師的團隊發展成為全球擁有超過2,000名創新者的強大陣營。他的指導培養了追求卓越技術的文化，使得我們現任的全球研發領導層能夠傳承他的卓越成就。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向黃任武先生的傑出領導致以最深切的謝意，並祝願他享受美滿充實的退休生活。

隨着黃任武先生的離任，我們將帶領全球研發領導層的重任交予ASMPT的兩位資深人士：Gary Widdowson博士，晉升其為半導體解決方案分部首席技術總監，以及Thomas Bliem先生，晉升其為表面貼裝技術解決方案分部研發主管。



Gary Widdowson 博士

在半導體解決方案分部方面，Gary將圍繞以客戶為中心的創新和靈活性來統一其研發策略，結合設計和製造能力，以滿足行業對異構集成不斷增加的需求，並加快尖端半導體解決方案的開發。秉承對合作、一流性能和成本效益的承諾，Gary將高度重視先進封裝、主流技術和人工智能驅動的流程優化。



Thomas Bliem

在表面貼裝技術解決方案分部方面，Thomas將專注智能自動化和可持續製造，利用我們在高精確表面貼裝技術系統中既有的領先地位引領創新，包括基於數據分析的人工智能驅動的流程控制、支援物聯網的工廠生態系統、節能生產線、表面貼裝技術先進封裝的小型化和汽車電動化，並創建新一代模塊化平台架構，以滿足未來客戶需求。

這些領導層的過渡充分展現了ASMPT在融合企業智慧與新穎觀點方面的優勢。在與黃任武先生這樣的中堅分子告別的同時，我們也歡迎許一帆女士、Gary和Thomas的專業才幹，使我們能在開拓新領域時保持前進步伐。我相信他們將與企業、半導體解決方案分部及表面貼裝技術解決方案分部的卓越領導團隊攜手並進，帶領ASMPT再創新高，在這充滿前所未有的創新和成功的時代，鞏固我們在半導體及表面貼裝技術行業的領先地位。

主席報告 (續)

打造未來增長支柱

集團策略性地分配資源，以推動未來增長並維持其競爭優勢。

因應預期先進封裝解決方案將於未來實現增長，我們已採取措施擴大產能及產品組合，積極提升在如TCB等重要領域的能力，並推動混合式焊接及矽光子的創新。通過專注於這些關鍵領域，使我們的技術發展藍圖與主要人工智能客戶不斷發展的需求相契合。

集團計劃分配大部分的新增研發資源於高潛力領域，包括如TCB及混合式焊接等的新一代產品。這將使我們保持走在先進封裝、高端主流半導體分部以及表面貼裝技術解決方案的尖端。此外，集團亦強化關鍵工程領域的建設，以加強設備的交付。

集團深知員工是企業成功的關鍵，因此已推出「全球人力資源系統」(「GPS」)。該先進平台將加強所有營運地點的人力規劃，並推動更高水平的問責制。透過整合該平台，管理團隊繼續致力構建一個根據我們策略性增長目標所建立的數碼化、透明且高效的員工參與生態系統。

引領可持續發展領域

集團繼續致力成為半導體行業的ESG領導者，其承諾源於我們強大的POWER價值觀 — 滿懷熱誠、勇於承擔、互惠共贏、追求卓越、互相尊重。

於二零二四年，集團透過提高能源效能及轉向可再生能源，在環境可持續發展方面取得顯著進展。集團亦透過對價值鏈流程及數據進行評估，來處理範圍3的排放問題，為短期目標及全面去碳化策略奠定基礎。

在社會方面，集團在全球範圍推行多元化、平等與包容性(「多元共融」)計劃。董事會亦以身作則，致力於二零二五年底前實現女性董事代表比例達到25%。於二零二四年，ASMP T的多元共融團隊組織了多項活動，以提高員工對其獨特優勢和需求的認識。

有關更多集團可持續發展措施及目標，請參閱與本年報同時刊發的二零二四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股息政策不變

儘管仍處於持續的下行週期，我們的半導體解決方案分部於二零二四年錄得季度銷售收入按年增長24.1%，主要受惠於先進封裝。相比之下，表面貼裝技術解決方案分部的季度銷售收入按年下降21.3%，與其整體市場表現持續疲軟的情況一致。集團全年銷售收入按年下降10.0%至港幣132.3億元（16.9億美元），經調整盈利按年下跌42.8%至港幣4.26億元。儘管如此，我們的資產負債表仍保持穩健，於二零二四年底淨現金狀況達港幣24.2億元。

我們維持一貫的股息政策，將每年約50%的盈利用作派息。經審慎考慮集團的短期資金需要和流動資產後，董事會一致建議派發特別股息每股港幣0.25元，二零二四年全年合計每股派息為港幣0.67元。

長遠而言，我們將繼續致力實現持續成本優化計劃及提升公司整體的盈利能力的承諾。

總結

展望二零二五年，我們對半導體行業的增長軌跡依然保持樂觀，並深信在加速人工智能應用的推動下，先進封裝的強勁勢頭將於二零二五年持續。我們對新興趨勢感到鼓舞，其為我們的半導體解決方案分部的主流解決方案業務及表面貼裝技術解決方案分部提供支持，包括人工智能能力及從雲端擴展至邊緣計算、電動車市場擴張、5G技術的應用，包括人工智能能力及從雲端擴展至邊緣計算、電動車市場擴張、5G技術的應用、物聯網的普及、和AR/VR而產生的需求。

上述趨勢為ASMPT創造了多元化的機遇，從而鞏固我們的行業領導地位，並提升了我們在未來持續創造價值的能力。

最後但同樣重要的是，本人謹此衷心感謝我們的客戶、供應商及業務夥伴對集團堅定不移的信念及支持，亦感謝股東對我們的忠誠和信任。本人深信，隨着我們繼續賦能未來數碼世界的發展，我們勢將全面釋放ASMPT的潛力。

主席

Orasa Livasiri

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五日

管理層討論 及分析

「我們渡過了充滿挑戰的二零二四年，在人工智能及高性能計算的推動下，先進封裝解決方案有所增長，但多個終端市場應用領域卻出現持續疲軟。

憑藉我們獨特及多元化的產品組合、持續的技術領導地位，以及我們對策略性研發及基礎設施投資的堅定承諾，讓ASMPT能夠充分把握機遇，推動公司實現新的里程碑。」

集團行政總裁
黃梓達





業績摘要

ASMPT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集團」或「ASMPT」)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錄得銷售收入為港幣132.3億元(16.9億美元)，按年減少10.0%。本年度集團的綜合除稅後盈利為港幣3.42億元(根據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經調整為港幣4.26億元)，按年減少51.9%。本年度每股基本盈利為港幣0.83元(根據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經調整為港幣1.04元)，而去年每股基本盈利則為港幣1.73元(根據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經調整為港幣1.82元)。

派息

集團的股息政策為將其每年約50%的年度盈利用作派息並強調以股息形式將剩餘現金回饋股東。經考慮集團的短期資金需要和現時的現金水平，董事會議決建議向股東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港幣0.07元(二零二三年：末期股息每股港幣0.26元)。此外，董事會亦建議派發特別股息每股港幣0.25元(二零二三年：特別股息每股港幣0.52元)予股東。連同已於二零二四年八月派發之中期股息每股港幣0.35元(二零二三年：港幣0.61元)，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度全年合計每股派息為港幣0.67元(二零二三年：港幣1.39元)。

集團業務回顧

二零二四年回顧將由集團最突出的業務亮點開始解說，接着是集團及其半導體解決方案分部(「SEMI」)和表面貼裝技術解決方案分部(「SMT」)的財務回顧。

於二零二四年，在人工智能及高性能計算(「HPC」)的增長推動下，邏輯及記憶體封裝應用的需求表現強勁。集團的先進封裝(「AP」)解決方案繼續成為人工智能加速應用下的主要受惠者。先進封裝解決方案表現強勁，銷售收入按年增長23%，並透過達成多個重要里程碑展現其未來的龐大潛力。特別是集團的熱壓焊接(「TCB」)解決方案贏得人工智能供應鏈內多位客戶的更多訂單。

另一方面，由於消費意欲疲弱導致電子產品的需求低迷，加上汽車及工業終端市場疲軟，因此非人工智能相關的半導體復蘇較預期緩慢。這影響了集團半導體解決方案分部的主流產品及表面貼裝技術解決方案分部的業務。儘管如此，集團亦處於有利位置，充分利用先進封裝相關應用的強勁增長，並準備好在市場復蘇時抓緊主流封裝及表面貼裝技術解決方案的機遇。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集團業務回顧(續)

先進封裝：釋放巨大的增長潛力

受生成式人工智能及高性能計算應用的高速增長推動，市場對集團多個先進封裝解決方案的需求強勁。先進封裝解決方案總銷售收入的主要來源為TCB、系統封裝(「SiP」)及光子解決方案。先進封裝解決方案銷售收入按年增長23%至約5.05億美元。先進封裝佔集團總銷售收入由22%按年增長至二零二四年的近30%。集團的先進封裝於二零二四年的新增訂單總額主要由TCB新增訂單總額大幅提升帶動而錄得強勁的按年增長。

展望未來，集團預計先進封裝解決方案的總潛在市場將由二零二四年的17.8億美元逐步擴大至二零二九年的40.4億美元，年均複合增長率約為18%。隨著集團繼續優化其產品組合，並進一步協助主要人工智能客戶實現其技術發展藍圖，集團對於其先進封裝的市場佔有率穩步增長仍充滿信心。

以下是集團先進封裝解決方案的主要里程碑及其他發展亮點。

熱壓焊接：邏輯及記憶體推動訂單總額創新高

於年內，集團的TCB解決方案進一步獲得多位客戶及主要人工智能企業的青睞，二零二四年的年度銷售收入及新增訂單總金額創新高。整體高頻寬記憶體(「HBM」)的突破帶動TCB的整體新增訂單總額按年大幅增長。

邏輯應用

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全年在晶片到基底(「C2S」)應用的領先晶圓代工客戶及其外判半導體裝嵌及測試(「OSAT」)合作夥伴獲得可觀的TCB訂單。作為該等客戶應用於晶片到基底的TCB工具的唯一供應商，集團已於二零二四年交付大批量TCB工具，並預期二零二五年將繼續保持強勁的訂單勢頭。

集團與領先晶圓代工客戶共同開發用於超微間距晶片到晶圓(「C2W」)邏輯應用的新一代免助焊劑去氧化(「AOR免助焊劑」)TCB工藝的項目進展順利。該工具在晶片到晶圓應用方面表現出色，目前正在客戶的所在地進行批量生產認證。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全年繼續為一家長期合作的領先整合設備製造商客戶提供TCB訂單及付運，以供其用於晶片到晶圓應用。

集團的專利免助焊劑去氧化技術採用等離子體源方法，使其能夠實現2.5D及3D小晶片整合及微凸塊間距的高頻寬記憶體設備的發展藍圖。免助焊劑去氧化工藝技術能實現少於1微米(「 μm 」)的焊接準確度和少於15微米的超微間距焊接，透過在凸塊和焊盤上形成無氧化物表面的良好焊點，以提高封裝可靠性。由於殘留物會隨時間降低晶片的性能，而此技術的關鍵優勢是不留任何殘留物。除優化性能外，此工具因無需下游清洗操作以去除殘留物、鹽、甲酸和其他腐蝕性元素，因此在總體擁有成本上具有優勢。

高頻寬記憶體應用

集團獲得來自主要高頻寬記憶體企業的可觀的TCB訂單，尤其在二零二四年下半年。集團於二零二四年第四季度贏得一家領先高頻寬記憶體製造商的批量TCB訂單，以支持其HBM3e 12層批量生產需求增長，這標誌着集團的一個重要里程碑。集團已於二零二四年第四季度開始付運該批量訂單，以配合客戶的擴產計劃。最近，集團獲得來自另一家全球高頻寬記憶體企業的幾款工具的初始訂單。集團亦正與這些高頻寬記憶體企業就重複訂單展開深入商議。

集團TCB工具的主要價值主張是其能夠無縫升級至12層及以上的免助焊劑應用，可提供處理不同高頻寬記憶體封裝工藝(NCF、MUF助焊劑/免助焊劑)的可互換性。除了擁有最佳固晶配置準確度及超微間距焊接能力外，此等應用於高頻寬記憶體的TCB工具亦能夠處理間距少於10微米的晶片且小於30微米的超薄固晶。免助焊劑去氧化工具繼續突破技術界限，成功展示其在775微米的最大堆疊高度內的16層焊接樣板，為該工具擴展至HBM4應用作好準備。這些實質進展增強了集團在蓬勃發展的高頻寬記憶體市場中擴大市場佔有率的信心。

集團業務回顧(續)

先進封裝：釋放巨大的增長潛力(續)

TCB的總潛在市場(「TAM」)：二零二七年達10億美元

人工智能的加速應用推動了TCB市場的快速擴張，預計TCB的總潛在市場將從二零二四年的3.03億美元增加至二零二七年的約10億美元，年均複合增長率將超過45%。

集團現為TCB市場的領先者，其TCB的銷售收入及訂單總額於二零二四年創新高。TCB總潛在市場的增長受邏輯和高頻寬記憶體應用所帶動。ASMPT是邏輯應用領域市場領導者，並透過二零二四年第四季的批量訂單突破打進高頻寬記憶體市場。集團現時正與高頻寬記憶體企業進行實質合作。

得益於集團在AP互連領域的行業領先技術，使其在競爭中脫穎而出，並在人工智能客戶群中佔據重要地位，集團的目標是佔據35%至40%的TCB市場佔有率。

混合式焊接(「HB」)：新一代工具以把握大批量生產需求

集團於二零二四年第三季度向一家邏輯市場客戶交付首部混合式焊接工具，這標誌着集團的一個重要里程碑。年內，集團亦獲得兩部用於高頻寬記憶體應用的新一代混合式焊接工具的首次訂單。這些工具計劃將於二零二五年中交付，並具有如更高配置準確度、更低焊接間距、大幅提高產量及更小佔用空間的更佳功能。

集團於二零二四年贏得混合式焊接訂單，展示其於此新興解決方案的技術及競爭力獲得高度認可。憑藉這些新一代混合式焊接工具，集團有信心在未來季度獲得更多訂單，使其處於有利位置以把握大批量生產(「HVM」)的需求增長。

覆晶(「FC」)高精確固晶：在人工智能封裝領域潛力可觀

集團高精確覆晶焊接工具用於領先晶圓代工廠及其外判半導體裝嵌及測試合作夥伴的晶片到晶圓應用，而這些應用目前採用了覆晶回流焊接(「MR」)工藝。由於預期覆晶回流焊接在短期內繼續將是這些客戶在晶片到晶圓應用方面的工藝標準(「POR」)，集團預計二零二五年其覆晶工具的訂單將進一步增加，而免助焊劑去氧化TCB工具正待認證。

雲端和數據中心需要不同程度的準確度，這些覆晶工具具備1.5微米的配置準確度和少於30微米的凸塊間距，在人工智能及高性能計算應用中日益獲得客戶的關注。該等工具具備適用於多晶片及多工藝處理的多合一多晶片組件系統。覆晶工具亦可迎合人工智能邊緣計算裝置，支援從大型以至較小的固晶並具不同尺寸的面板級取放扇出的應用。

由於預計覆晶和TCB工具將並存，集團將把握此兩項技術的機遇，與領先晶圓代工、高頻寬記憶體和外判半導體裝嵌及測試客戶就晶片到晶圓及晶片到基底應用開展合作機遇。

光子：強勁的訂單勢頭帶來領先市場佔有率

人工智能的快速增長提升了數據中心對頻寬需求，推動更高頻寬的光學收發器和共同封裝光學(「CPO」)應用的需求以支持此趨勢。

由於受主要人工智能企業對更高頻寬及更快傳輸速度的光學收發器需求所推動，集團領先市場的光子解決方案的全年訂單勢頭強勁。集團的光子工具具有少於3微米的行業一流配置準確度、行內最高的吞吐量，且具可運行並行流程的能力，能夠為頻寬為800G及以上頻寬的收發器提供服務。由於集團在全球主要收發器製造商中佔據市場領導地位，因此集團預期其訂單勢頭將延續。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集團業務回顧(續)

先進封裝：釋放巨大的增長潛力(續)

共同封裝光學：矽光子學(SiPh)穩步發展

共同封裝光學為一項具顛覆性的方法，以提高頻寬密度及能源效率，從而節省更多能源並提高數據傳輸速度。集團的矽光子解決方案憑藉其領先的超高精確度焊接解決方案在共同封裝光學裝嵌及高端光通信相關應用中獲得重大優勢。其具備0.2微米的卓越配置準確度，對光學及電子組件的精確集成至關重要，這些解決方案提供能處理多種焊接流程的高度靈活系統。這些技術優勢讓集團在提供高度精確、可靠及高效的共同封裝光學裝嵌解決方案方面領先同儕。

儘管共同封裝光學市場仍處於早期發展階段，但集團作為光子領導者，並與全球領先的共同封裝光學企業積極合作(包括於二零二五年贏得來自一家領先整合設備製造商的訂單)，使其在未來佔據矽光子解決方案市場佔有率方面處於有利地位。

系統封裝：加強客戶參與度

表面貼裝技術解決方案分部的系統封裝方案於上半年贏得了主要來自全球領先高端智能手機企業對射頻模組及可穿戴設備應用的強勁訂單。此外，集團亦一直在新一代工具方面與多個客戶合作。這些新一代的系統封裝工具在人工智能及伺服器相關應用穩步發展，並已付運予領先晶圓代工客戶及外判半導體裝嵌及測試企業。集團預期將於未來數季度會有更多訂單。

表面貼裝技術解決方案分部新一代先進封裝工具之獨特功能包括卓越的配置準確度、多晶片拾取功能、可直接從晶圓上拾取晶片以及極高的產量。

汽車：培育客戶為未來擴展做好準備

集團的汽車終端市場應用在二零二四年集團總銷售收入中佔比最高，約20%或約3.40億美元。即使市場疲弱，集團全面的汽車解決方案(包括電動化、傳感技術、顯示屏及高速數據傳輸)仍繼續帶來強勁貢獻，強勁的銷售收入來自半導體解決方案分部及表面貼裝技術解決方案分部。

半導體解決方案分部的貢獻來自於滿足汽車供應鏈中若干領域的解決方案，包括用於高端電動車(EV)的解決方案，例如碳化矽模組和智能LED車頭燈。可實現高功率密度和質量一致性，並有助提高模組電子性能的塑封和燒結解決方案均有所發展。這些解決方案符合整體汽車電動化和數字化趨勢。

表面貼裝技術解決方案分部巧妙地應對了汽車市場持續放緩的局面，並透過與重要客戶群的持續接觸保持了其強勁的市場地位。

集團一直積極與日益增多的領先汽車客戶合作，包括知名電動汽車企業及領先分包商。這些涵蓋汽車生態系統重大部份的合作讓集團在行業的電動化趨勢推動下在未來需求增長時迅速擴大規模。

展望未來，集團預計汽車終端市場應用的總潛在市場將從二零二四年的約13億美元增長至二零二九年的21億美元，年均複合增長率約為11%。

集團業務回顧(續)**集團財務回顧**

(港幣百萬元)	二零二四年 第四季度	按季	按年	二零二四年	按年
新增訂單總額	3,260.1 (4.19億美元)	+2.8%	+19.2%	12,753.5 (16.3億美元)	+4.0%
銷售收入	3,403.4 (4.38億美元)	+1.8%	0.0%	13,229.1 (16.9億美元)	-10.0%
毛利率	37.2%	-379點子	-508點子	40.0%	+70點子
經營利潤	5.1	-97.1%	-97.3%	558.3	-49.4%
經調整盈利	81.9	+177.5%	+7.2%	426.0	-42.8%
經調整盈利率	2.4%	+152點子	+16點子	3.2%	-185點子

二零二四年集團財務回顧

集團全年錄得銷售收入港幣132.3億元(16.9億美元)，按年下降10.0%。銷售收入主要受表面貼裝技術解決方案分部的影響，其銷售收入按年下降了22.9%，而半導體解決方案分部的銷售收入錄得按年增長6.9%，佔集團總銷售收入約51%。

從終端市場角度，汽車終端市場繼續為集團總銷售收入作出最大貢獻，約佔20%，儘管該市場整體疲軟，尤其是在下半年。集團全面的汽車解決方案及穩健的客戶基礎提高了對該終端市場的表現。

消費者終端市場是集團總銷售收入的第二大來源，約佔16%。銷售收入按年增長主要來自半導體解決方案分部的主流產品解決方案，與中國市場銷售收入增長相若。

通信終端市場佔集團總銷售收入15%。光子及高端智能手機相關應用的需求推動銷售收入按年增長。

電腦終端市場佔集團總銷售收入的百分比保持在約12%，TCB解決方案貢獻最大。由於市場狀況疲軟，工業終端市場的銷售收入所佔百分比下降至約12%。

按地區劃分，中國的銷售收入按年錄得增長，其佔集團總銷售收入的百分比由31%增加至38%。歐洲及美洲的銷售收入則按年下降，主要由於表面貼裝技術解決方案分部的市場疲軟所致。歐洲佔集團總銷售收入的百分比由28%下降至19%，美洲則由18%下降至16%。集團的客戶集中風險持續保持低水平，首五大客戶僅佔二零二四年總銷售收入約14%。

集團的新增訂單總額按年增長4%至港幣127.5億元(16.3億美元)。半導體解決方案分部的新增訂單總額按年增長36.7%，主要受先進封裝所推動，包括TCB解決方案的強勁貢獻，抵銷了表面貼裝技術解決方案分部新增訂單總額按年下降21.2%的影響。集團的未完成訂單總額於年底達港幣60.5億元(7.79億美元)，訂單對付運比率為0.96。半導體解決方案分部的訂單對付運比率為1.07，而表面貼裝技術解決方案分部則為0.85。

集團毛利率按年上升70點子至40.0%，主要由於半導體解決方案分部的毛利率增長418點子所推動。部分被表面貼裝技術解決方案分部毛利率下降346點子所抵銷。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集團業務回顧(續)

二零二四年集團財務回顧(續)

儘管額外計劃投資達港幣1.8億元於基礎設施及先進封裝解決方案，集團的總營運開支仍按年持平。集團通過嚴格實施成本控制及提高效率的舉措抵銷這些增加的成本。然而，由於銷售收入下降，集團的經營利潤按年下降49.4%至港幣5.58億元。

隨着銷售收入及經營利潤下降，集團的經調整盈利按年下降42.8%至港幣4.26億元。

集團的資產負債表保持穩健，於二零二四年底錄得強勁的現金及銀行存款港幣51.0億元(二零二三年底：港幣48.0億元)。於二零二四年底，淨現金為港幣24.2億元(二零二三年底：港幣28.0億元)。

二零二四年第四季度集團財務回顧

集團的銷售收入為港幣34.0億元(4.38億美元)，高於先前發布的銷售收入預測的中位數，按季微升1.8%，按年則持平。

集團的新增訂單總額為港幣32.6億元(4.19億美元)，按季增長2.8%，按年亦增長19.2%，主要由於半導體解決方案分部的先進封裝新增訂單總額增長強勁。部分被表面貼裝技術解決方案分部新增訂單總額的跌幅所抵銷。

集團的毛利率為37.2%，按季下跌379點子，按年亦下跌508點子。半導體解決方案分部及表面貼裝技術解決方案分部的毛利率均有所下降。

隨着毛利率下降，集團的經營利潤為港幣510萬元，按季下跌97.1%，按年亦下跌97.3%。集團的經調整盈利為港幣8,190萬元，由於外幣匯兌收益，按季增長177.5%，按年亦增長7.2%。

半導體解決方案分部財務回顧

(港幣百萬元)	二零二四年 第四季度	按季	按年	二零二四年	按年
新增訂單總額	2,154.1 (2.77億美元)	+16.0%	+73.3%	7,302.2 (9.36億美元)	+36.7%
銷售收入	1,978.7 (2.54億美元)	+10.5%	+24.1%	6,806.3 (8.72億美元)	+6.9%
毛利率	42.6%	-594點子	-115點子	45.0%	+418點子
分部盈利	74.7	-47.1%	+7,853.1%	303.5	NM
分部盈利率	3.8%	-411點子	+372點子	4.5%	NM

NM：不具意義

半導體解決方案分部於二零二四年第四季度的銷售收入增長至港幣19.8億元(2.54億美元)，按季增長10.5%，按年亦增長24.1%，主要受惠於先進封裝。半導體解決方案分部銷售的收入佔集團總銷售收入約58%。

半導體解決方案分部業務單位的銷售收入表現受各業務單位的以下發展推動：

- (i) 集成電路／離散器件業務單位的銷售收入按季錄得增長，主要由先進封裝的銷售收入增長所推動。
- (ii) 光電業務單位的銷售收入按季輕微下跌，主要由於先進顯示屏疲弱所致。然而，其光子解決方案則繼續錄得強勁的銷售收入。
- (iii) 由於季節性因素影響高端智能手機應用，CIS業務單位的銷售收入按季持平並處於低位。

集團業務回顧(續)

半導體解決方案分部財務回顧(續)

半導體解決方案分部的新增訂單總額於二零二四年第四季度按季增長16%至港幣21.5億元(2.77億美元)，主要由於在本季度來自一家主要的高頻寬記憶體製造商的批量TCB訂單。在二零二四年全年，半導體解決方案分部的訂單對付運比率維持在一以上。此外，其季度新增訂單總額自二零二三年第四季度按年逐步改善，本季度錄得按年強勁增長73.3%，主要受先進封裝所推動。

半導體解決方案分部於二零二四年第四季度的毛利率為42.6%，按季下降594點子，主要由於受到產品組合、第三季度的高基數，以及為一名主要的整合設備製造商客戶銷售首創的沉積工具以打進新興的玻璃基板市場所影響。毛利率按年下降115點子。

分部盈利於二零二四年第四季度為港幣7,470萬元，按季減少47.1%。

表面貼裝技術解決方案分部財務回顧

(港幣百萬元)	二零二四年 第四季度	按季	按年	二零二四年	按年
新增訂單總額	1,106.1 (1.42億美元)	-15.8%	-25.9%	5,451.4 (6.98億美元)	-21.2%
銷售收入	1,424.6 (1.83億美元)	-8.4%	-21.3%	6,422.8 (8.23億美元)	-22.9%
毛利率	29.7%	-260點子	-1,130點子	34.6%	-346點子
分部盈利	19.9	-79.8%	-92.5%	598.8	-58.2%
分部盈利率	1.4%	-494點子	-1,333點子	9.3%	-787點子

表面貼裝技術解決方案分部於二零二四年第四季度錄得銷售收入為港幣14.2億元(1.83億美元)，按季下跌8.4%，按年亦下降21.3%，與其整體市場持續疲軟的情況一致。

隨着相似的趨勢，分部新增訂單總額為港幣11.1億元(1.42億美元)，按季下跌15.8%，按年亦下跌25.9%。全球汽車及工業終端市場持續疲弱。

表面貼裝技術解決方案分部二零二四年第四季度的毛利率為29.7%，按季下降260點子，按年亦下降1,130點子。利潤率受到銷量減少及產品組合的負面影響。

於二零二四年第四季度，分部盈利為港幣1,990萬元。

投資未來

集團繼續優先投資於具有關鍵策略重要性的領域，例如先進封裝的研發和基礎設施，以確保能把握未來的機遇並在各種解決方案中保持領先地位。集團計劃將於二零二五年投資約港幣3.5億元以支持這些優先投資。集團將繼續嚴格控制資本性開支投資，並在二零二五年底將TCB產能提高一倍。

前景

隨着二零二五年的展開，集團在人工智能及高性能計算應用方面的TCB解決方案的強勁勢頭預計將繼續推動整體先進封裝銷售收入的增長。因此，先進封裝在集團總銷售收入的佔比將更高。集團TCB解決方案在邏輯和記憶體應用方面的重大躍進將進一步鞏固了集團作為TCB市場領導者的地位。

短期內，集團先進封裝銷售收入的增長將因主流市場，特別是汽車及工業的持續疲軟而被抵銷。因此，集團預計二零二五年第一季度的銷售收入將介乎3.7億美元至4.3億美元之間，以其中位數計按年持平，按季則下降9%。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對研究及發展(「研發」)的持續承諾

集團在全球擁有超過2,400名研發員工，在亞洲、歐洲及美洲設有多個研發中心。一直以來，集團每年均撥出大量財務資源用於研發。於二零二四年，集團投入約港幣20.8億元(二零二三年：港幣20.5億元)用於研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已發表2,000多項專利及專利申請。

集團繼續堅持在整個行業周期內投資研發的承諾，對於其持續追求技術領先地位至關重要。集團保持把握在技術突破上的能力，以發掘可持續增長機會及為客戶和股東創造長期價值。

集團的研發人才能夠迅速執行這些關鍵項目，讓ASMPT保持走在先進封裝、高端主流半導體分部以及表面貼裝技術解決方案的尖端。此外，集團亦加強了在交付新解決方案不可或缺的關鍵工程領域中的核心能力骨幹。這些領域包括精密機械、運動控制、視覺／人工智能、軟件和電子。隨着行業進一步朝向先進封裝解決方案發展，集團計劃於可見未來將繼續分配大量研發資源於這些領域。

於二零二四年，ASMPT正式展開「探路」程序，將集團的研發資源分配一部分至會於未來三至十年內塑造行業的較長期項目。這些團隊與市場銷售及行銷和供應鏈管理團隊密切合作。

ASMPT致力於與知名外部機構及研發專家合作，以更快的速度推動其創新，務求加快提升其尖端先進封裝解決方案的能力。

集團有信心其研發團隊能夠引領技術，促進進一步創新和突破，並能同時實現卓越的擁有成本和其他關鍵營運要務準則。

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的現金及銀行存款結存為港幣51.0億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48.0億元)。於二零二四年，集團派發了港幣4.68億元作為股息(二零二三年：港幣10.4億元)。年內資本性投資總額為港幣4.89億元(二零二三年：港幣4.44億元)，全部由集團營運現金流資金支持。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的負債股本比率為0.175(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127)。負債包括所有銀行借款。集團的可動用銀行融資(包括銀行貸款及透支備用額)為港幣14.9億元(1.91億美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59.2億元(7.58億美元))，當中包括港幣3.00億元(3,860萬美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35.8億元(4.58億美元))的承諾貸款備用額。銀行借款以港幣及人民幣為主，主要用於支持日常營運及資本性支出。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的無抵押銀行借款為港幣25.0億元及有抵押銀行借款為港幣1.80億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抵押銀行借款為港幣20.0億元)，主要包括一個浮動利率銀團貸款。銀團貸款可分期償還至二零二九年二月。集團利用利率掉期合約，通過將港幣7.50億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7.5億元)銀團貸款從浮動利率轉換為固定利率，以減輕浮動利率銀團貸款對現金流變化的風險。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持有人應佔集團權益為港幣151.9億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56.9億元)。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的現金及銀行存款以美元、歐元及人民幣為主。集團訂立了港幣及歐元的對沖合約，以減低集團公司間以歐元列值的貸款之外匯風險。由於集團表面貼裝技術解決方案分部的設備的生產及其供應商主要位於歐洲，而表面貼裝技術解決方案分部的設備的銷售收入有相當部分以美元結算，因此集團的表面貼裝技術解決方案分部訂立了美元及歐元的對沖合約，以減低外匯風險。匯率風險方面，集團的主要銷售和營運費用及採購的開銷的貨幣均為美元、歐元及人民幣。

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先進封裝材料國際有限公司(「AAMI」)被視為集團的一項重大投資，因集團對AAMI的投資價值佔集團總資產的5%或以上。除本報告所披露內容外，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D2第32(4A)段提供的有關本集團投資AAMI的信息如下：

(i) 投資AAMI之詳情：	5,338股AAMI之普通股，佔AAMI49%之股權。集團就AAMI之投資成本為港幣16.7億元。
(ii) 投資AAMI之公平價值：	港幣18.5億元
(iii) 相對於集團總資產之投資規模：	7.1%
(iv) 投資AAMI之表現：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AAMI之業績持分為港幣2,900萬元，並自AAMI收取股息港幣4,300萬元。
(v) AAMI及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	物料產品的生產及貿易
(vi) 集團的投資策略：	長線投資物料業

根據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三日的公布，集團擬將其於AAMI的股權出售予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SOAC」，一間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3991.SH))，以換取將由SOAC發行的新股，剩餘代價以現金形式收取。此項對SOAC(一間上市公司)的投資，為集團在半導體材料領域上提供了潛在的增長機會，符合集團的投資策略。建議交易的完成需獲得若干監管部門的批准及先決條件達成後，方可完成，但截至本報告日，這些條件尚未滿足。

人力資源

集團高度重視其全球員工團隊，並持續推出及加強一系列人力資源(「人資」)措施，以創造積極及包容的工作文化及員工體驗。這些措施包括員工參與度和認可、人才發展及繼任計劃、員工的數碼體驗、以及多元化、平等與包容性(「多元共融」)，以促進其員工的成長及福祉。

二零二四年主要人力資源發展及措施摘錄如下：

員工參與度及認可

年內，「ENGAGE」全球員工參與度調查的行動計劃已在所有據點成功部署，強調領導溝通是作為提升員工對ASMPT策略目標的理解，並且是本地化措施以提升員工參與度的關鍵驅動力。這些舉措旨在促進透明度，讓團隊與企業優先事項對齊，並解決調查中發現的主要參與度差距。

為評估進展及成效，集團年底進行了「PULSE」追蹤調查，提供可付諸實行的觀點，以優化現行策略，並確保整個企業的員工參與度得以持續改善。

人才發展及繼任計劃

基於二零二二年首個人才計劃的實現，集團正專注利用所評估得到的啟發，為每位參與者度身定制發展計劃。這些計劃將針對主要增長領域，使個人能力與企業的長遠戰略目標保持一致。下一階段將包括行政人員訓練和指導、領導力培訓以及旨在提供實踐學習機會的跨職能項目。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人力資源(續)

人才發展及繼任計劃(續)

此外，定期的進度檢討確保參與者繼續按計劃前進，並使計劃能適應不斷變化的業務需求。同時，集團在建立繼任梯隊方面取得顯著進展，確保有一批強大的未來領導者做好進入關鍵職位的準備。這項人才措施突顯出ASMPT致力培育強韌的領袖梯隊，以應付未來挑戰及實現企業成功的承諾。

數碼體驗

於二零二四年，集團成功於全球推出首個「全球人力資源系統」(「GPS」)，在所有營運地點實現無縫整合。這個綜合平台擁有先進功能，包括目標設定及績效管理單元，以推動問責制和發展、人才和繼任管理工具以加強領袖梯隊，以及強化的員工人數報告功能以實現數據驅動的人力規劃和決策。

此外，GPS精簡了晉升及薪酬周期等關鍵程序，確保橫跨整個企業的一致性及公平性。這些成就加強了ASMPT致力於構建一個數碼化、透明及高效的員工管理生態系統的承諾，並與其策略性增長目標保持一致。

多元化、平等與包容性(「多元共融」)

建基於「ASMPT女性分會」的成功，集團已開始邀請男性領導者以盟友的身份積極參與分會項目及活動，藉此促進合作以推動性別平等。集團鼓勵男性領導者參與有意義的對話，支持促進多元化的舉措，並為構建一個每個人都能各展所長的包容性文化作出貢獻。這種合作方式進一步加強ASMPT對多元化、平等和充滿活力的工作環境的承諾，這與ASMPT持續致力激發員工的最佳潛能，並建立一個「最佳的工作場所」的努力相一致。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共聘用約10,600名員工，其中不包括1,100名彈性聘用制員工及外判員工。在這10,600名員工中，約有800名位於香港、5,100名位於中國大陸、1,000名位於新加坡、1,100名位於德國、800名位於馬來西亞、400名位於葡萄牙、300名位於英國、400名位於美國，其餘的員工則位於全球其他地區。

於二零二四年，集團的總員工成本為港幣51.9億元(二零二三年：港幣50.2億元)。ASMPT繼續致力為員工提供公平的薪酬，並貫徹審慎及可衡量的方式管理整體員工成本。

環境、社會及管治(「ESG」)

ASMPT的可持續發展承諾源於其POWER價值觀——滿懷熱誠、勇於承擔、互惠共贏、追求卓越、互相尊重。這些原則支撐了圍繞四大支柱的全面可持續發展框架：減少對環境造成的影響、透過創新締造價值、培育員工及支持社區。敬業投入的員工對推進ASMPT的淨零排放目標和促進長期可持續發展扮演重要角色。透過將ESG原則融入日常營運中，集團確保其行動及努力符合POWER價值觀。

ASMPT正穩步推進二零三五年於範圍1和範圍2的淨零排放目標，通過採取分階段方法：二零二六年前降低30%，二零三零年前降低50%，二零三五年前達到淨零排放。於二零二四年，ASMPT透過提高能源效能及持續轉向至可再生能源，在環境可持續發展方面取得顯著進展。集團透過對價值鏈流程及數據進行全面評估來解決範圍3的排放問題，為可行的短期目標及全面去碳化策略奠定基礎。

環境、社會及管治(「ESG」)(續)

集團採用全面的人才招聘策略，定期檢討薪酬制度，並為員工提供穩健的培訓及發展機會。集團致力營造具包容性的工作環境，且董事會以身作則，致力在二零二五年底前實現女性董事代表比例達到25%。ASMPT的多元共融團隊亦組織了多項活動，以提高員工對其獨特優勢和需求的認識，從而加強集團致力於創造一個多元化、平等和具包容性的環境的決心。

於二零二四年，ASMPT進一步加強其企業管治，包括更新商業操守準則並與全球標準接軌，進一步鞏固其對道德領導並符合不斷發展的法規的承諾。

有關更多ASMPT可持續發展措施及成績，可於二零二四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找到，該報告與本公司二零二四年年報同時刊發。

遵守相關法律和規例

集團在全球各地擁有多元化的業務組合。任何未能解決或應對相關要求的情況，則有可能導致違反當地法律或規例，屆時不單將令集團蒙受財務損失，亦會損害ASMPT的聲譽。為降低任何相關風險，集團積極評估全球趨勢和發展所產生的影響，並就新法律和規例以及立法趨勢與監管機構及外聘顧問保持緊密聯繫，以確保及時和有效穩妥地遵守相關要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與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之對賬

就財務表現回顧，集團已提供經調整盈利及經調整每股盈利，作為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綜合業績之補充。集團相信，上述額外數據能為股東及投資者提供有關集團持續經營表現的有用補充資料，有助分析及比較各期間的財務趨勢及業績。經調整盈利及經調整每股盈利不包括主要與僱員遣散費用及福利安排有關之重組成本以及根據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規則3.7於二零二四年十月十四日公布的可能提出要約(「規則3.7」)相關之法律及專業費用開支，該要約期已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一日結束。

採用該等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作為分析及比較工具或存在一定的局限性。故建議股東及投資者不應將其與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呈報的財務業績分開考慮或視作替代分析。此外，該等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的定義可能有別於其他公司使用的類似詞彙。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與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之對賬(續)

下表載列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二零二四年第四季度、二零二四年第三季度、二零二三年第四季度、二零二四年年度及二零二三年年度財務計量與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的對賬。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調整				
	賬列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重組成本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規則3.7 相關開支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所得稅之 影響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調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本期間盈利	4,228	95,325	5,128	(22,747)	81,934
盈利率	0.1%				2.4%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盈利	4,387	95,325	5,128	(22,747)	82,093
每股基本盈利	港幣0.01元				港幣0.20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調整			
	賬列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重組成本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所得稅之影響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調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本期間盈利	23,845	7,455	(1,776)	29,524
盈利率	0.7%			0.9%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盈利	25,908	7,455	(1,776)	31,587
每股基本盈利	港幣0.06元			港幣0.08元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調整			
	賬列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重組成本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所得稅之影響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調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本期間盈利	75,679	1,110	(334)	76,455
盈利率	2.2%			2.2%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盈利	75,351	1,110	(334)	76,127
每股基本盈利	港幣0.18元			港幣0.18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與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之對賬(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調整				
	賬列 港幣千元 (經審核)	重組成本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規則3.7 相關開支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所得稅之 影響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調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本年度盈利	342,224	103,313	5,128	(24,624)	426,041
盈利率	2.6%				3.2%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盈利	345,262	103,313	5,128	(24,624)	429,079
每股基本盈利	港幣0.83元				港幣1.04元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調整			
	賬列 港幣千元 (經審核)	重組成本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所得稅之影響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調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本年度盈利	711,501	41,554	(8,119)	744,936
盈利率	4.8%			5.1%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盈利	715,353	41,554	(8,119)	748,788
每股基本盈利	港幣1.73元			港幣1.82元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謹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及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乃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附屬公司之業務為設計、製造及銷售半導體工業及電子裝嵌工業所用之器材及工具。有關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主要附屬公司之詳細資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第48項。

業績及分派

董事會現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港幣0.07元及特別股息每股港幣0.25元(二零二三年：末期股息每股港幣0.26元及特別股息每股港幣0.52元)，連同年內已派付中期股息每股港幣0.35元(二零二三年：中期股息每股港幣0.61元)，是年度之全年股息每股為港幣0.67元(二零二三年：港幣1.39元)。

有關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之詳細資料載於第62頁至第163頁之綜合財務報表。

業務審視

有關本集團年內業務的審視、以財務關鍵績效指標分析本集團年內的表現、對本集團未來業務發展的論述及有關本集團可能面對的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描述分別載於本年報第5頁至第9頁的主席報告及第10頁至第23頁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的目標及政策刊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第45項。此外，關於本集團環保政策的論述、與主要持份者的關係及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之遵守情況，亦刊載於本年報第10頁至第23頁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中。

五年財務摘要

有關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資產與負債之摘要載於年報第164頁。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有關本集團於年內之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之詳細資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第17項。

股本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根據本公司的僱員股份獎勵計劃(「該計劃」)，按面值發行合共1,953,200股股份予根據該計劃獲董事會委任的獨立專業受託人(「受託人」)及若干僱員。本公司於本年度的股本變動詳細資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第35項。

股票掛鈎協議

除本年報「僱員股份獎勵計劃」一節所披露外，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訂立股票掛鈎協議或有關協議仍然生效。

銀行貸款

有關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銀行貸款之詳細資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第34項。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惟受託人根據該計劃的規則及信託契約條款以總代價約港幣3,520萬元(不包括購買股份之直接相關的附帶交易費、成本和費用)在聯交所購入合共338,600股本公司股份除外。

本公司可供分派之儲備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可供分派予股東儲備為港幣2,056,938,000元(二零二三年：港幣2,020,159,000元)。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所規定，本公司只可從盈利中分派股息。

董事

本公司是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之董事為：

獨立非執行董事

Orasa Livasiri小姐，*主席*

樂錦壯先生

黃漢儀先生

鄧冠雄先生

張仰學先生

蕭潔雲女士

非執行董事

Hichem M'Saad博士 *(附註一)*

Paulus Antonius Henricus Verhagen先生

盧鈺霖先生 *(附註二)*

執行董事

黃梓達先生，*集團行政總裁*

Guenter Walter Lauber先生，*集團首席戰略總監及首席數碼總監，以及集團SMT解決方案分部之主席*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113條，Orasa Livasiri小姐、黃漢儀先生、鄧冠雄先生及Paulus Antonius Henricus Verhagen先生將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七日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董事職務。此外，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117條，Hichem M'Saad博士(其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八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後獲委任為董事)將於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董事職務。Hichem M'Saad博士及Paulus Antonius Henricus Verhagen先生合資格並表示願意於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為董事。

附註：

- 一、 Hichem M'Saad博士自二零二四年五月十三日起獲委任為董事。
- 二、 盧鈺霖先生自二零二四年五月八日起辭去董事職務。

董事會報告(續)

董事(續)

截至本報告日期之董事履歷詳情列載如下：

Orasa Livasiri小姐(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主席)，現年六十九歲，於一九九四年獲委任加入董事會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九日出任署理董事會主席。她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日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她從事執業律師逾三十年，並於二零一二年退休。

樂錦壯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現年六十一歲，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九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樂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他擁有二十年之財務及公司管理經驗。樂先生於一間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擔任核數師開展其事業，其後任職於數間從事財務資訊之大機構，包括德勵財富資訊(香港)有限公司及Dow Jones Telerate。他現時為何超凡樂錦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董事。樂先生持有香港科技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及資訊科技理學碩士雙學位。

黃漢儀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現年七十七歲，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七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先生是特許工程師及香港工程師學會資深會員。他於二零一四年退休前，為香港城市大學知識轉移處協理副校長。在加入香港城市大學之前，他具有二十五年高科技產品設計及工業工程管理工作經驗，其中逾二十年任職於安培泛達有限公司，該公司為美國Amplex Corporation的一間附屬公司。他於一九六九年獲香港大學頒發電機工程理學士學位及於一九七一年獲美國加州大學伯克利分校頒發電機工程與資訊科學理學碩士學位。

鄧冠雄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現年七十九歲，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他於二零零四年九月六日至二零零七年一月三十一日期間曾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零七年二月一日至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期間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首席財務總監。鄧先生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三日至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為東瀛遊控股有限公司(該公司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6882)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鄧先生於加拿大獲得特許會計師資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他曾在加拿大及香港任職於從事製造行業、銀行業務及公用業務之數間大機構。鄧先生畢業於加拿大多倫多大學。他持有工業工程學士學位及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張仰學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現年五十九歲，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他為工藝教育學院(Institute of Technical Education)理事會主席，並擔任豐樹工業信託管理有限公司(Mapletree Industrial Trust Management Ltd.)(新加坡證券交易所主板上市的房地產投資信託豐樹工業信託(Mapletree Industrial Trust)的管理人)的董事會成員。此外，他為豐樹歐洲收入信託(Mapletree Europe Income Trust)及豐樹美國收入商業信託(Mapletree US Income Commercial Trust)的投資委員會獨立主席。他為NTUC健康合作有限公司(NTUC Health Co-operative Limited)及就業與職能培訓學院(Employment and Employability Institute Pte. Ltd.)的董事會成員，亦曾出任多間科技初創公司的董事會成員，並擔任顧問角色。

從事半導體行業三十年後，張先生於二零一七年辭任英飛凌科技(亞太)股份有限公司的區域總裁及董事總經理。他曾於多個新加坡政府委員會任職，包括未來技能委員會(SkillsFuture Council)、技能、創新與生產力理事會(Council for Skills, Innovation and Productivity)，以及未來經濟理事會(Future Economy Council)。張先生分別於一九八七年及一九九三年自南澳阿德萊德大學獲得電機及電子工程學士學位以及商業管理碩士學位。

董事(續)

蕭潔雲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現年六十五歲，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她現任納斯達克全球精選市場上市公司固特異輪胎橡膠公司(The Goodyear Tire & Rubber Company)的非執行董事及巴黎泛歐交易所上市公司Vallourec SA的獨立董事。她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日二零二五年一月三十一日為法蘭克福證券交易所高級市場上市公司TeamViewer AG的監事會成員。在青島創新奇智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前，她曾出任其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辭任。

蕭女士曾自二零一七年七月起擔任全球領先科技公司思科系統(Cisco Systems, Inc.)的大中華區首席執行官，直至她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八日退任為止。此前，她曾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至二零一七年六月擔任思科的大中華區首席營運官。於二零一四年二月至二零一六年六月，她擔任培生公司(Pearson, LLC)的大中華區高級副總裁兼董事總經理，該公司為利用科技提升教學和學習質素的全球教育公司。蕭女士曾獲全球軟件和數據處理公司SAP聘任為高級副總裁，隨後於二零一零年四月至二零一三年六月擔任中國和香港地區總裁，並於二零一三年七月至二零一四年一月擔任亞太區電子商務高級副總裁。蕭女士持有內華達大學雷諾分校頒發的市場營銷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和金融理學士學位。

Hichem M'Saad博士(非執行董事)，現年五十九歲，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十三日獲委任為ASM International N.V. (「ASM」)的行政總裁及管理局主席，並因此於同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為非執行董事。他自二零二二年五月十六日起擔任ASM的管理局成員及首席技術官。M'Saad博士於二零一五年加入ASM擔任高級副總裁及熱產品業務部總經理。自二零一九年，他擔任執行副總裁及全球產品總經理，負責開發ASM的ALD、Epi、VF及PECVD產品。此外，他還在ASM成功推出Intrepid ES、Synergis、Previu及A400 DUO等多款創新產品方面發揮重要作用。

加入ASM之前，他曾於應用材料公司任職十五年，包括擔任公司副總裁及介電質系統及模塊部門以及化學機械拋光部門的總經理。他亦曾於一家太陽能光伏行業初創公司擔任行政總裁六年。

M'Saad博士持有科羅拉多礦業大學的冶金工程學士學位、康奈爾大學的材料科學與工程碩士學位及麻省理工學院的材料科學與工程博士學位。

Paulus Antonius Henricus Verhagen先生(亦名「Paul Verhagen先生」)(非執行董事)，現年五十九歲，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他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一日獲委任為ASM管理局成員及首席財務總監。他在荷蘭上市公司及電子行業方面擁有良好往績及豐富經驗。他從九十年代初在皇家飛利浦(Royal Philips)開展其職業生涯，至二零一三年已於荷蘭、美國、香港和中國大陸擔任多個行政職務。他於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三年間在皇家飛利浦的最後兩個職位為飛利浦優質生活事業部(Philips Consumer Lifestyle)的執行副總裁兼首席財務總監，以及Philips Lighting的執行副總裁兼首席財務總監。自二零一四年起，他一直擔任荷蘭上市股份公司Fugro N.V.的首席財務總監及管理局成員，直至於Fugro N.V.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二日的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退任為止。Verhagen先生為Delft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及荷蘭球會PSV燕豪芬的監事會成員。他為荷蘭籍，擁有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特許財務總監的研究生學位。

董事會報告(續)

董事(續)

黃梓達先生(執行董事)，現年六十一歲，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二日獲委任為本集團行政總裁。他自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八日起加入董事會為執行董事，亦自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起一直擔任本集團首席財務總監，直到新委任為本集團行政總裁。黃先生持有新加坡國立大學會計學士學位及英國德比大學法律(商業法律)碩士學位。黃先生具有逾三十年的財務、審計和會計工作經驗。他為新加坡特許會計師協會資深特許會計師。

Guenter Walter Lauber先生(執行董事)，現年六十三歲，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二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他亦為本集團執行副總裁、首席戰略總監及首席數碼總監，以及本集團SMT解決方案分部之主席。Lauber先生在SMT設備行業有逾二十年工作經驗。Lauber先生自二零零七年起掌管SMT業務，該業務其後於二零一一年被本集團收購。他於收購後加入本集團。他持有德國Fachhochschule Augsburg (Augsburg University of Applied Sciences)電機工程(Dipl.-Ing. FH)學位。

高級管理層

截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之高級管理團隊除執行董事外，包括下列人士，他們的履歷詳情如下：

林俊勤先生，現年六十五歲，為半導體解決方案先進封裝(AP)的高級副總裁兼首席執行官。林先生的職業生涯跨越數家全球半導體公司的主要工程、製造、區域智能及全球通用管理職位。短期離開本集團後，林先生於二零零六年七月重新加入本集團。作為該分部AP業務集團的首席執行官，他協助提供業界領先的一級互連技術及端對端AP解決方案，該等技術及解決方案能夠滿足最嚴苛的AP需求並進行擴展。林先生持有英國University of Nottingham生產工程及生產管理榮譽理學士學位。

蒲增翔先生，現年五十七歲，為半導體解決方案Mainstream業務的高級副總裁兼首席執行官。蒲先生於一九九一年加入本集團，在提供封裝及組裝解決方案(包括集成電路及離散器件、CMOS影像感應器、SMT解決方案及光電)的眾多業務中，他在不同職位迅速晉升，廣泛接觸半導體及電子供應鏈，並建立穩固的客戶關係。蒲先生於一九八九年畢業於澳洲University of Sydney，獲得機械工程學士學位，並於一九九九年獲英國University of Warwick頒發工程商業管理碩士學位。

江俊先生，現年五十六歲，為本集團副總裁、集團總法律顧問兼公司秘書。他負責監督本集團的法律、公司秘書、知識產權和合規執法事宜，並出任本公司於新加坡及若干其他國家的附屬公司的公司秘書。於二零零一年加入本集團前，江先生曾在一間領先的新加坡律師事務所從事法律業務。江先生畢業於倫敦大學，獲法律學士學位，並取得英格蘭及威爾士大律師(中殿)資格。他為新加坡最高法院的訟辯人和律師，新加坡特許秘書行政管理人員學會會員，以及新加坡註冊專利代理人。

許一帆女士，現年五十一歲，為本集團的執行副總裁兼首席財務官。她於二零二二年加入本集團。許女士擁有逾二十五年的金融專業經驗，在技術、工業及人力資本服務行業的金融及投資者關係方面擔任過職務。許女士擁有中國對外經濟貿易大學經濟及國際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和美國雷鳥全球管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高級管理層(續)

潘吟慧女士，現年五十七歲，為本集團的高級副總裁兼首席人事官。她於二零二一年加入本集團。潘女士領導本集團的全球人力資源策略，擁有近三十年的人力資源經驗，曾在國家、地區及全球層面擔任不同職務，涵蓋快速消費品、金融、食品及飲料、資訊技術及自動化等領域。潘女士擁有新加坡國立大學數學及經濟學專業的理學學士學位及澳洲阿德萊德大學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Josef Heinrich Ernst先生，現年五十五歲，為本集團SMT解決方案分部的高級副總裁兼首席執行官。Ernst先生的職業生涯始於質量管理 — 技術分析及生產，於SMT解決方案分部(於二零一一年被本集團收購)的研發、銷售及市場營銷等多個全球管理崗位上積累豐富的經驗，因此對該分部的業務有深厚的行業知識。他於新加坡該分部工廠的建立中發揮了舉足輕重的作用。Ernst先生擁有德國雷根斯堡技術大學(Technical University Regensburg)的電機工程／通信技術(Dipl-Ing.)學位。

僱員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採納該計劃，為本集團僱員及管理階層成員之利益而設。該計劃的特定目的為：(i)認同若干僱員的貢獻，並向他們作出獎勵，以挽留他們協助本集團的持續營運及發展；及(ii)吸引合適人材，以助本集團進一步發展。

該計劃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七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九年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批准，並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四日(「採納日期」)獲本公司採納。根據該計劃，本公司的股份可分配或授予以董事會甄選之本集團僱員或董事。該計劃自採納日期起十年內有效。截至本報告日期，該計劃的剩餘期限約為五(5)年。

根據該計劃，董事會可不時支付受託人一定數額的款項，以(i)為非本公司關連人士的獲選僱員認購本公司的新股份及／或(ii)為屬本公司關連人士的獲選僱員以現行市場價格購買本公司的現有股份，而受託人將根據該計劃以信託形式持有股份並於歸屬日期授予獲選僱員。受託人不得就根據該計劃以信託持有的任何股份行使表決權。

董事會有絕對酌情權，以在其認為適當的情況下釐定任何歸屬條件，並指明股份歸屬予獲選僱員之日期。倘若於歸屬日期歸屬條件已告達成，受託人應將相關股份歸屬予獲選僱員。就該計劃而言，任何於歸屬日期未獲歸屬的股份，將成為歸還股份。

本公司可於該計劃年期內不時向非本公司關連人士之獲選僱員發行及配發新股份，上限為40,667,133股(即股東於二零一九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該計劃授權當日的已發行股份數目之10%)，惟根據該計劃，於各曆年可認購不多於曆年開始時已發行股份數目之2%。於本報告日期，該計劃下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為28,055,233股，佔已發行股份數目之6.74%。在任何情況下，根據該計劃可授予單一獲選僱員的股份最多數目，不得高於根據該計劃就全體獲選僱員的利益認購或購買的股份總數的10%。根據該計劃授予的股份概無應付購買價。

董事會報告(續)

僱員股份獎勵計劃(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本公司(i)為非本公司關連人士的獲選僱員發行1,953,200股新股份，並(ii)為屬本公司關連人士的獲選僱員以現行市場價格購買338,600股本公司現有股份，該等本公司關連人士包括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兩位執行董事(即黃梓達先生及Guenter Walter Lauber先生)。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該計劃以信託持有19,200股股份(不包括已歸屬但尚未轉讓予獲授人的股份)。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按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的已發行股份總數416,458,633股計算，根據該計劃，受託人於上述年度可認購之最多股份數目為8,329,172股股份(即該財政年度開始時已發行股份總數的2%)。倘上述8,329,172股股份獲全數認購，並於本報告日期授予獲選僱員，對股東持股將會有2%攤薄影響。

假設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預期股息與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派付股息相同，則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僱員成本預計最多將為港幣634,099,865元(為已發行股份之公平價值(即股份於授予日期之收市價(假設為本報告日期之收市價)減預期於歸屬期收到的股息)乘以可發行最多股份數目)。

於二零二四年授予股份之詳情

	於 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尚未歸屬	於 二零二四年 授予日期	緊接授予日期前之 收市價	授予日期獎勵之 公平價值	股份數目				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尚未歸屬	歸屬期
					年內授予	年內失效	年內註銷	年內歸屬		
執行董事										
黃梓達	—	二零二四年三月 二十七日	港幣98.475元 (二零二四年 三月二十六日)	港幣10,586,050元	109,700	—	—	109,700	—	二零二四年 三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十六日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 十九日	港幣77.000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十八日)	港幣4,368,960元	59,200	—	—	—	59,200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十九日至 二零二七年 四月三十日
Guenter Walter Lauber	—	二零二四年三月 二十七日	港幣98.475元 (二零二四年 三月二十六日)	港幣6,494,450元	67,300	—	—	67,300	—	二零二四年 三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十六日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 十九日	港幣77.000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十八日)	港幣2,597,760元	35,200	—	—	—	35,200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十九日至 二零二七年 四月三十日
其他獲選僱員	—	二零二四年三月 二十七日	港幣98.475元 (二零二四年 三月二十六日)	港幣211,035,850元	2,186,900	87,700	—	2,099,200	—	二零二四年 三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十六日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 十九日	港幣77.000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十八日)	港幣5,527,620元	74,900	—	—	—	74,900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十九日至 二零二七年 四月三十日

僱員股份獎勵計劃(續)

於二零二四年授予股份之詳情(續)

附註：

- 一、 根據該計劃授予之股份概無應付購買價。
- 二、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三日(緊接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六日所有獲授股份歸屬的歸屬日期之前)的股份加權平均收市價為港幣78.750元。
- 三、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初及年末，根據該計劃授權可授予的股份數目分別為30,828,033股股份及28,055,233股股份。
- 四、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2,533,200股股份已根據該計劃授予，約佔本公司年內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的0.61%。
- 五、 於年內，應授予各員工(包括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股份，乃經參考其職位、經驗、於本集團的服務年限及其於上一年作出的貢獻及表現後釐定。薪酬委員會認為，授予的股份通過股份所有權、股息及其他股份分派及/或股份增值使員工的利益與本集團的利益一致，並鼓勵及挽留員工，為本集團的長期發展及利益作出貢獻。為促進留任，該計劃的歸屬條件及條款進一步規定，倘員工於歸屬日期前離職，則所授予的股份將失效。
- 六、 有關就獎勵之公平價值所採納之會計準則及政策的詳細資料，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第36項。

有關該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第36項。

董事股份權益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期條例」)第352條本公司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給本公司及聯交所的通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以及其聯繫人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擁有的詳細股本權益(按證期條例第XV部所界定者)載列如下：

好倉

每股港幣0.10元之本公司股份：

董事姓名	身份	所持／擁有權益 股份數目	所持本公司 股權百分比 (附註)
黃梓達	實益持有人	560,100	0.13%
Guenter Walter Lauber	實益持有人	182,500	0.04%

附註：本表中的持股百分比乃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股份數目(即416,458,633股股份)計算。

除上文披露外，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及其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概無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續)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僱員股份獎勵計劃」部分所述之權利外，各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他們之配偶或十八歲以下之子女並無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權利，亦無於年內行使該等權利。於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本公司之控股公司、同集團附屬公司或附屬公司均無參與任何安排以使本公司董事可藉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主要股東股份權益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上述所載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之權益外，根據證期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下列人士擁有本公司股本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身份	所持股份數目	所持本公司 股權百分比 (附註七)
ASM International N.V.	所控制之法團之權益	103,003,000 (L) (附註二)	24.73% (L)
ASM Pacific Holding B.V.	實益持有人	103,003,000 (L) (附註二)	24.73% (L)
FIL Limited	所控制之法團之權益	41,208,068 (L) (附註三)	9.89% (L)
Pandanus Associates Inc.	所控制之法團之權益	41,208,068 (L) (附註三)	9.89% (L)
Pandanus Partners L.P.	所控制之法團之權益	41,208,068 (L) (附註三)	9.89% (L)
The Capital Group Companies, Inc.	所控制之法團之權益	30,179,200 (L)	7.24% (L)
Fidelity Funds	實益持有人	29,634,300 (L)	7.11% (L)
Brown Brothers Harriman & Co.	代理人	28,300,058 (L) (附註四)	6.79% (L)
		28,300,058 (P)	6.79% (P)
Citigroup Inc.	核准借出代理人 (附註五)	25,072,873 (L)	6.02% (L)
		8,624,150 (S)	2.07% (S)
		16,450,897 (P)	3.95% (P)
JPMorgan Chase & Co.	所控制之法團之權益 (附註六)	20,838,119 (L)	5.00% (L)
		1,039,619 (S)	0.24% (S)
		18,273,737 (P)	4.38% (P)

主要股東股份權益(續)

附註：

- 一、 (L) — 好倉，(S) — 淡倉，(P) — 可供借出的股份
- 二、 ASM International N.V.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ASM Pacific Holding B.V.持有103,003,000股股份而被視為於本公司中擁有權益。因此，他們各自持有的權益皆涉及同一批股份。
- 三、 Pandanus Associates Inc.是Pandanus Partners L.P.的普通合夥人，而Pandanus Partners L.P.持有FIL Limited 37.01%的權益。FIL Limited透過一系列附屬公司被視為擁有本公司該等41,208,068股股份的權益。因此，根據證期條例，Pandanus Associates Inc.、Pandanus Partners L.P.以及FIL Limited被視為於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 四、 根據Brown Brothers Harriman & Co.於二零二四年十月一日申報的法團大股東披露權益通知，Brown Brothers Harriman & Co.被視為於28,300,058股(L)和28,300,058股(P)中擁有權益。
- 五、 根據Citigroup Inc.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日申報的法團大股東披露權益通知，Citigroup Inc.所持有之權益乃以下列身份持有：

身份	股份數目
所控制之法團之權益	8,621,976 (L)
核准借出代理人	8,624,150 (S)
	16,450,897 (L)

好倉包括來自上市及實物結算衍生工具的11,226股相關股份及來自非上市現金結算衍生工具的584,550股相關股份的衍生權益。淡倉包括來自非上市現金結算衍生工具的33,800股相關股份的衍生權益。

- 六、 根據JPMorgan Chase & Co.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申報的法團大股東披露權益通知，JPMorgan Chase & Co.所持有之權益乃以下列身份持有：

身份	股份數目
實益持有人	1,930,093 (L)
投資管理人	1,039,619 (S)
擁有股份保證權益的個人	408,611 (L)
受託人	224,412 (L)
核准借出代理人	1,266 (L)
	18,273,737 (L)

好倉包括來自非上市及實物結算衍生工具的55,120股相關股份及來自非上市現金結算衍生工具的784,800股相關股份的衍生權益。淡倉包括來自非上市及實物結算衍生工具的185,657股相關股份及來自非上市現金結算衍生工具的823,105股相關股份的衍生權益。

- 七、 本表中的持股百分比乃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股份數目(即416,458,633股股份)計算。

除上文披露外，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期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概無其他人士擁有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續)

關連交易及董事在交易、安排或合約上之權益

本集團於年內並無進行關連交易(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A章)。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第47項所披露的關聯方交易均不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的須予披露關連交易。

除上文披露外,本公司、本公司之控股公司、同集團附屬公司或附屬公司概無訂立在是年度結算日或年度內任何時間有效,而本公司董事或其關連實體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之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

董事之服務合約

本公司各董事與本集團任何公司之間概無訂立本集團在一年內不可不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情況下終止之服務合約。

酬金政策

本集團僱員的酬金政策乃由管理層按其貢獻、資歷及才幹而制訂。

本公司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酬金乃由薪酬委員會視乎本公司的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市場統計比較而決定。

本公司現行有僱員股份獎勵計劃以獎勵董事及合資格的員工,其詳細資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第36項。

獲准許的彌償

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每名董事就其作為董事的任何法律程序(不論民事或刑事)的抗辯中獲判勝訴或被判無罪,其所招致的一切法律責任,均可從本公司資金中獲得彌償。本公司已就本集團董事可能面對任何訴訟時產生的法律責任及相關的費用購買保險。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並無任何有關優先購買權之條文,縱然開曼群島法例對優先購買權並無任何限制。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之五個最大客戶合共的總銷售額佔本集團總銷售收入不足30%。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之五個最大供應商合共的總購貨額佔本集團總購貨額不足30%。

捐款

年內,本集團之慈善及其他捐款約為港幣894,000元。

確認獨立性

本公司已收到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獨立性而作出的年度確認函。本公司認為全部獨立非執行董事確屬獨立人士。

足夠的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以得悉，而董事亦知悉的公開資料，本公司於本報告日期已維持足夠的公眾持股量。

核數師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提呈一項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之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董事
黃梓達

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五日

企業管治報告

本集團致力達到及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以保護股東的權益和提高公司價值和問責度。此外，本集團承諾不斷改善其企業管治常規。

ASMPT的文化

本公司致力以其願景、使命和價值觀為本，創建正面、鼓勵進步的文化，作為其運營及決策過程的指導原則。其為全集團的員工提供互相支持的工作環境，讓員工發光發亮、盡展潛能，並使本公司取得持續的成功，履行其作為企業公民的責任。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為加強及提升其正面企業文化而採取的舉措載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以及企業管治章節及二零二四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有關本公司願景、使命和價值觀的更多資料載於本公司網站 (<https://www.asmpt.com>)。全體董事持正不阿、以身作則並弘揚本公司文化。

企業管治常規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第二部分之「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所附載的全部守則條文。

守則所附載的原則和守則條文之應用及執行方式闡述如下：

董事會

董事會組成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有十位董事，其中兩位為女性。董事會大部分成員為非執行董事。他們為董事會在業務、財務、法律、技術和工業領域方面帶來廣泛的專業經驗，為有效領導本集團作出貢獻。董事會成員來自新加坡、香港、泰國、德國、荷蘭、澳洲、美國及突尼西亞。董事會認為組成現有董事會的成員在性別、文化、教育背景和專業經驗上均能良好展現成員的多元化。

董事會(續)**董事會組成(續)**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董事會組成如下：

董事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獨立非執行董事			
Orasa Livasiri (董事會主席)	M	C	M
樂錦壯	C	M	M
黃漢儀	—	M	C
鄧冠雄	M	M	M
張仰學	—	M	—
蕭潔雲	M	—	—
非執行董事			
Hichem M'Saad	—	M	M
Paulus Antonius Henricus Verhagen	M	—	—
執行董事			
黃梓達 (行政總裁)	—	—	—
Guenter Walter Lauber (本集團首席戰略總監及首席數碼總監，以及本集團SMT解決方案分部之主席)	—	—	—

附註：

C — 相關董事委員會主席

M — 相關董事委員會成員

所有董事會成員之間皆無任何親屬關係。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董事會一直符合上市規則規定委任至少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而至少其中一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合適的專業資格，或具備會計或相關的財務管理專長。目前，董事會中有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所述資歷，而他們同時為審核委員會成員。本公司已遵守並且實際上超出了獨立非執行董事成員人數至少須佔董事會總成員人數的三分之一之有關上市規則的規定。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會(續)

董事會組成(續)

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本公司已收到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之書面年度確認函，確認其獨立性。本公司認為全部獨立非執行董事確屬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之獨立指引的獨立人士，包括截至本年報日期已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超過九年的Orasa Livasiri小姐、樂錦壯先生、黃漢儀先生及鄧冠雄先生(「連任多年董事」)。截至本報告日期，他們各自的任期如下：

	獲委任為 獨立非執行董事日期	任期
Orasa Livasiri (主席)	一九九四年四月二十日	三十年
樂錦壯	二零零七年三月九日	十七年
黃漢儀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十二年
鄧冠雄	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六日	十一年

所有連任多年董事均無參與本集團之任何行政管理工作。憑藉他們在各自領域的法律、技術、財務管理和公司控制權領域的豐富經驗和專業知識，他們多年來一直以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身份向本公司表達客觀見解和給予獨立指導，並持續表現對其角色的堅定承擔。鑑於上述情況，董事認為連任多年董事的長期服務不會影響其作出獨立的判斷及保留獨立性。董事會確信他們具備繼續履行獨立非執行董事一職所需的品格、誠信及經驗。

董事會獨立性政策

董事會認識到董事會獨立性的重要性。截至本報告日期，董事會60%的成員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他們在董事會中具有很強的獨立性，因此，獨立意見對促進獨立判斷具有重要意義。

董事會採用董事獨立性政策作為機制以確保董事會能夠取得獨立意見及資料。

根據該政策，倘董事或董事的直系家屬符合以下條件，則該董事將不被視為獨立董事：

- (1) 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超過1%；
- (2) 曾從核心關連人士或本公司本身以饋贈形式或其他財務資助方式取得任何本公司證券權益；
- (3) 目前或曾經是目前正向下列公司／人士提供服務或於緊接提名委員會評估董事獨立性(「獨立性評估」)前兩年內向下列公司／人士提供服務的專業顧問的董事、合夥人或主事人，或目前或曾經是該專業顧問目前有份參與，或於相同期間曾經參與向下列公司／人士提供有關服務的僱員：
 - (a)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核心關連人士；
 - (b) 於獨立性評估前兩年內，曾是本公司的最高行政人員或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除外)的任何人士，或他們任何緊密聯繫人；
- (4) 目前或於緊接獨立性評估前一年內，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任何主要業務活動中有重大利益，或涉及與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之間或與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之間的重大商業交易；

董事會(續)

董事會獨立性政策(續)

- (5) 出任董事會成員之目的在於保障某個實體利益，而該實體的利益有別於整體股東的利益；
- (6) 目前或於緊接建議委任董事日期前兩年內，與本公司的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有關連；
- (7) 目前或於緊接獨立性評估前兩年內，擔任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又或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的行政人員或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除外)；或
- (8) 在財政上倚賴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又或本公司的核心關連人士。

董事會將每年檢討董事獨立性政策，以確保行之有效。

於沒有其他董事出席的情況下，主席亦至少每年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獨立會議。於必要時或應董事要求，將尋求獨立專業意見。

於年內，提名委員會檢討董事會組成，並信納董事會的獨立性。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董事會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包括以下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聲明：

「在ASMPT，我們認識到多樣性的力量。我們承認並尊重世界各地僱員在傳統和文化、性別、性取向、身體能力、神經多樣性、婚姻狀況及年齡方面的多樣性。我們認識到，多元化及包容性的員工隊伍可以令組織更強大，這亦是ASMPT成功的重要因素。

ASMPT致力於實行最高標準的企業管治，並堅信公平及寬容的工作環境。我們鼓勵全球員工隊伍的多樣性及機會平等，包括ASMPT董事會的組成。

ASMPT確保其董事會有適當平衡的專長、經驗和多元化觀點，以支持其業務戰略的有效執行。

董事會成員的委任將繼續以用人唯賢的準則，根據客觀標準考慮可擔任董事會成員的人選，並適當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董事會相信用人唯賢的準則將最有利於ASMPT為其股東和其他持份者服務。

在董事會內，提名委員會在物色具備合適資格的人選成為董事會成員上負有首要職責。於履行此職責時，提名委員會將考慮本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聲明的內容及精神。董事會亦將定期檢討本聲明，以確保其持續的相關性及有效性，同時考慮到社會對多元化不斷變化的觀點及公司的需求。」

董事會將每年檢討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聲明，以確保其行之有效。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會(續)

性別多元化

於二零二四年底，女性代表在董事會中所佔比例為20%。董事會計劃於二零二五年實現董事會有至少25%的女性代表。在考慮董事會的繼任時，將適時委聘獨立專業獵頭機構協助物色非執行董事的潛在候選人。董事會將在物色合適候選人時繼續擇機增加女性成員的比例。有關本集團性別比例以及為提升高級管理人員及全體員工之性別多元化所採取之措施的更多詳情以及相關資料，請參閱本公司的二零二四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下列所述的書面職權範圍所載企業管治職責，其亦可將責任指派予一個或多個委員會，當中需遵守以下有關履行該職責之職權範圍。

- 提供獨立及有效的領導，以監督本公司的業務及事務的管理，令其可靠地以可盈利及可持續的方式發展並以股東的最佳利益為依歸。
- 制定及檢討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
-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之政策及常規。
- 制定、檢討及監察僱員及董事之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如有)。
- 檢討本公司遵守守則的情況，並於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 委任董事會認為需要的任何其他委員會，並授予該委員會適當的權力。
- 保留、監察、賠償及確定獨立顧問的聘用以協助董事會之運作。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董事會(i)定期檢討本公司的政策和制度，以確保遵守法律及法規要求；(ii)檢討及監察董事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及(iii)檢討守則的遵守情況。

主席及行政總裁

本公司全力支持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之間的職責分工，以確保權力和授權分佈均衡。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主席之職位由Orasa Livasiri小姐擔任，而行政總裁則由黃梓達先生出任。其各自的職責已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

主席提供領導及負責使董事會按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和程序恰當地運作。在高級管理層的支援下，主席亦負責確保董事適時收到充分、完備及可靠的資訊，以及於董事會會議上就商討之事項得到適當的簡報。

在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的支援下，行政總裁負責管理本集團的業務，包括實行由董事會制訂的目標、政策及主要策略及建議。

董事會(續)

董事委任及重選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任何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獲選的董事將於其獲選後第三次的股東週年大會時退任。退任之董事將留任至其須退任的股東大會結束時，並合資格於該股東大會上重選連任。任何獲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董事會的臨時空缺或作為董事會之新增董事的董事僅將留任至本公司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並將合資格於該會議上膺選連任。

由於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是Orasa Livasiri小姐、黃漢儀先生、鄧冠雄先生及Paulus Antonius Henricus Verhagen先生上次獲選後的第三次股東週年大會，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他們將退任董事。於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後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的Hichem M'Saad博士亦將從董事會退任。Orasa Livasiri小姐、黃漢儀先生及鄧冠雄先生均已告知董事會，其擬於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上不再膺選連任董事一職。Hichem M'Saad博士及Paulus Antonius Henricus Verhagen先生符合獲重選連任的資格，並表示願意於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為本公司的董事。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組成載於第37頁。

提名委員會的角色是負責協助董事會：(i)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會成員的人選，並向董事會建議於下一次股東週年大會上接受選舉的一組董事候選人；及(ii)確保董事會的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受益於具資格及富經驗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如下：

- 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經驗以及多元化層面)，並就任何為配合本公司的企業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
- 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並挑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 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因應本公司的企業策略及日後需要的技能、知識、經驗及多元化組合，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主席及行政總裁)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包括建議董事會的組成及董事會內執行董事和非執行董事之間的平衡。
- 建議即將退任的董事再接受重選。
- 決定該董事是否能夠充分的履行其擔任本公司董事的職務，尤其是當其擔任多家公司的董事。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會(續)

提名委員會(續)

提名委員會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舉行一次會議，有關會議出席率詳列於第45頁之「董事出席率」。以下是提名委員會於二零二四年期間完成的工作摘要：

- 檢討董事會及其委員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
- 向董事會推薦一位潛在董事候選人；
- 建議退任董事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
- 檢討及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檢討提名政策；及
- 檢討董事的繼任計劃，尤其是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的繼任計劃。

提名政策

本公司已正式採納提名政策，其中闡明提名委員會在物色、評估和推薦合適董事候選人的準則和程序，以確保董事會具備適當所需技能、經驗及多元化的觀點，以切合本公司業務的需要。

甄選準則

提名委員會以用人唯才為原則提名董事候選人或重選董事，包括但不限於以下考慮因素：

- 候選人與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營運有關的技能、知識和經驗。
-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董事會組成所需適當技能及經驗，以及上市規則規定。
- 於二零二五財年前，董事會女性代表比例至少達到25%的性別多元化目標。
- 倘某人擔任本公司董事合共超過九年，則該人士將不符合資格獲董事會提名，參選股東選舉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除非在以下六年過渡期內已遵守以下規定：

時間

須遵守的規定

第一階段 — 於二零二八年七月一日或之後舉行的第一次股東週年大會前遵守規定

董事會中大多數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得為長期任職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第二階段 — 於二零三一年七月一日或之後舉行的第一次股東週年大會前遵守規定

本公司董事會不得有任何長期任職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 董事不得於合共七家或以上的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
- 候選人或重選董事能夠投入和承諾投入足夠時間及關注本公司事務。
- 候選人的性格、經驗和品格，以及表現與本公司董事職能相稱的能力。

董事會(續)

提名政策(續)

提名過程和程序

委任新董事的提名過程和程序如下：

- 提名委員會不論是否有本公司人力資源部和外部機構協助，根據提名政策中闡明的甄選準則來物色候選人。
- 提名委員會對候選人進行評估，並建議董事會任命合適的董事人選。
- 董事會根據提名委員會的建議而決定委任董事。
- 委任書或主要委任條款應由薪酬委員會批准。
- 公司秘書或公司秘書指定代表應確保上述的委任或重選充分遵守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披露責任。

重選董事的提名過程和程序如下：

- 提名委員會檢討退任董事對本公司的總體貢獻。
- 提名委員會亦檢討並確定退任董事是否繼續符合提名政策中規定的甄選準則。
- 提名委員會應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董事會就其建議決定在股東大會上向本公司股東推薦重選董事的建議。

股東如要提名新董事，請參閱已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asmpt.com)內之股東提名候選人參選董事的程序。對於股東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提名的董事候選人，提名委員會根據上述甄選準則對該候選人進行評估，以確定該候選人是否合資格成為董事。提名委員會應在適當的情況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由董事會決定是否推薦該候選人在股東大會上參選董事。

董事就任須知及其持續培訓

每位新委任董事均在首次接受委任時獲得全面、正規及特為其而設的就任須知，以確保其對本公司的業務及運作均有適當的理解，以及全面認知其本身在上市規則及相關監管規定下對其責任及義務的要求。Hichem M'Saad博士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十三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二日就上市規則中適用於其作為上市發行人董事的規定以及向聯交所作出虛假申報或提供虛假資料可能產生的後果向一家合資格就香港法律提供意見的律師行獲取法律意見。他已確認了解作為上市發行人董事之責任。

董事會獲得有關法律及相關監管規定的更新，以及業務和市場變動，從而幫助他們履行其職責。本公司亦會在有需要時為董事提供持續簡報及專業培訓。

本公司就本集團業務發展及法定及監管環境之變動，定期向董事提供更新及呈報。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會(續)

董事就任須知及其持續培訓(續)

董事承諾遵守守則內有關董事培訓之守則條文第C.1.4條，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體董事均有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並更新其知識及技能，並已向本公司提供他們所接受培訓之記錄。

各現任董事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所接受之個別培訓概述如下：

董事	閱讀監管規定的更新資料	出席有關業務的簡報會／研討會／會議	出席有關監管變動、董事責任或其他相關題材的培訓／簡報會
獨立非執行董事			
Orasa Livasiri	✓	✓	✓
樂錦壯	✓	✓	✓
黃漢儀	✓	✓	✓
鄧冠雄	✓	✓	✓
張仰學	✓	✓	✓
蕭潔雲	✓	✓	✓
非執行董事			
Hichem M'Saad	✓	✓	✓
Paulus Antonius Henricus Verhagen	✓	✓	✓
執行董事			
黃梓達	✓	✓	✓
Guenter Walter Lauber	✓	✓	✓

董事會會議

董事會會議的應用指引及守則

所有董事均於董事會定期會議舉行至少十四天前接獲通知，而其他董事會會議則於合理時間前發出通知。委員會會議亦按有關職權範圍所規定的通知期發出通知。

會議議程、會議文件及所有適當、完備及可靠資訊於每次董事會或委員會會議前適時送交全體董事，以確保董事能夠在掌握本公司最新的發展及財務狀況下作出決定。董事會及每位董事在需要時有自行接觸高級管理層的獨立途徑。

公司秘書備存所有董事會的會議記錄(包括該等委員會會議)。會議記錄初稿在會議後合理期間內先予董事傳閱及表達意見，而最後定稿則公開予所有董事查閱。

根據現行董事會慣例，任何牽涉主要股東或董事有利益衝突的重大交易，將由董事會召集董事會會議以考慮並處理。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亦有條款要求有關董事於董事會會議上表決通過涉及其或其任何緊密聯繫人的重大利益之交易時，必須放棄表決權，且不得計入通過會議的法定人數。

董事會(續)**董事會會議(續)****董事出席率**

本公司於本年度內舉行了九次董事會會議。董事會主席亦在沒有其他董事出席的情況下，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非正式會議商討事宜。

下表詳列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個別董事於董事會、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會議及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的出席率(親身或透過電子通訊設備出席會議)：

	董事會 會議	審核委員會 會議	提名委員會 會議	薪酬委員會 會議	二零二四年 股東週年大會
會議次數	9	4	1	3	1
董事	董事於就任期內出席次數／會議總數				
獨立非執行董事					
Orasa Livasiri	9/9	4/4	1/1	3/3	1/1
樂錦壯	9/9	4/4	1/1	3/3	1/1
黃漢儀	9/9	不適用	1/1	3/3	1/1
鄧冠雄	9/9	4/4	1/1	3/3	1/1
張仰學	9/9	不適用	1/1	不適用	1/1
蕭潔雲	7/9	3/4	不適用	不適用	1/1
非執行董事					
Hichem M'Saad (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十三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以及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3/5	不適用	不適用	1/1	不適用
盧鈺霖 (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八日辭任非執行董事以及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3/3	不適用	1/1	2/2	0/1
Paulus Antonius Henricus Verhagen	9/9	4/4	不適用	不適用	1/1
執行董事					
黃梓達	9/9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Guenter Walter Lauber	9/9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附註：本公司的內部審核師均有參與於年內舉行的每次審核委員會會議。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參與三次於年內舉行的四次審核委員會會議，亦有出席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對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所有董事已確認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均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亦已就有關僱員買賣證券事宜設定書面指引(「僱員書面指引」)，指引內容不比標準守則寬鬆。有關僱員指可能會擁有關於本公司的未公布內幕消息的僱員。

本公司並無發現有任何僱員不遵守僱員書面指引。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會(續)

公司秘書

公司秘書負責支援主席、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確保資訊交流良好，以及遵循董事會的政策及程序。公司秘書向董事會提供管治事宜方面的意見，並安排董事的入職培訓及專業發展。公司秘書是本集團的僱員，對本集團的日常事務有所認識。公司秘書於二零一九年五月由董事會委任。雖然公司秘書向主席及行政總裁匯報，但全體董事均可隨時要求公司秘書提供有關董事責任及確保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有效運作的意見及協助。

於年內，公司秘書遵守上市規則第3.29條，已接受不少於十五個小時之相關專業培訓。

管理職能分配

本公司已釐訂及採納有關董事會及管理層職能分配之書面條款。

董事會對於本公司所有主要事務保留決策權，包括：本公司的目標及全面策略、年度預算和財務事項、內部監控和風險管理系統、與股份證券有關的交易如發行股份／認股證、回購股份、股息、籌募資本貸款、制訂主要業務策略、收購合併(除下文所披露有關授權予本公司管理層以處理小型併購機會)、出售業務、重大投資、關於銷售收入、盈利能力和資本性支出的年度財政預算、檢閱及審批財務表現及公告，以及處理法律和監管規定要求的事務。

所有董事能全權和適時取得所有有關的資料，以及公司秘書的意見和服務，以確保遵守董事會程序及所有適用規則及規例。在合適的情況下，每位董事均可向董事會要求以本公司經費諮詢獨立專業意見。

本公司日常的管理、行政和運作皆授權予行政總裁及高級管理層，董事會亦會定時檢討所授予之職能和工作任務。上述管理層所進行的任何重大業務交易均須得到董事會預先核准。

董事會批准授權本公司管理層處理公司認為適合其業務和增長策略的小型併購機會。該授權受限於年度交易總額，年度交易總額上限由董事會每年進行審核。

管理層為董事會所有成員提供按月業績更新，就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財務狀況、本集團訂單狀況、個別經營分部表現和其他相關信息提供最新資訊。因此，董事於全年內對本集團的表現、財務狀況及前景作出公正及易於理解的評估。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董事會設有三個委員會，分別為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以監督本公司不同層面的事務。所有董事委員會之成立均有書面界定之職權範圍，並已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asmpt.com)及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如股東有需要時可向本公司索取查閱。

董事委員會獲得充足資源以履行其職責。

董事薪酬

本公司已設立一套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以制訂有關執行董事酬金的政策。有關本公司每位董事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酬金詳列於第106頁至第107頁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第13項。自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起，應付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如下：

應付予：	每年
董事會主席	港幣375,000元
非執行董事或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除外)	港幣250,000元
審核委員會主席	港幣150,000元
審核委員會成員(審核委員會主席除外)	港幣100,000元
提名委員會主席	港幣112,500元
提名委員會成員(提名委員會主席除外)	港幣75,000元
薪酬委員會主席	港幣112,500元
薪酬委員會成員(薪酬委員會主席除外)	港幣75,000元
應付予董事費用／津貼：	每個會議
會議出席費	
· 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	港幣5,000元
· 委員會會議	港幣2,500元
海外旅行津貼	
· 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	港幣5,000元
· 委員會會議	港幣2,500元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成員載於第37頁。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能為建議有關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酬金政策、結構及薪酬待遇，包括非金錢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賠償金額(包括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的賠償)。

薪酬委員會亦負責設立一套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以制訂酬金的政策和結構，以確保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士不得參與訂定其本身的酬金。該酬金將按個人及公司的表現，以及市場的常規和情況而釐定。

薪酬委員會採用的模式是獲董事會轉授責任，釐訂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包括非金錢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賠償金額(包括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的賠償)。此外，薪酬委員會將參照企業目標及目的，檢討及批准按表現而釐定的薪酬。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薪酬(續)

薪酬委員會(續)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如下：

- 參照本公司的企業目標及目的，檢討及批准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按表現而釐定的薪酬。
- 每年度檢討及批准行政總裁的特定薪酬，包括但並不限於基本薪酬、按表現而釐定的酌情花紅及授予獎勵股份。
- 每年度檢討及批准行政總裁所建議其他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包括基本薪酬、按表現而釐定的酌情花紅及授予獎勵股份。
- 檢討及批准向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支付因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有關的賠償，以確保該等賠償按有關合約條款釐定；若未能按有關合約條款釐定，賠償亦須公平合理，不會對本公司造成過重負擔。
- 檢討及批准因董事行為失當而解僱或罷免有關董事所涉及的賠償安排，以確保該等安排按有關合約條款釐定；若未能按有關合約條款釐定，有關賠償亦須合理及適當。
- 就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於釐定員工薪酬時考慮可作比較公司支付的薪酬、需付出的時間、承擔的職責以及ASMPT集團其他公司的聘用條件。
- 審閱及／或批准上市規則第十七章所述有關本公司股份計劃的事宜。

薪酬委員會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舉行了三次會議，有關會議出席率詳列於第45頁之「董事出席率」。以下是薪酬委員會於二零二四年完成之工作摘要：

- 諮詢本公司主席及／或行政總裁有關執行董事和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待遇的建議；
- 根據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個人表現及市場薪酬基準資料，釐定他們按表現而釐定的酌情花紅及獎勵股份分配；
- 審閱並批准年內調遷及晉升之高級管理層成員的經修訂薪酬待遇；
- 考慮並向董事會建議新委任的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待遇；及
- 審閱並向董事會建議新長期獎勵計劃的主要條款。

董事薪酬(續)**薪酬委員會(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高級管理層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的年度薪酬按薪酬等級載列如下：

	僱員人數
港幣3,500,001元 — 港幣4,000,000元	1
港幣5,000,001元 — 港幣5,500,000元	3
港幣5,500,001元 — 港幣6,000,000元	1
港幣6,000,001元 — 港幣6,500,000元	1
港幣11,500,001元 — 港幣12,000,000元	1
港幣17,000,001元 — 港幣17,500,000元	1

核數、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董事於財務報告的責任**

董事已知悉其在編製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會負責平衡、清晰及明白地評核公司之年報及中期報告、涉及股價敏感資料之公告，及根據上市規則及其他監管條例規定須予披露的其他財務資料。

管理層須向董事會提供解釋及資料，使其能就提交予董事會批核的財務資料和狀況作出一個有根據的評審。

內部監控

於回顧年度內，董事會已對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作出檢討。

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的設計能使公司更有效地和有效率地運作，並確保財務報告的可靠性及遵守適用法例和規條，識別和處理有潛在風險，以及保障本集團的資產。

本集團的內部審核部門，與本公司管理層獨立運作，透過嚴謹及系統化的途徑，為本公司提供合理保證及諮詢服務，以檢討及改善風險管理、內部監控及管治程序的成效及效率及完善之運作。該部門要對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負責，並可不受限制地取得其在執行職責上所需的資料。該部門對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進行審核，並審核各業務、功能單位及附屬公司的風險管理功能實施的監控。管理層有責任確保於合理期間內對內部審核中發現之監控缺失作出修正。該部門根據風險評估，包括ASMPT的運營環境、最高管理層關切、歷史審核結果及外部業務因素製作年度內部審核計劃供審核委員會審閱。本集團內部審核部門主管每季向審核委員會匯報其審核結果及其對內部監控系統的意見。審核委員會每年對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進行審查，並對現有的監控系統表示滿意，認為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有效且充分。

本公司已設立了一個舉報程序及系統，讓僱員能夠在保密的情況下，向審核委員會提出有關本公司可能存在的不當行為(例如與欺詐、賄賂和財務違規有關的不當行為)的關注。

企業管治報告(續)

核數、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續)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成員載於第37頁，包括兩位具備合適的專業資格，或具備適當的會計或相關的財務管理專長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中並無任何成員曾為本公司現時外聘核數師的前合夥人。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如下：

- 於提呈董事會前，審閱財務報表、財務報告及考慮所有由負責會計及財務報告職務的員工、內部審核師或外聘核數師提出的重大或不尋常事項。
- 檢討本公司與外聘核數師的關係，就外聘核數師的工作、酬金及聘用條款，向董事會提供有關外聘核數師之委任、重新委任或罷免的建議。
- 審閱本公司財務報告系統、內部監控系統是否足夠及有效，包括本公司在會計及財務報告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的資歷及經驗，以及其培訓計劃和預算、風險管理系統及有關程序。

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二四年共召開了四次會議。有關審核委員會成員的會議出席率詳列於第45頁。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二四年已完成之工作摘要如下：

- 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和九月三十日止季度之財務報告；
- 檢討財務報告系統；
- 檢討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之成效；
- 檢討本集團風險管理系統；
- 審閱核數師二零二四年度審計的工作計劃及其費用預算；
- 提出重新委任外聘核數師的建議；
- 審閱本公司核數師提供的非審計服務費用；
- 審閱二零二五年之內部審核計劃；
- 按季度接收內部審核報告；及
- 按季度接收舉報報告。

並無任何重大不明朗事件或情況可能會影響本公司持續經營的能力。

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並無就挑選、委任、辭退或解僱外聘核數師出現意見不一致的情況。

核數、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續)

核數師酬金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已於第58頁至第61頁之「獨立核數師報告」就他們於財務報表的報告責任作出聲明。

於回顧年度內，本公司對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審計服務之酬金開支為港幣18,397,641元，與認證服務有關之酬金開支為港幣1,643,002元及就非審計服務(其中包括審查和諮詢服務、應監管機構要求提供的服務以及稅務服務)之酬金開支為港幣1,074,541元。以上所述支出均經審核委員會審閱和批核。

審核委員會建議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重新委任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核數師。

風險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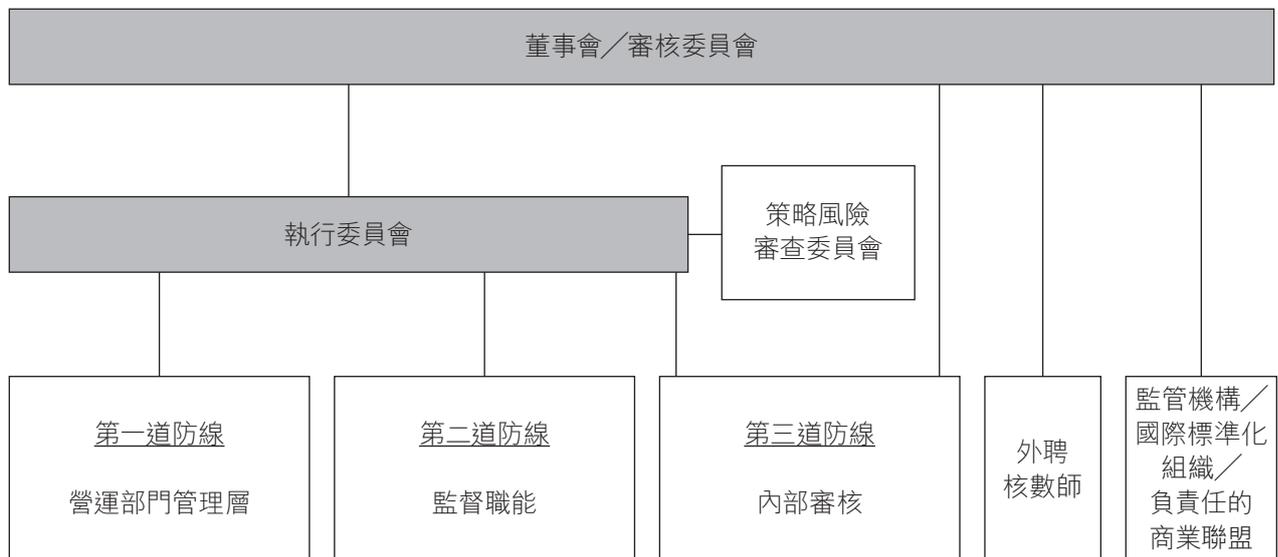
董事會已知悉其於本集團風險管理和檢討其有效性的責任。董事會評估及釐定本集團為達成策略性目標所願意承受之風險的性質及程度，並確保本集團設立及維持合適和有效的風險管理系統。董事會持續監督本公司管理層對風險管理系統的設計、實施及監察。另一方面，管理層亦向董事會確認其系統的有效性。

董事會授權管理層就本集團的風險相關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意見。管理層亦負責評估本集團風險控制/管理系統的有效性。

風險管理及監控系統

本集團基於「三道防線」模式建立了包括策略風險評估過程的風險管理框架(「框架」)。該框架為董事會和管理層提供了內部監控和風險管理有效性的清晰概述。該框架是一個具結構、系統化及有效的風險和監控系統，以管理策略、營運、財務、財務報告和合規風險，並提升本集團各層面的清晰度。董事會和管理層明白該框架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而且只能就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框架



企業管治報告(續)

風險管理(續)

風險管理及監控系統(續)

框架(續)

三道防線為評估及降低集團整體的風險水平訂下清晰的監督和協調責任，以確保有效地識別、衡量、監察和控制本集團面對的風險。

- **第一道防線 — 營運部門管理層**
部門管理層人員擁有並管理風險，並負責進行和建立適當的監控，以便集團每天有效地營運。設立適當的管理監控措施，以監測持續合規情況及指出監控漏洞。
- **第二道防線 — 監督職能**
監督職能為管理層提供專門知識、卓越流程及為監控第一道防線的管理層提供原則、治理、角色和職責的概述，幫助確保風險和監控程序按預期實施。監督職能包括財務和稅務、資訊技術、人力資源、法律和合規及包括質量和檢查的卓越營運。
- **第三道防線 — 內部審核**
集團內部審核為管理層就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及充分性提供獨立及客觀的保證。集團內部審核主要的匯報途徑，為通過審核委員會向董事會匯報。

該框架亦以COSO內部控制 — 整合框架作考慮管理風險，以達成目標。

策略風險審查委員會作為三道防線的輔助，直接向由行政總裁及集團其他高級管理層組成的集團執行委員會匯報。於二零二四年，策略風險審查委員會由集團副總裁擔任主席，及各負責集團主要職能業務的分部管理層代表組成。策略風險審查委員會的工作為識別和評估將妨礙本集團達成其目標的風險，以及分析和建議如何管理風險。這將加強風險管理，以便識別、審閱和適當管理本集團面對的所有重大風險。策略風險審查委員會定期向執行委員會匯報主要風險，並每年向董事會匯報。集團已成立數個工作小組，為已識別的主要風險作詳細研究，以及建議適當的行動管理已識別的風險。

董事會在執行委員會的協助下，監督本公司框架，持續審查本集團的主要風險和新出現的風險。於年內，董事會已就本集團的框架，包括其程序、風險識別及評估、風險管理程序，以及評估集團主要風險及主要新出現的風險，和為減輕此等風險而實施的監控情況進行檢討。

內幕消息

在處理及發布內幕消息的程序及內部監控方面，本公司知悉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及上市規則所須履行的責任，原則是涉及內幕消息時必須遵循上述條例和規則即時公布。

本公司參考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於二零一二年六月發出的「內幕消息披露指引」，以處理及發布內幕消息。

本公司已在其商業操守準則內明確訂明嚴禁未經授權使用機密或內幕消息。

本公司亦就外界對本集團事務作出的查詢訂立及落實回應程序，並指定及授權本集團內高級行政人員擔任本公司發言人，回應特定範疇的查詢。

與股東及投資者的溝通

本公司相信與股東有效的溝通對加強與投資者的關係和加深投資者對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的認識是必需的。本集團亦認為高透明度及適時披露公司資料的重要性，使股東和投資者更能作出最佳的投資決定。

股東通訊政策

本公司已制定有關本公司與股東溝通的股東通訊政策，該政策旨在確保其股東及(在適當情況下)廣大投資業界全面、相同及適時地取得有關本公司之中肯及容易理解的資訊(包括其財務表現、策略性目標及計劃、重大發展及管治)之程序，以協助股東在知情的情況下行使其權利，以及促使股東及投資者與本公司加強溝通。

總體政策

- 董事會將持續與股東及投資人士保持對話，並會適時修訂本政策以確保其成效。
- 本公司向股東及投資人士傳達資訊的主要渠道為：本公司的財務報告、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可能召開的股東大會、所有呈交予聯交所之披露資料以及公司通訊及其他登載在ASMPT網站上的公司刊物。
- 本公司時刻確保有效及適時向股東及投資人士發布資訊。任何有關本政策的問題可向本公司的行政總裁提出。

企業管治報告(續)

與股東及投資者的溝通(續)

股東通訊政策(續)

通訊策略

股東查詢

- 股東可於任何時間以書面形式向投資者關係部提出查詢及表達意見，聯絡資料詳細如下：

ASMPT Limited

新加坡辦事處(公司總部)

2 Yishun Avenue 7
Singapore 768924
Republic of Singapore

香港辦事處

香港
新界青衣
長輝路8號
橋滙19樓

致：投資者關係部門

電話： (65) 6752 6311; (65) 6750 3172 (新加坡)
(852) 2424 2021; (852) 2970 6329 (香港)
傳真： (65) 6758 2287 (新加坡)
(852) 2481 3367 (香港)
電郵： investor.relation@asmpt.com

在適當的情況下，股東之查詢及意見將轉交董事會及／或本公司相關之董事委員會，以解答股東之提問。

公司通訊

- 向股東發放的公司通訊以淺白中、英雙語編寫。股東宜通過本公司網站(www.asmpt.com)以電子方式獲取本公司的公司通訊，以幫助保護環境。股東可更改其選擇收取公司通訊之語言版本(英文及／或中文)。

公司網站

- 本公司網站(www.asmpt.com)專設投資者頁面。本公司網站上登載的資料將定期更新。
- 本公司發送予聯交所的資料亦會隨即登載在本公司網站。有關資料包括財務報表、業績公告、通函、股東大會通告及相關說明文件等。
- 本公司每年的業績公告所連帶提供的所有新聞稿及簡報會材料均會在發布後盡快登載在本公司網站。

與股東及投資者的溝通(續)

股東通訊政策(續)

通訊策略(續)

股東大會

- 股東宜參與股東大會，如未能出席，可委派代表代其出席並於會上投票。
-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設有適當安排，以鼓勵股東參與。
- 本公司將監察及檢討股東大會程序，如有需要會作出更改，以確保切合股東需要。
- 董事會成員，包括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主席、相關管理層行政人員及外聘核數師將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回答股東提問。
- 鼓勵股東出席本公司舉辦的股東活動，並於該等活動中向他們傳達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包括其最新產品及服務等)。

與投資界之間的溝通

- 本公司將不時舉行投資者／分析員簡介會、路演、傳媒訪問、投資者營銷活動及業內專業人士論壇等，以促進本公司、股東及投資界之間的溝通。

本公司就年度、中期及季度業績，會與投資者召開業績電話會議。除了這些業績電話會議外，本公司亦每季(第一季度除外)進行業績後非交易路演(NDRs)。於電話會議或互動期間，本公司的行政總裁及首席財務官會向投資者就本集團表現作出簡報。指定高級行政人員亦會定期與機構投資者會面，在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的情況下，向他們提供與本集團發展有關之趨時訊息。連同四次業績公告在內，於二零二四年與分析員、投資者及媒體進行的會議／通話約350次。

任何有關股東通訊政策的問題可向本公司的行政總裁提出。

董事會將每年檢討股東通訊政策，以檢討其實施情況及成效。

董事會於年內已就股東通訊政策的實施及有效性進行審查。經考慮本公司於年內採取的以下措施後，董事會信納股東通訊政策的實施及有效性：

- 本公司的財務報告(年報及中期報告)、公告及通函已根據上市規則於實際可行的情況下盡快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發。股東可選擇收取英文及／或中文版本。
- 於本公司網站刊發新聞稿及簡報會材料，有助股東及其他持份者了解及評估本公司的最新進展。
- 本公司以混合形式舉行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以最大限度地提高股東參與度。於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進行電子投票，為股東提供了在線投票方式。
- 於財政年度內，我們透過舉辦分析師簡介會、路演、傳媒訪問等方式，與股東及投資界保持持續溝通。

企業管治報告(續)

與股東及投資者的溝通(續)

股息政策

自一九八九年在香港交易所上市以來，本集團維持在全球經濟和半導體周期的高峰和低谷期間持續每年派發股息的良好記錄，為股東帶來了穩定的回報。

本集團的股息政策將繼續維持每年約50%的穩定年度派息比率。本集團每年的實際派息比率將取決於多項因素，包括本集團的策略和財務表現、其流動性和融資需求以及當前的市場前景。董事會將不時參考本集團的未來前景和資金需求等因素，審視該股息政策。

股東大會

本公司的股東大會為股東和董事會提供溝通的最好機會。董事會主席、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的主席或若有關主席未能出席，有關委員會之其他成員，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皆會於股東大會上回答問題。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亦會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回答有關審計工作、編製核數師報告及其內容、會計政策以及核數師的獨立性方面等問題。

本公司最近一次的股東大會為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八日在香港夏慤道18號海富中心一座24樓舉行。各股東在會上以投票方式表決通過所有提呈之決議案。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採用室內會議及虛擬會議相結合的混合型股東週年大會形式舉行，允許股東親身出席或通過網上平台出席大會，這使股東能夠出席會議、提出疑問、實時進行電子投票並觀看有關股東週年大會的現場直播。股東能夠透過其手機、平板電腦或電腦觀看現場直播視頻，並參加投票及以書面形式向股東週年大會提出疑問。現場直播可使不欲親身出席或因故不能親自出席之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有關投票結果之詳情，已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asmpt.com)內之投資者關係頁面及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

本公司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七日(星期三)舉行，有關通告將於大會舉行前至少足二十個營業日向股東發送。

股東權利

為保障股東利益和權利，股東大會中已就各項重大議題提出個別決議案，其中包括重選退任之董事。

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所作的全部表決以股數投票方式表決。投票結果將於股東大會後於本公司網站(www.asmpt.com)及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公布。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程序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股東持有本公司不少於十分之一的已發行股本(下文簡稱為「呈請人」)，可呈請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有關呈請必須以書面形式，由呈請人簽署並列明會議目的，及遞交至本公司位於開曼群島之註冊辦事處或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新界青衣長輝路8號橋滙19樓。

如董事未能於呈請書遞交日期起計二十一天內安排正式召開大會，該呈請人或佔全體呈請人所持總股數一半以上之呈請人，可自行召開會議，但任何據此召開之會議，須於呈請書遞交日期起計三個月內舉行。

與股東及投資者的溝通(續)

於股東大會提出動議之程序

擬提呈建議之股東應根據上文「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程序」所載之程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115條，除非獲董事推薦委任，否則除會上退任董事外，概無任何人士有資格於任何股東大會上獲委任為董事，除非由正式合資格出席大會並於會上表決的股東以書面發出通知，並表明建議提名除退任董事之外的任何人士參選董事職位，另外，該通知需由獲提名人士簽署表示願意獲委任為董事。惟發出該通知的最短期限至少須為七天，且發出上述通知的期限不得早於發送指定舉行該選舉的股東大會通知翌日起至不遲於舉行該股東大會日期前七天為止。上述書面通知必須列明該人士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所規定之個人資料。

有關股東提名候選人參選董事的程序已刊登於本公司網站(www.asmpt.com)。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之程序

股東可於任何時間以書面形式向投資者關係部提出查詢及表達意見，聯絡資料載於第54頁。

在適當的情況下，股東的查詢及關切問題將轉交本公司董事會及／或相關董事委員會，以解答股東的提問。

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並無變動。

承董事會命

董事

黃梓達

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五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Deloitte.

德勤

致ASMPT LIMITED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ASMPT Limited(「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列載於第62頁至第163頁之綜合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及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動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訊及其他解釋信息。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要求而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就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中最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對關鍵審計事項進行處理

配置及印刷業務以及ASMPT NEXX, Inc. (「NEXX」) 現金產生單位的商譽及無使用期限之無形資產的減值測試

我們因減值測試的複雜性及需要 貴集團管理層作出重大判斷而確定的配置及印刷業務以及NEXX現金產生單位的商譽及無使用期限之無形資產的減值測試為關鍵審計事項。

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第22項所詳述，為進行減值測試，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配置及印刷業務以及NEXX現金產生單位的商譽及無使用期限之無形資產的賬面值分別為港幣623,074,000元及港幣323,421,000元。為確定商譽和無使用期限之無形資產的減值金額需要估計可收回金額，即已分配至商譽和無形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是按現金產生單位之現金流量預測折現至現值釐定，並需要使用關鍵假設，包括應用於現金流量預測的銷售增長率、毛利率、終端增長率及折現率。這些估計和判斷可能會受到未來市場或經濟狀況中的非預期變動或採用的折現率所影響。

貴集團管理層確定，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配至配置及印刷業務以及NEXX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商譽及無使用期限之無形資產並無已確認的減值。

我們對評估商譽和無使用期限之無形資產的減值測試的適當性程序包括：

- 了解 貴集團的減值測試程序，包括所採納的估值模型及使用的假設；
- 評估用於計算可收回金額的模型的適當性；
- 通過考慮經批核的財務預算，管理層的商業計劃，可用的行業和市場數據來評估銷售預算和毛利率的合理性；
- 通過將歷史財務預算與實際業績進行比較，評估管理層於編製財務預算的歷史準確性；及
- 聘請我們的估值專家評估所使用的折現率和終端增長率的適當性。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需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刊載於年報內的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董事及治理層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會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監控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治理層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按照我們商定的業務約定條款僅向 閣下(作為全體股東)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除此之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並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承擔任何責任或接受任何義務。合理保證是高水準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總能發現某一重大錯誤陳述的存在。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財務報表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監控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瞭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監控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的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我們則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再持續經營。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計劃及進行集團審計，以就集團內實體或業務單位的財務資料獲取充足及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對集團財務報表發表意見的基礎。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和審閱為進行集團審計而執行的審計工作。我們就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治理層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及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監控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治理層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採取行動去消除威脅或施行防範措施。

從與治理層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而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專案合夥人是曾志偉。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五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銷售收入	5	13,229,079	14,697,489
銷貨成本		(7,940,032)	(8,923,861)
毛利		5,289,047	5,773,628
其他收入		268,596	183,001
銷售及分銷費用		(1,493,738)	(1,606,563)
一般及行政費用		(1,159,807)	(1,014,868)
研究及發展支出	7	(2,077,230)	(2,047,802)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值	8	2,430	(29,767)
其他支出	9	(155,351)	(94,976)
財務費用	10	(201,005)	(137,888)
合營公司業績持份		28,595	11,246
除稅前盈利		501,537	1,036,011
所得稅開支	11	(159,313)	(324,510)
本年度盈利	12	342,224	711,501
以下各方本年度應佔盈利(虧損)：			
本公司持有人		345,262	715,353
非控股權益		(3,038)	(3,852)
		342,224	711,501
每股盈利	16		
— 基本		港幣0.83元	港幣1.73元
— 攤薄		港幣0.83元	港幣1.73元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本年度盈利	342,224	711,501
其他全面收益(支出)		
不會被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界定福利退休計劃的除所得稅後重新計量	37 21,813	16,630
— 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平價值列賬的權益性工具投資之 公平價值(減值)收益淨額	23 (33,859)	2,736
其後可能會被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換算海外營運公司匯兌差額		
— 附屬公司	(524,677)	145,181
— 合營公司	(13,055)	(5,967)
— 被指定對沖現金流的對沖工具之公平價值減值	(24,825)	(43,064)
本年度其他全面(支出)收益	(574,603)	115,516
本年度全面(支出)收益總額	(232,379)	827,017
以下各方本年度應佔全面(支出)收益總額：		
本公司持有人	(227,122)	833,131
非控股權益	(5,257)	(6,114)
	(232,379)	827,017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	2,117,412	2,189,566
使用權資產	18	1,850,316	2,046,422
投資物業	19	93,333	63,260
商譽	20	954,118	974,918
無形資產	21	1,003,346	1,020,457
其他投資	23	48,075	84,746
合營公司之權益	24	1,671,807	1,521,245
融資租賃應收賬款	25	17,348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已付之按金		9,374	13,745
已付之租金按金		36,860	31,360
衍生金融工具	28	768	177,000
遞延稅項資產	38	750,876	590,140
銀行長期存款	29	—	2,158
其他非流動資產		24,996	7,030
		8,578,629	8,722,047
流動資產			
存貨	26	5,989,018	6,315,473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27	3,748,892	3,972,865
合營公司及其聯屬公司應收賬款	24	21,650	20,641
衍生金融工具	28	3,598	41,556
可收回所得稅		219,082	51,107
其他金融資產	24	—	39,837
融資租賃應收賬款	25	9,940	—
原到期日逾三個月之銀行存款	29	684,818	365,261
現金及現金等額	29	4,417,710	4,434,057
		15,094,708	15,240,797
流動負債			
貿易負債及其他應付賬款	30	2,323,711	2,364,029
客戶預付款	31	643,693	881,374
合營公司及其聯屬公司應付賬款	24	1,004	43,061
衍生金融工具	28	51,499	1,246
租賃負債	32	206,848	188,095
撥備項目	33	237,935	270,487
應付所得稅		301,303	264,664
銀行貸款	34	306,205	2,000,000
		4,072,198	6,012,956
流動資產淨值		11,022,510	9,227,841
		19,601,139	17,949,888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5	41,646	41,451
股息儲備		133,267	323,314
其他儲備		15,013,126	15,326,282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權益		15,188,039	15,691,047
非控股權益		103,462	112,911
權益總額		15,291,501	15,803,958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34	2,375,000	—
衍生金融工具	28	9,937	—
租賃負債	32	1,672,774	1,841,509
退休福利責任	37	31,338	65,190
撥備項目	33	60,786	47,183
遞延稅項負債	38	100,942	120,946
其他負債及應計項目	39	58,861	71,102
		4,309,638	2,145,930
		19,601,139	17,949,888

第62頁至第163頁之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五日獲董事會批准發布，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董事
黃梓達

董事
Guenter Walter Lauber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權益											非控股權益		總計		
	股本	股本溢價	以股份為基礎的僱員酬金儲備	按股份獎勵計劃持有之股份	庫存股份儲備	資本贖回儲備	資本儲備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平價值列賬之儲備	其他儲備	對沖儲備	匯兌儲備	保留溢利	股息儲備		小計	應佔權益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41,287	1,892,517	—	—	(16,264)	1,007	72,979	(30,497)	249,726	58,720	(1,105,892)	13,791,165	783,758	15,738,506	119,025	15,857,531
本年度盈利	—	—	—	—	—	—	—	—	—	—	—	715,353	—	715,353	(3,852)	711,501
不會被重新分類至權益的項目：																
界定福利退休計劃的除所得稅後重新計量 (附註第37項)	—	—	—	—	—	—	—	—	—	—	—	16,630	—	16,630	—	16,630
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平價值列賬的權益性工具投資之公平價值收益淨額	—	—	—	—	—	—	—	2,736	—	—	—	—	—	2,736	—	2,736
其後可能會被重新分類至權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營運公司匯兌差額	—	—	—	—	—	—	—	—	—	141,476	—	—	—	141,476	(2,262)	139,214
指定對沖現金流的對沖工具之公平價值減值	—	—	—	—	—	—	—	—	—	(43,064)	—	—	—	(43,064)	—	(43,064)
本年度之全面收益(支出)總額	—	—	—	—	—	—	—	2,736	—	(43,064)	141,476	731,983	—	833,131	(6,114)	827,017
小計	41,287	1,892,517	—	—	(16,264)	1,007	72,979	(27,761)	249,726	15,656	(964,416)	14,523,148	783,758	16,571,637	112,911	16,684,548
確認以權益結算之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	—	—	177,635	—	—	—	—	—	—	—	—	—	—	177,635	—	177,635
因核銷其他投資而將其損失轉撥至保留溢利	—	—	—	—	—	—	—	36,359	—	—	—	(36,359)	—	—	—	—
根據僱員股份獎勵計劃購買之股份 (於附註第36項定義)	—	—	—	(22,839)	—	—	—	—	—	—	—	—	—	(22,839)	—	(22,839)
回購及已註銷之股份	(37)	(16,227)	—	—	16,264	37	—	—	—	—	—	(37)	—	—	—	—
根據僱員股份獎勵計劃歸屬之股份	—	—	(27,203)	22,839	—	—	—	—	—	—	—	4,364	—	—	—	—
根據僱員股份獎勵計劃發行之股份	201	150,231	(150,432)	—	—	—	—	—	—	—	—	—	—	—	—	—
已派付二零二三年末期股息	—	—	—	—	—	—	—	—	—	—	—	—	(783,758)	(783,758)	—	(783,758)
已派付二零二三年中期股息	—	—	—	—	—	—	—	—	—	—	—	(251,628)	—	(251,628)	—	(251,628)
建議二零二三年特別股息	—	—	—	—	—	—	—	—	—	—	—	(215,543)	215,543	—	—	—
建議二零二三年末期股息	—	—	—	—	—	—	—	—	—	—	—	(107,771)	107,771	—	—	—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1,451	2,026,521	—	—	—	1,044	72,979	8,598	249,726	15,656	(964,416)	13,916,174	323,314	15,691,047	112,911	15,803,958

綜合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權益										非控股權益 應佔權益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股本 港幣千元	股本溢價 港幣千元	以股份為基礎 的僱員酬金儲備 港幣千元	按股份獎勵計劃 持有之股份 港幣千元 (附註第36項)	資本贖回 儲備 港幣千元	資本儲備 港幣千元	透過其他全面 收益以公平價值 列賬之儲備 港幣千元 (附註)	其他儲備 港幣千元	對沖儲備 港幣千元	匯兌儲備 港幣千元			保留盈利 港幣千元	股息儲備 港幣千元	小計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41,451	2,026,521	—	—	1,044	72,979	8,598	249,726	15,656	(964,416)	13,916,174	323,314	15,691,047	112,911	15,803,958
本年度盈利	—	—	—	—	—	—	—	—	—	—	345,262	—	345,262	(3,038)	342,224
不會被重新分類至權益的項目： 界定福利退休計劃的除所得稅後重新計量(附註第37項)	—	—	—	—	—	—	—	—	—	—	21,813	—	21,813	—	21,813
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平價值列賬的權益性工具投資之 公平價值減值淨額	—	—	—	—	—	—	(33,859)	—	—	—	—	—	(33,859)	—	(33,859)
其後可能會被重新分類至權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營運公司匯兌差額	—	—	—	—	—	—	—	—	—	(535,513)	—	—	(535,513)	(2,219)	(537,732)
擬指定對沖現金流的對沖工具之公平價值減值	—	—	—	—	—	—	—	—	(24,825)	—	—	—	(24,825)	—	(24,825)
本年度之全面(支出)收益總額	—	—	—	—	—	—	(33,859)	—	(24,825)	(535,513)	367,075	—	(227,122)	(5,257)	(232,379)
小計	41,451	2,026,521	—	—	1,044	72,979	(25,261)	249,726	(9,169)	(1,499,929)	14,283,249	323,314	15,463,925	107,654	15,571,579
非控股權益注資	—	—	—	—	—	—	—	—	—	—	—	—	—	1,324	1,324
確認以權益結算之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	—	—	—	—	—	—	—	—	—	—	—	—	—	—	—
合營公司其他儲備持份	—	—	219,954	—	—	—	—	—	—	—	—	—	219,954	—	219,954
將保留盈利轉至其他儲備	—	—	—	—	—	—	—	926	—	—	(38,741)	—	926	—	926
根據僱員股份獎勵計劃購買之股份(於附註第36項定義)	—	—	—	(35,351)	—	—	—	38,741	—	—	—	—	(35,351)	—	(35,351)
因收購附屬公司的額外權益而產生	—	—	—	—	—	—	—	6,077	—	—	—	—	6,077	(6,077)	—
附屬公司的股份獎勵計劃	—	—	—	—	—	—	—	899	—	—	—	—	899	561	1,460
根據僱員股份獎勵計劃歸屬之股份	195	187,266	(32,305)	34,933	—	—	—	—	—	(2,628)	—	—	—	—	—
根據僱員股份獎勵計劃發行之股份	—	—	(187,461)	—	—	—	—	—	—	—	—	—	—	—	—
已派付二零二三年末期股息	—	—	—	—	—	—	—	—	—	—	—	(215,543)	(215,543)	—	(215,543)
已派付二零二三年特別股息	—	—	—	—	—	—	—	—	—	—	—	(107,771)	(107,771)	—	(107,771)
已派付二零二四年中期股息	—	—	—	—	—	—	—	—	—	—	(145,077)	—	(145,077)	—	(145,077)
建議二零二四年特別股息	—	—	—	—	—	—	—	—	—	—	(104,115)	104,115	—	—	—
建議二零二四年末期股息	—	—	—	—	—	—	—	—	—	—	(29,152)	29,152	—	—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1,646	2,213,787	188	(418)	1,044	72,979	(25,261)	296,369	(9,169)	(1,499,929)	13,963,536	133,267	15,188,039	103,462	15,291,501

附註：其他儲備主要呈列(i)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變動、(ii)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附屬公司的法定儲備及(iii)附屬公司的股份獎勵計劃。

綜合現金流動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營運活動			
除稅前盈利		501,537	1,036,011
調整：			
投資物業之折舊	19	4,833	4,790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7	355,586	372,729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8	242,877	224,621
無形資產攤銷	21	104,051	111,041
出售／註銷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收益)	8	10,562	(3,799)
終止確認及修訂租賃之虧損(收益)	8	3,481	(9,163)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價值變動之虧損		79,420	14,603
以公平價值於收益表計量之利率掉期合約之收益		(4,584)	—
合營公司業績持份		(28,595)	(11,246)
合營公司盈利條款相關股份調整衍生的公平價值變動之收益	8	—	(20,415)
保證撥備支出		91,903	104,158
訴訟撥備撥回		(11,676)	—
重組成本		103,313	41,554
根據僱員股份獎勵計劃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		219,954	177,635
附屬公司的股份獎勵計劃		1,460	—
利息收入		(130,457)	(82,816)
財務費用		201,005	137,888
外幣匯率變動對集團內公司間結餘之影響		(25,219)	49,655
未計營運資金變動之營運現金流量		1,719,451	2,147,246
已抵押銀行存款之減少		—	581
存貨之減少		158,038	1,184,204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之減少		138,926	651,092
貿易負債及其他應付賬款之增加(減少)		48,524	(545,252)
客戶預付款之減少		(218,243)	(215,722)
合營公司及其聯屬公司應收／付賬款之(減少)增加		(43,066)	30,100
其他負債及應計項目之(減少)增加		(11,681)	19,330
其他撥備項目之(減少)增加		(13,836)	3,986
保證撥備之使用		(146,725)	(167,119)
重組撥備之使用		(54,939)	(55,283)
退休福利責任之減少		(29,229)	(37,658)
根據僱員股份獎勵計劃購買之股份		(35,351)	(22,839)
已收租金之利息部分		(256)	—
營運所得之現金		1,511,613	2,992,666
支付所得稅		(491,719)	(661,460)
退回所得稅		231	16,772
營運活動淨現金收入		1,020,125	2,347,978

綜合現金流動表(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投資項目		
利息收入	130,457	82,81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24,422	16,889
存放銀行長期存款	—	(2,158)
提取銀行長期存款	—	14,450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343,920)	(363,340)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已付之按金	(9,375)	(13,745)
無形資產之增額	(100,591)	(77,614)
收購附屬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	(25,430)
已收合營公司股息	42,904	—
已收合營公司股東之獎勵	9,731	—
租金按金退款	1,200	2,011
支付租金按金	(3,274)	(1,695)
其他投資之增額	—	(28,111)
支付原到期日逾三個月之銀行存款	(2,499,805)	(468,277)
提取原到期日逾三個月之銀行存款	2,140,989	256,779
投資項目之淨現金支出	(607,262)	(607,425)
融資項目		
新增銀行貸款	733,029	38,994
償還銀行貸款	(50,000)	(289,221)
償還租賃負債	(205,442)	(194,130)
派付股息	(468,391)	(1,035,386)
支付財務費用	(201,005)	(137,888)
向非控股股東支付收購額外股份的款項	(44,140)	—
非控股權益注資	1,324	—
融資項目之淨現金支出	(234,625)	(1,617,631)
現金及現金等額之淨增加	178,238	122,922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額	4,434,057	4,262,886
外幣匯率變動引致之影響	(194,585)	48,249
年終之現金及現金等額，代表銀行結餘及現金	4,417,710	4,434,05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簡介

ASMPT Limited (「本公司」) 為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豁免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聯交所」) 上市買賣。本公司總部位於2 Yishun Avenue 7, Singapore 768924, Republic of Singapore。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JTC (Cayman) Limited, 94 Solaris Avenue, 2nd Floor, Camana Bay, P.O. Box 30745, Grand Cayman KY1-1203, Cayman Islands，及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 (其股份上市地點) 為香港新界青衣長輝路8號橋滙19樓。

本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幣呈列，港幣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集團」) 的主要業務為設計、製造及銷售半導體工業及電子裝嵌工業所用之器材及工具。其主要附屬公司及其業務載於附註第48項。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集團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已首次採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修訂)	售後租回之租賃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修訂)	流動或非流動負債之分類及對香港詮釋第5號 (二零二零年) 相關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修訂)	附帶契約的非流動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修訂)	供應商融資安排

除下文所述，於本年度採用該等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和業績及／或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載列之披露，無重大影響。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流動或非流動負債之分類及對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相關修訂」(「二零二零年修訂本」)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附帶契約的非流動負債」(「二零二二年修訂本」)的影響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採用該等修訂。

二零二零年修訂本就評估自報告日期起計至少十二個月後清償負債以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負債的權利作出澄清及提供額外指引，其中包括：

- 訂明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時，應以報告期末存在的權利為基礎。具體而言，分類不應受管理層在十二個月內清償負債的意圖或預期所影響。
- 闡明負債的清償可以是向交易對手轉讓現金、貨物或服務，或實體自身的股本工具。倘負債之條款可由交易對手選擇以轉讓實體本身之股本工具結算，則該等條款並不影響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惟實體必須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將該期權單獨確認為股本工具。

對於以遵守契諾為條件，自報告日期起遞延償還至少十二個月的權利，二零二二年修訂本特別闡明，即使契諾的遵守情況僅在報告日期後評估，只有實體須於報告期間結束時或之前遵守的契諾，才會影響實體將負債遞延至報告日期後至少十二個月償還的權利。二零二二年修訂本還規定，實體在報告日期後必須遵守的契約(即未來契約)不會影響負債在報告日期的流動或非流動分類。然而，如果實體將負債遞延償還的權利取決於實體在報告日期後十二個月內遵守契約，實體應披露信息，使財務報表使用者了解負債在報告日期後十二個月內變得可償還的風險。這包括有關契約的信息、相關負債的賬面金額以及表明實體可能難以遵守契約的事實和情況(如有)。

根據過渡條文，本集團已對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追溯應用新會計政策。

該等修訂的應用對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並未產生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已頒佈但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金融工具之分類及計量之修訂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間出售或注入資產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進 — 第11卷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	缺乏可兌換性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 ⁴

¹ 開始生效之年度期間尚待確定。

²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了下述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公司董事預期採用所有其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在可見的將來對綜合財務報表沒有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金融工具之分類及計量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金融工具」釐清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確認及撇除確認，並增加一項例外情況，即僅當符合若干條件時，允許實體可將使用電子付款系統以現金結算之金融負債視為於結算日期之前償付。

該等修訂亦就評估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是否與基本借貸安排一致提供指引。該等修訂訂明，實體應當專注於實體獲得的補償而非補償金額。若合約現金流量與並非基本借貸風險或成本的變量掛鉤，則其與基本借貸安排不一致。該等修訂陳述，於若干情況下，或然特徵可能於合約現金流量變動之前及之後引致與基本貸款安排一致之合約現金流量，惟或然事件本身之性質與基本借貸風險及成本之變化並不直接相關。此外，該等修訂中加強對「無追索權」一詞之描述以及釐清「合約相關工具」之特點。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有關指定為透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平價值列賬的權益性工具投資之披露規定已予修訂。特別是，實體須披露於期內其他全面收益內呈列之公平價值收益或減值，分別列示與於報告期內已撇除確認之投資相關者以及與於報告期末持有之投資相關者。實體亦須披露於報告期內已撇除確認投資相關之權益內累計收益或虧損之任何轉撥。此外，該等修訂引進對可能影響基於或然因素(即使與基本借貸風險及成本不直接相關)之合約現金流量之合約條款進行定性及定量披露之要求。

該等修訂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報告期間生效，並允許提早應用。應用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集團之財務狀況及表現產生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已頒佈但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載列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規定，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呈列」。本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在延續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中眾多規定之同時，引入於損益表中呈列指定類別及定義小計之新規定；就財務報表附註中管理層界定之表現計量提供披露及改進於財務報表中將予披露之合併及分類資料。此外，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部分段落已移至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及錯誤更正」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亦作出細微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他準則之修訂將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早應用。

應用新準則預期將會影響損益表之呈列以及未來財務報表之披露。本集團正在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之詳細影響。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訊**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基準**

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如果用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信息可以合理地預期會影響主要用戶作出的決定，則該等信息會被視為重要。此外，綜合財務報表載列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適用之披露。

公司董事於批准綜合財務報表時合理地預期集團擁有足夠的資源於可見未來繼續營運，因此董事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繼續應用持續經營會計基準。

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價值計量之若干金融工具除外，註解請見下述之會計政策。

歷史成本一般是根據商品及服務交換代價的公平價值。

公平價值為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在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讓負債所支付的價格，無論此價格是否可直接觀察或使用其他估值方法估計。若市場參與者就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有考慮其特性，集團於計量日估計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價值時亦會考慮該些特性。除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付款」涵蓋範圍內的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交易、根據香港財務報告第16號「租賃」列賬的租賃交易、及與公平價值存在若干相似之處但並非公平價值的計量（如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中的可變現淨值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中的使用價值），此綜合財務報表的計量和／或披露的公平價值都按上述基礎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訊(續)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基準(續)

就以公平價值交易、並於往後期間使用不可觀察的輸入數據作為估值方法之金融工具而言，估值方法會作出校正，使初次確認時估值方法的結果與交易價格相等。

此外，就財務報告而言，公平價值計量根據公平價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可觀察程度及公平價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對其整體的重要性分類為第一、第二或第三級，詳情如下：

- 第一級輸入數據為實體有能力於計量日獲得之完全相同之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未調整報價；
- 第二級輸入數據為資產或負債的可透過直接或間接觀察輸入數據(不包括第一級報價的資產或負債)；及
- 第三級輸入數據為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重大會計政策資訊

綜合基準

本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和其附屬公司所控制的實體之財務報表。當本公司符合以下條件時，即取得控制權：

- 擁有對被投資方行使之權力；
- 參與被投資方的業務獲得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及
- 有能力使用其權力影響其回報。

倘事實及情況反映這三項控制權因素其中有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化，則集團會重新評估是否對被投資方擁有控制權。

綜合附屬公司於集團獲得對其控制權開始，並於集團失去對其控制權時終止。具體而言，年內所收購或出售的附屬公司的收入及支出，自集團獲得對其控制權當日起至該控制權終止當日止計入綜合損益表。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的各個項目均歸屬於本公司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附屬公司的全面收益總額歸屬於本公司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非控股權益產生虧絀結餘。

所有集團內公司間之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支出及集團成員之間的有關交易的現金流量均於綜合賬目時全部抵銷。

於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從集團的權益中分開呈列，代表於倘清盤時賦予持有人權利按比例分佔相關附屬公司的淨資產之擁有權權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訊(續)**重大會計政策資訊(續)****業務合併**

業務指包括一項投入及一項實質性過程、能共同顯著促進創造產出能力的一組活動及資產。倘收購過程對持續創造產出的能力至關重要，包括具備執行有關過程必需的技能、知識或經驗的組織勞動力，或對持續製造產出的能力有重大貢獻，被認為獨特或稀缺或在無重大成本、努力或持續製造產出能力出現延遲的情況下不可取代，則被認為屬實質性過程。

收購業務乃採用收購法入賬。以於業務合併時轉讓的代價按公平價值計量，即集團向被收購公司前擁有人所轉讓的資產和所產生的負債，以及集團就換取被收購方的控制權所發行的股權於收購日的公平價值總和。與收購事項相關的成本一般於產生時在損益中確認。

所取得的可辨認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須符合概念框架有關資產及負債的定義，但不包括在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或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公告)第21號「徵費」範圍內的交易和事件，其中集團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或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公告)第21號而非概念框架識別其在業務合併中承擔的負債。或然資產則不予確認。

除下述者外，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於收購日按其公平價值予以確認：

- 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及與僱員福利安排有關的資產或負債，乃分別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確認及計量；
- 與被收購方以股份為基礎支出安排相關的負債或權益性工具或以集團的以股份為基礎支出安排取代被收購方的以股份為基礎支出安排於收購日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計量(見下文會計政策)；及
- 所收購的租賃會被視作為於收購日的新租賃，其租賃負債以餘下租賃支出之現值(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定義)確認及計量，(a)租約年期於收購日起計十二個月內完結；或(b)相關資產屬低值資產的租賃則除外。使用權資產以與相應的租賃負債相同的金額確認及計量，並與市場條款比較下有利或不利的條款作出調整。

商譽是以所轉讓的代價、任何非控股權益於被收購方中所佔金額及收購方先前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權的公平價值(如有)的總和，超出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於收購日的淨額之差額計算。倘經過重新評估後，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與所承擔負債的淨額高於所轉讓的代價、任何非控股權益於被收購方中所佔金額及收購方先前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權的公平價值(如有)的總和，則差額即時於損益中即時確認為議價收購收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訊(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訊(續)

業務合併(續)

倘集團於業務合併中轉讓之代價包括或然代價安排，或然代價按其收購日之公平價值計量並作為業務合併中部分轉讓代價。符合計量期間調整資格的或然代價公平價值變動會被追溯調整。計量期間調整為於「計量期間」(自收購日起計不超過一年)就於收購日已存在之事實及情況因獲得額外資訊而引致之調整。

不符合計量期間調整資格的或然代價之其後會計處理取決於或然代價的分類方式。分類為權益的或然代價不會在其後報告日重新計量，而其後結算將計入權益內。分類為資產或負債的或然代價須在其後報告日以公平價值重新計量，相應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商譽

收購業務所產生之商譽按於收購業務當日確認之成本(見上文會計政策)減累計減值(如有)列賬。

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被分配至預期會受惠於合併協同效益之集團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其代表商譽受內部管理監察時的最低層面，並且不大於經營分部。

已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須每年或者有跡象顯示單位可能出現減值之跡象時更頻密地進行減值測試。對於報告期間於收購所產生之商譽，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於該報告期間結算日之前進行減值測試。倘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少於其賬面值，則會先將減值分配到該單位之商譽以減低其賬面值，其後以該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內各資產的賬面值為基準按比例分配至該單位內其他資產。

於出售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時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內任何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出售盈虧金額須計入應佔之商譽金額。倘集團出售現金產生單位內的業務(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內現金產生單位)，出售商譽的金額按出售業務(或現金產生單位)及保留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相對價值計算。

集團就收購合營公司產生的商譽之會計政策闡述如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訊(續)**重大會計政策資訊(續)****合營公司之投資**

合營公司為一項共同安排，對安排擁有共同控制的參與方對共同安排的淨資產享有權利。共同控制是指按合約協定共享對安排的控制權，並只會於相關活動的決定需要取得共享控制權的參與方一致同意時出現。

合營公司的業績、資產及負債以權益會計法併入於本綜合財務報表內。用作權益會計法用途的合營公司財務報表在相近情況下相似的交易及事件，按與集團一致之會計政策編製。在權益法下，合營公司之投資於初始確認時以成本列賬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並於隨後作調整以反映集團所佔合營公司之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除非合營公司的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以外的淨資產之變動導致集團持有之擁有權權益有所轉變，否則該等變動不會列賬。

合營公司之投資於被投資方成為合營公司之日以權益法列賬。於收購合營公司之投資時，投資成本超出集團所佔被投資方可辨識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價值淨值的金額會被確認為商譽，並包括於該投資的賬面值內。任何於再評估後，集團所佔的可辨識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價值淨值超出投資成本之金額會於收購該投資的期間即時確認於損益中。

集團會評估合營公司之投資可能減值之客觀證據是否存在。當任何客觀證據存在時，整個投資之賬面值(包括商譽)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視作單項資產，將其可收回金額(使用價值及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之較高者)與賬面值比較作減值測試。任何確認之減值並不會分配至組成該等投資賬面值之任何資產，包括商譽。該減值之任何撤回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確認，不高於其後增加之可收回金額。

當集團實體與集團之合營公司進行交易，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與該合營公司交易導致的盈利及虧損程度只限於與集團無關之合營公司之權益。

收購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額外權益

當集團增加其在合營公司的所有權權益但集團繼續使用權益法，倘已付代價超出分佔所收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額外權益應佔淨資產賬面值之部份，商譽會於收購日確認。倘分佔所收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額外權益應佔淨資產賬面值之部份超出已付代價，則超出部份於收購額外權益期間在損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訊(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訊(續)

來自客戶合約之銷售收入

集團於完成履約責任時(或就此)，即於貨品或特定履約責任的服務之「控制權」被轉移至客戶時確認銷售收入。

履約責任指一項特定貨品或服務(或捆綁貨品或服務)或一系列大致相同的特定貨品或服務。

倘符合下列其中一項標準，而控制權在一段時間內轉移，銷售收入會參考已完成相關履約責任的進度隨着時間確認：

- 客戶在集團履約時同時收取及耗用由集團履約所帶來的利益；
- 集團履約產生及提升於集團履約時由客戶控制的資產；或
- 集團履約並無產生對集團有替代用途的資產，且集團有強制執行權收回至今已履約部分的款項。

否則，銷售收入於客戶獲得特定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時確認。

合約負債，即客戶預付款及遞延收入(包含於貿易負債及其他應付賬款內)指集團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的責任，而集團已就此向客戶收取代價(或到期應付的代價金額)。

隨着時間確認銷售收入：計量達至履約責任完全履行之進度 投入法

履約責任完全履行之進度按投入法計量，即以集團對履行履約責任的付出或投入佔對完成該履約責任之總預期投入為基礎確認銷售收入，最佳地描繪集團轉移貨品或服務控制權之履約。

具多項履約責任的合約(包括交易價格的分配)

就具多於一項履約責任(包括貨品銷售、設備安裝、培訓服務及免費購買若干數量零件的權利)的合約而言，集團按相對獨立的銷售價格為基準分配交易價格至每一項履約責任。

每項履約責任相關的特定貨品或服務的獨立售價於合約開始時釐定。其為集團將向客戶單獨銷售承諾之貨品或服務的價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訊(續)**重大會計政策資訊(續)****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是持有並用作製造產品或行政用途的有形資產(以下列載的永久業權土地及在建物業、廠房及設備除外),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如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

永久業權土地並無計提折舊,並以成本減其後累計減值列賬。

折舊之確認是以資產(永久業權土地及在建工程除外)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減其剩餘價值。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法於報告期末時審閱,任何估計上的變動之影響按預期基準反映。

日後用作自用之在建物業、廠房及設備

用作生產、供應或行政用途之在建物業、廠房及設備是以成本減任何已確認減值列賬。成本包括直接歸因於使資產能夠以管理層預期的方式運作所需的位置和條件的任何成本及根據集團會計政策而資本化的借貸成本(適用於合資格資產)。該等物業在工程完成及可供預期使用時,會被分類至適當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類別中。當這類資產可供預期使用時,按其他物業資產的相同基準開始計提折舊。

租賃土地及樓宇之擁有權權益

當集團就包含租賃土地及樓宇成份的物業擁有權權益支付費用時,全部代價應在初次確認時以租賃土地及樓宇成份的相對公平價值按比例分配。當相關費用可以確實地分配,擁有租賃土地的權益則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以「使用權資產」列賬。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為持有作賺取租金及/或資本增值之物業。

投資物業按成本初次計量,並包括任何直接應佔開支。於初次確認後,投資物業乃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值列賬。折舊之確認是以投資物業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於考慮其估計剩餘價值後撇銷其成本。

無形資產**獨立購入的無形資產**

獨立購入並有明確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乃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列賬。有明確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按它們之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予以攤銷。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攤銷法於各報告期末時審閱,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按預期基準反映。獨立購入而無明確使用期限之無形資產乃按成本減其後任何累計減值列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訊(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訊(續)

無形資產(續)

業務合併中購入之無形資產

業務合併中所購入之無形資產與商譽會作分開確認，並於收購日按其公平價值(視為成本)予以初次確認。

於初次確認後，業務合併中所購入的有明確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乃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列賬，其基準與獨立購入之無形資產相同。業務合併中購入之無明確使用期限的無形資產以成本減去任何累計減值列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除商譽外之無形資產的減值(商譽見上文會計政策)

於報告期末，集團審閱其有明確可使用年期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賬面值，以確定該等資產是否已出現減值跡象。倘有任何該等跡象存在，集團會估計該等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以確定減值(如有)之程度。無明確使用期限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於每當有跡象顯示可能出現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會作獨立估計。倘不能獨立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則集團會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於現金產生單位作出減值測試時，當按合理及一貫的分配基準能夠建立，企業資產會被分配到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否則或會按合理和一貫的可被建立分配基準被分配到最小的現金產生單位中。可收回金額按企業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釐定，並與相關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比較。

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乃以稅前折現率折現至其現值，該折現率反映目前市場對資金時間值以及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於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上調整的獨有風險之評估。

如估計某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該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則須減低至其可收回金額。就不能按合理和一貫的基準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的企業資產或一部份的企業資產而言，集團將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賬面值，包括分配至該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企業資產或一部份企業資產的賬面值，與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作比較。在分配減值時，減值首先會被分配至減少任何商譽(如適用)的賬面值，然後根據單位中各項資產的賬面值按比例分配給其他資產。資產賬面值不應減少至低於其公平價值減處置費用(如可計量)、其使用價值(如可確定)和零，這三項中之最高值。原定分配給該資產的減值金額按比例分配給該單位的其他資產。減值將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訊(續)**重大會計政策資訊(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除商譽外之無形資產的減值(商譽見上文會計政策)(續)

倘某項減值於其後撤回，該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之賬面值則須增加至其重新估計之可收回金額，惟增加後之賬面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倘在以往年度並無減值而釐定之賬面值。減值撤回將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值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值列賬。半導體解決方案設備之成本乃按先入先出方式計算。表面貼裝技術解決方案設備之成本乃根據存貨的種類按先入先出或加權平均成本法計算。可變現淨值代表存貨的預計售價扣減所有預計完成成本及銷售所需成本。銷售所需成本包括直接歸因於銷售的增量成本和集團為進行銷售而必須承擔的非增量成本。

撥備

倘集團因過往事件而須承擔當前法定或推定責任，而集團很大機會須清償該責任並能可靠估計該責任的金額，須確認撥備。

確認為撥備的金額乃經考慮有關責任所附帶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後，根據報告期末為清償該當前責任而須承擔代價的最佳估計而計量。當撥備乃按清償該當前責任的估計現金流量計量，其賬面值為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倘資金時間值的影響重大)。

重組

倘集團已制定一個正式詳細重組計劃並令受影響人士確切預期該重組將會進行(即開始實施該計劃或向受影響人士公布其主要內容)，須確認重組撥備。重組撥備的計量只包括重組引致的直接支出，即重組所必須涉及的開支及並不包括公司持續業務的支出。

保證

若干因有關銷售產品之客戶銷售合約而產生的保證類產品保證責任的預計成本，其撥備乃根據董事就集團清償該責任而須承擔之支出的最佳估計，於有關產品銷售當日確認。

稅項

所得稅開支乃指當期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之總額。

當期應付稅項乃按本年度應課稅盈利計算。應課稅盈利與除稅前盈利不同，乃由於前者不包括在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減之收入或開支，並且不包括不須課稅或不可扣減之項目。集團之當期稅項負債乃按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已動議頒佈之稅率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訊(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訊(續)

稅項(續)

遞延稅項乃就綜合財務報表資產及負債賬面值及計算應課稅盈利相應稅基之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會就全部應課稅的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一般會就在應課稅盈利可能出現以致所有可扣減之暫時性差異可被利用時全數確認。若於一項交易中，因業務合併以外原因初次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而引致不影響應課稅盈利及會計盈利之暫時性差異，且交易時並不同時產生等額的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及可扣減之暫時性差異，則不會確認該等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此外，倘若暫時性差異乃基於初次確認商譽所引致，則有關遞延稅項負債不予確認。

遞延稅項負債會就於附屬公司之投資及合營公司之權益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確認，惟當集團能夠控制暫時性差異的撥回及暫時性差異可能在可見未來不會撥回的情況下則除外。遞延稅項資產只會就因該等有關投資及權益所產生之可扣減的暫時性差異，在有足夠的應課稅盈利可能出現以利用暫時性差異的利益，及在可見未來將預期可被撥回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於每個報告期末均會被審閱，並在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盈利以收回全部或部份該資產時作調減。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預期於清償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適用之稅率計量，所根據的稅率(及稅法)乃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已動議頒佈。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計量反映集團於報告期末，預期將要收回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的方式所產生之稅務後果。

為計量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租賃負債之租賃交易的遞延稅項，集團先釐定使用權資產或租賃負債是否應佔稅務扣減。

就租賃負債應佔稅務扣減之租賃交易，集團對租賃負債和相關資產分別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的要求，以很可能獲得用來抵扣可扣減暫時性差異時應課稅盈利為限，集團確認與租賃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資產並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倘集團有法定行使權以當期稅項資產抵銷當期稅項負債，而該等稅項資產及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向同一可徵稅實體徵收之所得稅相關，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會作出抵銷。

當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中確認，惟倘當期及遞延稅項有關之項目在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之情況下，當期及遞延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倘當期稅項或遞延稅項因業務合併的初始會計處理而引起時，有關之稅務影響會被納入業務合併的會計處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訊(續)**重大會計政策資訊(續)****租賃**

集團會於合約開始時，基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下之定義評估合約是否屬於或包含租賃。除非合約的條款及細則其後改變，否則不會重新評估該等合約。

集團作為承租人**合約成份代價之分配**

就包含租賃成份及一個或多個附加租賃或非租賃成份之合約而言，集團會基於租賃成份之相對獨立價格及非租賃成份之總計獨立價格，分配合約內之代價予每個租賃成份。

非租賃成份會從租賃成份分離，並採用其他合適的準則列賬。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括：

- 租賃負債之首次計量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已支付之任何租賃開支，減去任何已收取之租賃獎勵；
- 任何集團產生之首次直接成本；及
- 集團就清拆及移除相關資產，按租賃條款細則要求還原資產所在地點或還原相關資產狀態所產生之估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以成本計量，減去任何累積折舊及減值，並就租賃負債重新計量作調整。

使用權資產會以其估計可使用年期或租約年期按直線法折舊，以較短者為準。

集團將未符合投資物業定義之使用權資產以個別項目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

可退回租賃按金

已支付的可退回租賃按金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入賬，並以公平價值作初始計量。於初始確認時對公平價值之調整被視為附加租賃開支並包括於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訊(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訊(續)

租賃(續)

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之日，集團以於該日仍未支付之租賃開支之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計算租賃開支之現值時，如果未能斷定隱含於租約內之利率，集團會使用於租約開始之日之增額借款利率。

租賃開支包括：

- 固定開支(包括實質固定開支)減任何應收租賃獎勵；及
- 根據指數或利率，並於開始日利用該指數或利率作初始計量之可變動租賃開支。

反映市場租值變動之可變動租賃開支乃利用開始日之市場租值作初始計量。非根據指數或利率之可變動租賃開支不包括於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的計量，並於觸發付款事件或條件發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於開始日之後，租賃負債按利息增長及租賃開支調整。

每當有下述情況，集團會重新計量租賃負債(及對相關使用權資產作出相應調整)：

- 更改租約年期；此情況下會按重估當日已修訂之折現率折現經修訂之租賃開支，重新計量相關租賃負債；
- 因市場租值隨市值租金檢討變化而令租賃開支變動，此情況下會按初始折現率折現經修訂之租賃開支，重新計量相關租賃負債；
- 修訂租賃合約，且該租賃修訂未作為單獨的租賃進行列賬(請參閱下文「租賃修訂」的會計政策)。

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個別項目呈列租賃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訊(續)**重大會計政策資訊(續)****租賃(續)****集團作為承租人(續)****租賃修訂**

集團會將租賃修訂視作個別租賃，倘：

- 修訂增加一個或多個之相關資產使用權，使租賃之範圍增加；及
- 因租賃範圍增加及對獨立價格作出任何合適之調整，而使租賃代價增加與該獨立價格相等之金額，以反映指定合約情況。

就不視作為個別租賃之租賃修訂而言，集團會基於經修訂租約之租約年期，按修訂生效當天之經修訂折現率折現經修訂之租賃開支，以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並減去任何應收租賃獎勵。

集團將相關使用權資產作出相應調整，以反映租賃負債之重新計量。當已修改合約包含租賃成份及一個或多個新增的租賃或非租賃成份，集團會以租賃成份之相對獨立價格及非租賃成份之總體獨立價格為基準，分配已修改合約內之代價至每個租賃成份。

集團作為出租人

集團作為出租人的租約會被分類為融資租約及營運租約。當租賃條款將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承租人，則有關租約被列作融資租約。所有其他租約則列作營運租約。

在融資租約下應收承租人的款項會於開始日，利用隱含於相關租約內之利率，以相等於租約之淨投資額確認為應收款項。初始直接成本(由生產商或經銷商出租人產生者除外)會包括於租約之淨投資的初始計量內。利息收入會被分配至會計期間，以反映集團就租約的未收回淨投資額之固定期間的回報率。

營運租約的租金收入乃於損益中按有關租約之年期以直線法確認。協商及安排營運租約所產生之初始直接成本乃加至租賃資產之賬面值，而該等成本會按租約之年期以直線法確認為支出。

可退回租賃按金

可退回租賃按金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入賬，並以公平價值作初始計量。於初始確認時公平價值之調整視作承租人之額外租賃付款。

分租

當集團為中間出租人時，其原租約及分租租約會視作兩個個別合約處理。分租合約參照原租約產生之使用權資產歸類為融資租約或營運租約，而非參照其相關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訊(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訊(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乃當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款其中一方時確認。所有以正常方法買賣之金融資產按交易日基準確認及終止確認。正常方法買賣為須於市場已訂立的規則或慣例的期限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於初次確認時，除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銷售收入」作初始計量之來自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賬款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乃按公平價值計量。獲得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透過損益以公平價值(FVTPL))列賬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外)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乃於初次確認時計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或自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內扣除(如適用)。獲得以FVTPL列賬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實際利息法是用於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攤銷成本，以及在攤分有關期間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之方法。該實際利率為將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於預計年期或較短期間內(如適用)的預計未來現金收入及支出(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之所有已支付或已收取之費用及基點、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扣)折現至該工具於初次確認時之賬面淨值之利率。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分類及其後計量

符合以下條件之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標的業務模式下持有之金融資產；及
- 合約條款令其於特定日期產生之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

符合以下條件之金融資產其後按透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平價值列賬(FVTOCI)之方式計量：

- 以出售金融資產及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標的業務模式下持有的金融資產；及
- 合約條款令其於特定日期產生之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

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其後按FVTPL之方式計量，惟如該權益性投資既非持作買賣，亦非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下業務合併內收購方確認的或然代價，金融資產於初次確認時集團可作出不可撤銷的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中呈列權益性投資的其後公平價值變動者則除外。

此外，如果可消除或顯著減少會計錯配，集團或作出不可撤銷的指定將須以攤銷成本或FVTOCI計量之金融資產以FVTPL計量。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訊(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訊(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之分類及其後計量(續)

(i) 攤銷成本及利息收入

就其後以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而言，其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息法確認。除已於其後作出信貸減值之金融資產(見下述)外，利息收入以金融資產的總賬面值按實際利率計算。就已於其後作出信貸減值之金融資產而言，利息收入以金融資產從下一報告期間之攤銷成本按實際利率計算確認。倘已作出信貸減值金融工具之信貸風險改善且金融資產不再有信貸減值，利息收入以該資產被釐定無需再作出信貸減值隨後報告期間開始時之其賬面總值按實際利率確認。

(ii) 指定為FVTOCI的權益性工具

FVTOCI權益性工具投資(即其他投資)其後按公平價值計量，而公平價值變動產生的收益及虧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於FVTOCI儲備內累計，且毋須進行減值評估。於出售權益性投資時，累計收益或虧損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中，而將轉撥至保留盈利。

除非股息明確表示收回部分投資成本，該等權益性工具投資的股息於集團確立收取股息的權利時於損益中確認。股息計入損益內「其他收益」項下。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須予減值評估之金融資產減值

集團就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須予減值評估之金融資產(包括銀行長期存款、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合營公司及其聯屬公司應收賬款、融資租賃應收賬款、已付之租金按金、已抵押銀行存款、原到期日逾三個月之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在預期信貸虧損(「ECL」)模型下進行減值評估。ECL金額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的變動。

全期ECL指相關工具於預計全期內所有可能違約事件而產生的ECL。相反，十二個月ECL指於報告日期後十二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預計產生的部分全期ECL。評估乃根據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並就債務人特定因素、整體經濟狀況以及對於報告日之現時狀況及未來狀況預測的評估而作出調整。

集團一直就貿易應收賬款確認全期ECL。該等資產的ECL乃就債務人進行個別評估及／或以合適組別進行整體評估。

就所有其他工具而言，集團計量虧損撥備等於十二個月ECL。除非當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顯著上升，此情況下集團則會確認全期ECL。評估是否應以全期ECL確認乃根據自初始確認以來出現違約的可能性或風險顯著上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訊(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訊(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須予減值評估之金融資產減值(續)

(i) 信貸風險顯著上升

在評估信貸風險自初次確認以來是否顯著上升時，集團會比較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與金融工具於初次確認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在作出該評估時，集團會考慮合理可靠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可以合理成本或努力獲取的前瞻性資料。

具體而言，評估信貸風險是否顯著上升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金融工具外部(如有)或內部實際或預期信貸評級的顯著惡化；
- 信貸風險的外部市場指標顯著惡化，如信貸利差大幅增加和債務人信用違約掉期價格顯著上升；
- 目前或預計有不利的商業、金融或經濟狀況變動，預期將導致債務人償還債項的能力顯著下降；
- 債務人實際或預期經營業績顯著惡化；
- 實際或預期債務人的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有重大不利變動，導致債務人償還債項的能力顯著下降。

除非集團有合理可靠資料證明並非如此，否則不論上述評估結果如何，集團假定付款逾期超過三十日之合約的信貸風險自初次確認以來有顯著上升。

集團定期審視用於識別信貸風險是否顯著上升之準則的有效性，並於適當時修訂，確保該準則於金額變成逾期前能夠識別信貸風險顯著上升。

(ii) 違約的定義

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當由內部生成或從外部來源取得的資料顯示債務人未必能夠全數支付包括集團在內的債權人(不考慮集團持有的抵押品)，集團認為出現違約事件。

不管是否有上述情況，除非集團有合理及可靠的資料證明更長時間的違約準則較為恰當，否則集團認為逾期九十日之金融資產已出現違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訊(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訊(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須予減值評估之金融資產減值(續)

(iii) 已作信貸減值之金融資產

當一項或多項對金融資產之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有損害性影響的事件發生，該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與以下事件有關之可觀察數據：

- (a) 發行人或借款人出現重大財政困難；
- (b) 違反合約，例如違約或逾期事件；
- (c) 借款人的貸款人就借款人之財政困難相關的經濟或合約原因，授予在一般情況下不會考慮授予的寬減；或
- (d) 借款人有可能面臨破產或其他財務重組。

(iv) 撇賬政策

當有資料顯示交易對方有嚴重財政困難，並且無合乎現實的收回前景，例如交易對方被申請清盤或已進入破產程序，集團會就金融資產撇賬。撇賬的金融資產仍可以在集團的收回程序下執行行動，並在適當的情況下考慮法律意見。撇賬會構成終止確認事件。任何其後的收回將於損益中確認。

(v) ECL的計量及確認

ECL的計量考慮了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即如有違約時損失的程度)及違約風險。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的評估乃依據過往數據及前瞻性資料。ECL的估計反映一個無偏見並以概率加權的金額。該金額由相關發生違約的風險作為加權而釐定。

一般而言，ECL根據按合約應付集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集團預計收取的現金流量(按初次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折現)之間的差額估算。

就全期ECL的整體評估而言，集團考慮逾期狀況及相關信貸情況。

集團在構建組別時考慮以下特徵：

- 逾期狀態；
- 債務人的性質、規模及行業；及
- 外部信貸評級(如適用)。

管理層會定期審視組別構建，以確保每個組別的成份繼續保持相似的信貸風險特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訊(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訊(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須予減值評估之金融資產減值(續)

利息收入乃根據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計算。而在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的情況下，利息收入則根據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計算。

集團於損益內透過調整所有金融工具的賬面值以確認其減值收益或虧損，惟與貿易應收賬款相應的調整則透過虧損撥備確認。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集團僅當從金融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已到期，或轉讓金融資產及資產擁有權的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至另一實體時，才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就終止確認以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而言，資產之賬面值和已收及應收代價總和之間的差額會於損益中確認。

就終止確認集團選擇以FVTOCI計量作初始確認的權益性工具投資而言，之前累積於FVTOCI重估儲備的累計收益或虧損並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而是轉移至保留盈利。

金融負債及權益

債務及權益性工具乃根據合約之實質安排及金融負債與權益性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性工具

權益性工具乃獲證一間實體的資產扣除其所有負債之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性工具乃按已收取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回購本公司之權益性工具直接於權益中確認及扣除。並無因購買、銷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之權益性工具引致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內確認。

金融負債

所有金融負債其後採用實際利息法以攤銷成本計量或以FVTPL列賬。

以FVTPL列賬之金融負債

當金融負債是(i)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適用之業務合併內收購方之或然代價；(ii)持作買賣；或(iii)指定為以FVTPL列賬，金融負債會被分類為以FVTPL列賬。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負債

集團之其他金融負債(包括貿易負債與其他應付賬款、合營公司及其聯屬公司應付賬款、銀行貸款及其他負債)於其後採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訊(續)**重大會計政策資訊(續)****金融工具(續)****由收購非控股權益合約所產生之責任**

當收購附屬公司股份之合約責任確立時，確認由收購該非控股權益合約所產生之總金融負債。贖回該股份之負債以估計購買該股份的價格之現值作初始確認及計量，並相應於非控股權益中扣除。於初始確認後，在該由非控股股東收購非控股權益之遠期合約下的估計總責任現值之重新計量將於損益中確認。

金融負債之終止確認

集團只會在當其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已到期時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終止確認之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於衍生合約簽定日以公平價值作初次確認，其後於報告期末按公平價值重新計量。所得收益或虧損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對沖會計法

集團指定若干衍生工具作為對沖現金流的對沖工具。

在建立對沖關係時，集團記錄對沖工具與被對沖項目之間的關係，以及其風險管理目標和進行各種對沖交易的策略。此外，集團在對沖開始時及其後，持續記錄對沖工具在抵銷被對沖項目因被對沖風險所導致的公平價值或現金流變化方面是否有高效用。

評估對沖關係及其有效性

對於對沖有效性評估，集團考慮對沖工具是否有效地抵銷被對沖風險所導致的被對沖項目的公平價值或現金流變化，即是當對沖關係符合以下所有對沖有效性要求：

- 被對沖項目與對沖工具之間存在經濟關係；
- 信用風險的影響並不支配由該經濟關係導致的價值變化；及
- 對沖關係的對沖比率與集團實際對沖的被對沖項目的數量和該實體實際用來對沖該被對沖項目的數量的對沖工具的數量所得之比率相同。

如果對沖關係不再符合與對沖比率有關的對沖有效性的要求，但該指定對沖關係的風險管理目標保持不變，集團會調整對沖關係的對沖比率(即重新平衡對沖)，以便再次符合條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訊(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訊(續)

對沖會計法(續)

現金流對沖

被指定為現金流對沖的衍生工具和其他合資格對沖工具的公平價值變動的有效部分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在對沖儲備項下累計，但僅限對沖開始時被對沖項目的公平價值的累計變動。而與無效部分相關的收益或虧損則會包括於「其他收益及虧損，淨值」項目中即時在損益中確認。

之前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在權益中累計的金額會於被對沖項目影響損益的期間，重新分類至與確認的被對沖項目相同損益項目。此外，當集團預期之前於現金流對沖儲備累積之若干或全部虧損將不能收回時，該金額即時重新分類至損益。

終止對沖會計法

集團僅在對沖關係(或其一部分)不再符合資格標準時(在重新平衡後，如適用)終止往後的對沖會計處理。這包括對沖工具到期或被出售、終止或行使的情況。終止對沖會計法可能會影響整個對沖關係，也可能只會影響對沖關係的一部分(在這種情況下，對沖會計法將在剩餘的對沖關係中繼續)。

對於現金流對沖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在權益中累計的任何收益或虧損在當時仍保留在權益中，並在預期交易最終在損益中確認時確認。當預期交易預計不再發生，權益中累計的收益或虧損將即時在損益中確認。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安排

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交易

支付予僱員的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以權益性工具授予日之公平價值計量。

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於授予日釐定公平價值，並不考慮所有非市場歸屬條件。其公平價值是基於集團對最終歸屬的權益性工具估計，以直線法於歸屬期間攤銷，而權益(以股份為基礎的僱員酬金儲備)亦相應增加。

於報告期末，集團根據所有相關非市場歸屬條件的評估修訂其預期會歸屬之權益性工具數目。因修訂原有估計導致的影響(如有)會於損益中確認，以使累計開支反映修訂之估計，並於以股份為基礎的僱員酬金儲備作相應調整。

當權益性工具其後歸屬及發行時，先前在以股份為基礎的僱員酬金儲備確認之金額將轉撥至股本及股本溢價。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訊(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訊(續)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安排(續)

持有股份獎勵計劃下向管理層成員就其對集團提供服務而授予之獎勵股份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購買的股份按所支付代價的公平價值(包括在購買日的交易成本)在權益中(按股份獎勵計劃持有之股份)作初次確認。

董事及僱員所提供服務之公平價值乃參照授予股份於授予日之公平價值釐定，並以直線法於歸屬期間攤銷，而以股份為基礎的僱員酬金儲備亦相應增加。

當獎勵股份歸屬時，先前按股份獎勵計劃持有之股份確認之金額及以股份為基礎的僱員酬金儲備確認之金額之間的差額將轉撥至保留盈利。

政府補助

除非能合理保證集團將可遵從政府補助所附帶的條件，以及將會收取補助金，否則政府補助將不會被確認。

政府補助乃就集團確認的有關支出(預期補助可予抵銷相關成本的支出)期間按系統化的基準於損益中確認。具體而言，首要條件為集團應購買、建設或以其他方式收購非流動資產的政府補助須確認為遞延收入，並在相關資產的可使用年限期間以有系統及合理基準轉撥至損益。

為抵銷已產生的支出或虧損或旨在給予集團直接財務支援(而無未來有關成本)，並且與收入相關的應收政府補助款項，於有關補助成為應收款項的期間在損益中確認。與支出補助相關，並從相關支出扣除的政府補助及其他政府補助於「其他收益」下呈列。

僱員福利

退休福利成本

當僱員已提供服務並享有退休供款時，該等支付予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職業退休計劃條例(「職業退休計劃」)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之供款會被列作開支。

關於界定福利退休福利計劃，提供福利之成本按預計累積福利單位法釐定，並於每年報告期末進行精算評估。於釐定集團界定福利責任及相關當期服務費用及過去服務費用(倘適用)的現值時，集團根據計劃的福利公式將福利分配至各服務期。然而，若僱員往後年度的服務會導致顯著高於往年的福利，集團於以下期間按直線法歸屬福利：

- (a) 僱員的服務最先產生計劃下福利(不論福利是否以繼續服務為條件)之日直至
- (b) 僱員繼續服務不再產生計劃下顯著福利(進一步漲薪除外)之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訊(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訊(續)

僱員福利(續)

退休福利成本(續)

重新計量組成部分，包括精算損益、資產上限變動之影響(如適用)及計劃資產在扣除利息後的回報，應立即在發生期間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反映及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為支出或收入。確認於其他全面收益的重新計量會立即轉入保留盈利，並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

過去服務費用在福利計劃修訂或縮減期間於損益中確認，而結算之收益或虧損於結算發生時確認。當釐定過去服務費用，或結算之收益或虧損時，實體將使用當期計劃資產之公平價值及當期精算假設重新計量淨界定福利負債或資產，以反映計劃下提供的福利，及計劃修改、縮減或結算之前及之後的計劃資產，而不考慮資產上限(即是以從計劃退款或對計劃之未來供款減少之形式呈現之任何經濟利益之現值)的影響。

淨利息以對淨界定福利負債或資產採用期初之折現率計算。然而，倘集團重新計量計劃修改、縮減或結算前之淨界定福利負債或資產，集團使用計劃下提供的福利，及計劃修改、縮減或結算後之計劃資產，與用作重新計量該等淨界定福利負債或資產之折現率，並考慮淨界定福利負債或資產於期內因供款或福利支出而導致之變動，以釐定年度報告期餘下時間經計劃修改、縮減或結算後之淨利息。

界定福利成本分類為以下組成部分：

- 服務費用(包括當期服務費用、過去服務費用，以及在縮減及結算的損益)；
- 淨利息支出或收入；及
- 重新計量。

集團呈列首兩部分之界定福利計劃成本於損益中。縮減損益以過去服務費用列賬。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之退休福利責任指集團的界定福利計劃之實際虧損或盈餘。任何以此計算方法得出的盈餘之上限為有關計劃之退款，或減少對該等計劃之未來供款而可獲得的經濟利益現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判斷及預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本公司董事於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須就不能明顯從其他來源得知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有關估計及相關假設根據以往經驗及視為相關的其他因素作出。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有關估計及相關假設將被持續審閱。倘若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影響修訂估計的期間，修訂將僅於該期間確認。倘修訂同時影響現時及未來期間，則於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關於未來的主要假設及其他預計上之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有在下一個財政年度可能引致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須作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

商譽及無使用期限之無形資產之減值

釐定商譽及無使用期限之無形資產是否須作減值時，需要估算獲分配商譽及無使用期限之無形資產的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即使用價值或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之較高者。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是按現金產生單位之現金流量預測折現至現值釐定，並需要使用關鍵假設，包括銷售增長率、毛利率、終端增長率及應用於現金流量預測的折現率。當實際未來現金流量少於預期，或事實及情況的轉變導致未來現金流量向下修訂或折現率向上修訂，重大的減值可能會產生。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商譽及無使用期限之無形資產的賬面值分別為港幣954,118,000元(二零二三年：港幣974,918,000元)及港幣391,725,000元(二零二三年：港幣395,645,000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確認商譽減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年度，無使用期限之無形資產並沒有任何減值。可收回金額計算的詳情載於附註第22項。

撥備

保證成本、重組費用及法律訴訟相關撥備的釐定涉及重大估算。因此，管理層作出重大判斷以決定於報告日的現有責任是否源於已發生的事件，而該保證服務、重組及法律訴訟會否可能造成資源外流及責任的金額能否就與客戶／交易對方的相關事宜及合約作可靠的估計。管理層根據集團處理該等事宜的經驗就維修、重組及法律訴訟的成本作出估計。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確認的撥備，包括保證撥備、重組撥備及法律訴訟相關之責任分別為港幣163,008,000元(二零二三年：港幣221,897,000元)、港幣53,585,000元(二零二三年：港幣6,908,000元)及港幣27,183,000元(二零二三年：港幣39,056,000元)(見附註第33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銷售收入

來自客戶合約之銷售收入之細分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銷售貨物及服務		
半導體解決方案	6,806,276	6,365,130
表面貼裝技術解決方案	6,422,803	8,332,359
	13,229,079	14,697,489

集團在半導體及電子封裝行業中銷售不同的設備。

半導體解決方案業務銷售收入主要包括銷售標準產品及新型或高度訂製的設備。銷售收入也包括提供設備安裝及培訓服務的服務收入。

銷售標準產品，包括標準設備及軟件的銷售收入確認在貨物的控制權已轉移，即貨物已付運之時間點。

銷售新型或高度訂製的設備的銷售收入確認在取得客戶接納之時間點，即是客戶有能力主導設備之使用及取得設備所有餘下利益的大部份之時間點。

銷售表面貼裝技術解決方案相關客戶訂製的軟件銷售收入是隨着時間逐步確認(完工的百分比以產生的直接成本作參考)。集團的客戶指定軟件工作不會創造對企業具有其他用途之資產，且企業具有就迄今為止已完成之履約部分的獲得付款之可強制執行權利。

集團為客戶提供維修服務、設備安裝服務及培訓服務以履行其他履約義務。服務銷售收入隨着時間在提供相關服務後逐步確認。

集團提供的貨物及服務履約義務為期一年或更短。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准許，分配至未完成合約的交易價格不予披露。

與銷售設備相關的保證不能單獨購買，而它們作為保證產品銷售符合商定的規格。因此，集團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處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

集團有兩個(二零二三年：兩個)經營分部：開發、生產及銷售(1)半導體解決方案及(2)表面貼裝技術解決方案。他們代表由集團製造的兩個(二零二三年：兩個)主要產品系列。本集團之行政總裁(「主要營運決策者」)在對分部作資源分配及評估其表現上所定期審閱的有關不同部門之內部報告作為確定經營分部之基準。集團組織及管理是圍繞這兩個(二零二三年：兩個)由集團製造的主要產品系列。無經營分部需合併以達致集團的可報告分部。

分部銷售收入及業績

集團以可報告之經營分部分析銷售收入和業績如下：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對外客戶分部銷售收入		
半導體解決方案	6,806,276	6,365,130
表面貼裝技術解決方案	6,422,803	8,332,359
	13,229,079	14,697,489
分部盈利(虧損)		
半導體解決方案	303,509	(44,058)
表面貼裝技術解決方案	598,769	1,432,928
利息收入	902,278	1,388,870
財務費用	130,457	82,816
合營公司業績持份	(201,005)	(137,888)
未分配其他收入	28,595	11,246
未分配外幣淨匯兌虧損及外幣遠期合約的公平價值變動	20,477	20,261
未分配一般及行政費用	(678)	(63,103)
未分配其他收益	(236,912)	(200,752)
其他支出	13,676	29,537
	(155,351)	(94,976)
除稅前盈利	501,537	1,036,011

由於經營分部之有關資產及負債(唯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增額除外)沒有定期給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進行審閱，有關之資料並無在此呈列。

經營分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均一致。分部業績為每個分部所賺取之除稅前盈利不包括利息收入、財務費用、合營公司業績持份、未分配其他收入、未分配外幣淨匯兌虧損及外幣遠期合約的公平價值變動、未分配一般及行政費用、未分配其他收益及其他支出之分配。

所有分部取得的分部銷售收入都是對外客戶之銷售收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續)

其他分部資料(已包括於分部損益或已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

二零二四年

	半導體 解決方案 港幣千元	表面貼裝技術 解決方案 港幣千元	未分配一般 及行政費用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的數額：				
物業、廠房及設備和使用權資產增額	393,441	194,183	—	587,624
無形資產增額	98,850	1,741	—	100,591
計量分部盈利或虧損已包括的數額：				
無形資產攤銷	56,827	47,224	—	104,051
物業、廠房及設備和使用權資產折舊	383,321	213,653	1,489	598,463
投資物業折舊	—	—	4,833	4,833
出售／註銷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收益)	16,189	(5,620)	(7)	10,562
終止確認和修正租賃的虧損	—	—	3,481	3,481
研究及發展支出	1,300,856	776,374	—	2,077,230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	157,932	29,826	32,196	219,954

二零二三年

	半導體 解決方案 港幣千元	表面貼裝技術 解決方案 港幣千元	未分配一般 及行政費用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的數額：				
物業、廠房及設備和使用權資產增額	283,829	784,990	—	1,068,819
無形資產增額	73,738	3,876	—	77,614
計量分部盈利或虧損已包括的數額：				
無形資產攤銷	55,764	55,277	—	111,041
物業、廠房及設備和使用權資產折舊	390,819	205,253	1,278	597,350
投資物業折舊	—	—	4,790	4,790
出售／註銷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虧損	(4,138)	391	(52)	(3,799)
終止確認和修正租賃的收益	—	—	(9,163)	(9,163)
研究及發展支出	1,254,772	793,030	—	2,047,802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	128,745	25,164	23,726	177,63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續)

地區資料

以下是集團的非流動資產以資產所在地區劃分之資料詳列如下：

	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中國	1,811,690	1,955,840
歐洲	1,461,471	1,586,194
— 德國	1,046,527	1,155,737
— 英國	139,447	152,401
— 葡萄牙	129,215	150,896
— 匈牙利	116,421	92,394
— 其他	29,861	34,766
新加坡	1,001,455	912,316
美洲	414,677	456,105
— 美國	405,170	445,976
— 其他	9,507	10,129
馬來西亞	381,364	391,756
其他	28,120	38,269
	5,098,777	5,340,480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商譽、合營公司之權益、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續)

地區資料(續)

以下是集團對外客戶之銷售收入按客戶地區之劃分：

	對外客戶之銷售收入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中國	5,077,806	4,486,377
歐洲	2,577,057	4,187,402
— 德國	919,745	1,340,782
— 匈牙利	229,097	319,899
— 羅馬尼亞	156,301	315,882
— 波蘭	152,188	126,840
— 法國	143,757	190,538
— 奧地利	107,055	470,146
— 荷蘭	87,190	125,736
— 捷克共和國	76,847	149,104
— 其他	704,877	1,148,475
美洲	2,132,906	2,700,069
— 美國	1,628,260	2,065,446
— 墨西哥	154,545	233,397
— 加拿大	132,736	171,297
— 其他	217,365	229,929
台灣	1,038,157	503,945
馬來西亞	848,338	905,359
韓國	525,893	484,603
日本	202,261	301,982
越南	191,833	198,714
印度	177,369	258,057
泰國	173,325	377,771
菲律賓	139,675	109,823
新加坡	111,629	153,184
其他	32,830	30,203
	13,229,079	14,697,489

於兩年度中，並無任何個別客戶的銷售收入佔集團年度之總銷售收入多於1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研究及發展支出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研究及發展支出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之折舊為港幣77,085,000元(二零二三年：港幣68,839,000元)及員工成本為港幣1,286,057,000元(二零二三年：港幣1,378,084,000元)。

8.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值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收益及虧損之淨值包括：		
外幣遠期合約的公平價值變動之(虧損)收益	(120,313)	8,721
外幣淨匯兌收益(虧損)	119,635	(71,824)
出售／註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收益	(10,562)	3,799
終止確認和修正租賃之(虧損)收益	(3,481)	9,163
其他投資的公平價值變動之(虧損)收益	(2,408)	209
合營公司盈利條款相關股份調整衍生的公平價值變動之收益	—	20,415
訴訟撥備撥回	11,676	—
以FVTPL計量之利率掉期合約之收益	4,584	—
其他	3,299	(250)
	2,430	(29,767)

9. 其他支出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重組成本(附註a)	103,313	41,554
其他支出(附註b)	52,038	53,422
	155,351	94,976

附註：

- (a)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因進行有定向性的人員裁減而向員工支付的補償費用港幣103,313,000元(二零二三年：港幣41,554,000元)計入重組成本。
- (b)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集團逐步實施的數項策略性措施相關的諮詢費用港幣3,670萬元(二零二三年：港幣2,780萬元)計入其他支出。該等策略性措施的主要目的是推動集團的長期組織效率，同時加強其整體機敏性、韌性及可持續性。因此，集團相信該等策略性措施將創造長期價值。經管理層評估，該等諮詢費用為集團核心業務範圍外，與綜合損益表中其他功能支出無關。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財務費用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銀行貸款利息	129,210	112,415
貼現票據利息	4,773	—
租賃負債利息	70,796	51,283
貸款安排費用	5,902	28,503
其他	1,040	605
	211,721	192,806
被指定對沖現金流之利率掉期合約之淨收益	(10,716)	(54,918)
	201,005	137,888

11. 所得稅開支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支出(抵免)包括：		
本期稅項：		
香港	25,785	19,893
中國企業所得稅	147,116	23,638
德國	103,122	267,387
其他司法權區	134,173	130,006
	410,196	440,924
以往年度撥備不足(過多)：		
香港	9	(24)
中國企業所得稅	(43,779)	(37,465)
德國	12,706	(3,873)
其他司法權區	(11,644)	16,158
	(42,708)	(25,204)
遞延稅項抵免(附註第38項)	(208,175)	(91,210)
	159,313	324,51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所得稅開支(續)

- (a) 根據香港利得稅的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成員首港幣200萬元盈利的稅率為8.25%，而超過港幣200萬元以上的盈利之稅率為16.5%。未符合利得稅兩級制之其他香港集團成員的盈利繼續一律以稅率16.5%計算。因此，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資格集團成員的首港幣200萬元估計應課稅盈利以稅率8.25%計算香港利得稅，而超過港幣200萬元以上的估計應課稅盈利則以稅率16.5%計算。
- (b)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執行規章，除先進科技(中國)有限公司(「ATC」)外，集團於中國的附屬公司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二零二三年：25%)。ATC於二零一八年七月獲得新的技術先進型服務企業(「ATSE」)證書。根據財稅[2017]79號通告，ATC作為ATSE，其企業所得稅會按減免稅率15%徵收。根據當地規章，由二零二二年起，ATC作為ATSE的確認需每年審視及每三年重新認證。ATC獲確認為ATSE的重新認證已於二零二二年十月核准，並已取得更新的ATSE證書，其有效期至二零二五年十月。
- (c) ASMPT Singapore Pte. Ltd. (「ATS」)獲授予Pioneer Certificate (「PC」)，指本集團所指定的若干半導體產品所產生之盈利毋須課稅，於介乎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三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間的十年內，在ATS於有關期間履行若干條件下，該等優惠方為有效。

ATS亦獲頒發一項Development and Expansion Incentive (「DEI」)，由ATS進行若干合資格的活動所產生之收益將獲得優惠稅率的稅務優惠，自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三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年內，在ATS於有關期間履行若干條件下，該等優惠方為有效。

由ATS的活動所產生而未涵蓋在PC或DEI優惠內之收益，則根據新加坡現行的公司稅率17%(二零二三年：17%)而課稅。

- (d) 本集團於德國的附屬公司現行稅項乃根據本年間應課稅盈利按企業所得稅率15.00%(二零二三年：15.00%)加上5.50%(二零二三年：5.50%)的團結附加費而計算稅率為15.825%(二零二三年：15.825%)。除企業所得稅外，貿易稅亦加徵於應課稅收入。根據企業之所在地區，適用於集團位於德國之附屬公司的德國貿易稅(本地所得稅)之稅率介乎11.153%至17.150%(二零二三年：11.177%至17.150%)。因此，總稅率為26.978%至32.975%(二零二三年：27.002%至32.975%)。
- (e) 本集團須遵從全球反侵蝕稅基規則(「支柱二規則」)下的全球最低補足稅。支柱二規則已在集團實體註冊的歐洲某些國家如葡萄牙、英國、匈牙利及德國，日本、韓國及越南生效。補足稅與集團位於葡萄牙、匈牙利及美國的業務有關，其年度有效所得稅率預計將低於15%。因此，於本期間，根據預估調整後涵蓋稅款及其年度全球淨收入稅率預提補足稅。集團已確認就預計將向集團實體徵收，與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相關的補足稅港幣17,241,000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不適用)為本期稅務開支。於確認及披露補足稅對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的影響，集團已採用臨時強制性例外規則，並在其產生時於本期稅項計量。
- (f) 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乃根據有關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所得稅開支(續)

綜合損益表所列之除稅前盈利與本年度之稅項支出對照如下：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除稅前盈利	501,537	1,036,011
以本地利得稅率16.5%(二零二三年：16.5%)計算之稅項(附註)	82,754	170,942
合營公司業績持份對稅務之影響	(4,718)	(1,856)
評定應課稅盈利時不可扣減的開支對稅務之影響	76,910	51,473
評定應課稅盈利時無須繳稅的收入對稅務之影響	(21,193)	(36,126)
未予以確認稅項虧損對稅務之影響	11,668	9,073
使用過往未予以確認的稅項虧損對稅務之影響	(379)	(567)
支柱二規則下的補足稅	17,241	—
在其他司法權區經營之附屬公司稅率差異之影響	63,418	190,202
稅務優惠之影響	(17,880)	(12,712)
以往年度撥備過多	(42,708)	(25,204)
其他	(5,800)	(20,715)
本年度稅項開支	159,313	324,510

附註：利得稅率(即香港利得稅率)乃採用集團其中一個主要經營地點之司法權區的稅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本年度盈利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本年度盈利已扣除(計入)：		
董事酬金(附註第13項)	33,321	29,874
其他員工		
— 薪金、工資、獎金及其他利益	4,661,551	4,548,613
— 退休金成本	288,230	281,766
— 根據僱員股份獎勵計劃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	202,865	163,887
員工成本總額	5,185,967	5,024,140
核數師酬金		
—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及其網絡成員	18,398	17,453
— 其他核數師	529	259
	18,927	17,712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355,586	372,729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242,877	224,621
投資物業之折舊	4,833	4,790
無形資產之攤銷		
— 包括在一般及行政費用	2,003	1,502
— 包括在研究及發展支出	4,070	3,264
— 包括在銷售及分銷費用	48,378	48,486
— 包括在銷貨成本	49,600	57,789
	104,051	111,041
折舊及攤銷	707,347	713,181
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總額	(14,485)	(16,667)
扣除：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物業之直接營運開支	8,863	10,966
	(5,622)	(5,701)
政府補助(附註)	(26,789)	(45,656)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130,457)	(82,816)

附註：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政府補助包括從香港、中國或新加坡地方政府所收取有關創造就業及就業支持補助款項港幣1,360,000元(二零二三年：港幣4,006,000元)、有關高科技產品進口的政府補助款項港幣2,871,000元(二零二三年：港幣14,883,000元)、支持發展補助款項港幣14,181,000元(二零二三年：港幣16,488,000元)、及支持穩定崗位的政府補助款項港幣2,852,000元(二零二三年：港幣3,324,000元)。為抵銷已產生的支出或虧損、或旨在給予集團直接財務支援(而未來無有關成本產生)之政府補助款於有關補助成為應收賬款期間在損益中確認。它們以淨額為基礎並在綜合損益表中從銷貨成本、銷售及分銷費用、一般及行政費用和研究及發展支出中相關支出扣除。餘款及其他政府補助港幣18,155,000元(二零二三年：港幣36,969,000元)則呈列於「其他收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

根據適用的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董事及行政總裁個別的年度酬金如下：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及 行政總裁 (附註a)	執行董事 (附註a)	非執行董事 (附註e)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附註f)				總額 港幣千元		
	黃梓達 港幣千元 (附註b)	Guenter Walter Lauber 港幣千元	Paulus Antonius Henricus Verhagen 港幣千元	盧鈺霖 港幣千元 (附註d)	Hichem M'Saad 港幣千元 (附註c)	Orasa Livasiri 港幣千元	樂錦壯 港幣千元	黃漢儀 港幣千元	鄧冠雄 港幣千元	張仰學 港幣千元		蕭潔雲 港幣千元	
袍金													—
其他酬金													
薪金及其他利益	16,058	10,313	—	—	—	—	—	—	—	—	—	—	26,371
退休福利計劃之供款	81	758	—	—	—	—	—	—	—	—	—	—	839
有關表現之獎勵股份及現金 花紅(附註g)	1,257	776	—	—	—	—	—	—	—	—	—	—	2,033
酬金總額	17,396	11,847	415	171	272	733	620	498	570	402	397	33,321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及 行政總裁 (附註a)	執行董事 (附註a)	非執行董事 (附註e)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附註f)				總額 港幣千元		
	黃梓達 港幣千元 (附註b)	Guenter Walter Lauber 港幣千元	Paulus Antonius Henricus Verhagen 港幣千元	盧鈺霖 港幣千元 (附註d)	Orasa Livasiri 港幣千元	樂錦壯 港幣千元	黃漢儀 港幣千元	鄧冠雄 港幣千元	張仰學 港幣千元	蕭潔雲 港幣千元			
袍金												—	—
其他酬金													
薪金及其他利益	13,812	8,659	—	—	—	—	—	—	—	—	—	—	22,471
退休福利計劃之供款	228	703	—	—	—	—	—	—	—	—	—	—	931
有關表現之獎金(附註g)	1,051	1,386	—	—	—	—	—	—	—	—	—	—	2,437
酬金總額	15,091	10,748	415	453	718	613	490	563	383	400	400	29,874	

附註：

- (a) 以上所列的執行董事酬金主要是關於管理公司及集團事務的服務酬金。
- (b) 黃梓達先生亦是本公司之行政總裁，上文披露之酬金已包括其作為行政總裁提供服務之酬金。
- (c) Hichem M'Saad博士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十三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
- (d) 盧鈺霖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八日退任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
- (e) 以上所列的非執行董事酬金主要是其作為公司董事提供服務之酬金。
- (f) 以上所列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酬金主要是其作為公司董事提供服務之酬金。
- (g) 有關表現之獎金乃參考集團兩年間的業績、個人表現及市場統計比較而決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續)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根據僱員股份獎勵計劃(按附註第36項定義)就若干執行董事向本集團所提供的服務向他們授予177,000股(二零二三年：182,700股)獎勵股份(按附註第36項定義)。集團於本年度綜合損益表中確認與僱員股份獎勵計劃有關之攤銷總支出為港幣17,089,000元(二零二三年：港幣13,748,000元)，已計入在上述執行董事之薪金及其他利益內。該等獎勵股份於歸屬日的市場價值為港幣13,496,000元(二零二三年：港幣14,452,000元)，乃參照本公司股份在最接近歸屬日的交易價格每股港幣76.25元(二零二三年：港幣79.10元)計算。有關獎勵股份的詳細資料，請參閱附註第36項。

於兩個年度內，並無安排以致董事及行政總裁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14. 五位最高薪酬僱員

集團五位最高薪酬僱員的僱員福利如下：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利益	44,188	38,752
退休福利計劃之供款	1,012	1,082
有關表現之獎勵股份及現金花紅	3,912	5,002
	49,112	44,836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僱員股份獎勵計劃就有關五位最高薪酬僱員向本集團所提供的服務向他們授予378,400股本公司股份(二零二三年：265,100股)。有關僱員股份獎勵計劃之詳情載於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的附註第36項。集團確認與僱員股份獎勵計劃(按附註第36項定義)有關之該等股份支出金額為港幣24,357,000元(二零二三年：港幣19,949,000元)，已計入上述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薪金及其他利益內。

五位最高薪酬僱員之薪酬幅度如下：

	僱員人數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港幣5,000,001元 — 港幣5,500,000元	—	1
港幣5,500,001元 — 港幣6,000,000元	1	—
港幣6,000,001元 — 港幣6,500,000元	1	1
港幣7,000,001元 — 港幣7,500,000元	—	1
港幣7,500,001元 — 港幣8,000,000元	1	—
港幣10,500,001元 — 港幣11,000,000元	—	1
港幣11,500,001元 — 港幣12,000,000元	1	—
港幣15,000,001元 — 港幣15,500,000元	—	1
港幣17,000,001元 — 港幣17,500,000元	1	—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集團五位最高薪酬僱員包括兩位(二零二三年：兩位)董事。該等董事作為公司董事提供服務之董事酬金詳情載於附註第13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股息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年內已確認為分派之股息		
二零二四年中期股息每股港幣0.35元(二零二三年：港幣0.61元) 派發予414,505,433股(二零二三年：412,504,333股)	145,077	251,628
二零二三年末期股息每股港幣0.26元(二零二三年：二零二二年末期 股息每股港幣1.90元)派發予414,505,433股(二零二三年： 412,504,333股)	107,771	783,758
二零二三年特別股息每股港幣0.52元派發予414,505,433股	215,543	—
	468,391	1,035,386

於報告期末後，本公司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港幣0.07元(二零二三年：末期股息每股港幣0.26元)及特別股息每股港幣0.25元(二零二三年：特別股息每股港幣0.52元)，須待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獲通過後，方可分派。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於報告期末後建議股息		
建議二零二四年末期股息每股港幣0.07元(二零二三年：港幣0.26元) 派發予416,458,633股(二零二三年：414,505,433股)	29,152	107,771
建議二零二四年特別股息每股港幣0.25元(二零二三年：港幣0.52元) 派發予416,458,633股(二零二三年：414,505,433股)	104,115	215,543

16. 每股盈利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盈利(本公司持有人應佔之本年度盈利)	345,262	715,353

股份之數量
(以千位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414,382	412,372
潛在攤薄影響之股數：		
— 僱員股份獎勵計劃	1,691	1,746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416,073	414,11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

	香港以外之 永久業權土地 港幣千元	香港以外 之樓宇 港幣千元	租約物業裝修 港幣千元	機器設備 港幣千元	傢俬、裝置 及設備 港幣千元	租賃機器 港幣千元	在建工程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成本值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15,648	1,261,405	819,792	3,602,216	89,352	45,340	160,734	5,994,487
貨幣調整	179	(13,764)	1,155	1,502	2,930	(1,149)	(4,041)	(13,188)
收購附屬公司時取得 (附註第40項)	—	—	—	840	—	—	—	840
增額	—	—	103,638	200,966	14,138	—	47,742	366,484
轉撥至存貨	—	—	—	—	—	(31,423)	—	(31,423)
轉撥	—	192,301	—	—	—	—	(192,301)	—
出售	—	—	(4,682)	(117,435)	(760)	—	—	(122,877)
註銷	—	—	(19,748)	(73,258)	(8,288)	—	(12,134)	(113,428)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827	1,439,942	900,155	3,614,831	97,372	12,768	—	6,080,895
貨幣調整	(131)	(13,156)	(14,165)	(140,443)	(62)	(36)	—	(167,993)
增額	—	—	132,325	249,256	7,211	—	—	388,792
轉撥至存貨	—	—	—	—	—	(12,732)	—	(12,732)
轉撥至投資物業	—	(48,741)	—	—	—	—	—	(48,741)
出售	—	(3,051)	(4,970)	(113,408)	(1,014)	—	—	(122,443)
註銷	—	—	(44,533)	(99,830)	(5,614)	—	—	(149,977)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696	1,374,994	968,812	3,510,406	97,893	—	—	5,967,801
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	420,186	526,302	2,715,756	62,717	26,757	12,134	3,763,852
貨幣調整	—	(1,615)	402	3,466	2,089	(865)	—	3,477
是年度撥備	—	29,165	88,712	239,312	6,887	8,653	—	372,729
轉撥至存貨	—	—	—	—	—	(25,513)	—	(25,513)
出售時撇除	—	—	(4,603)	(110,051)	(362)	—	—	(115,016)
註銷時撇除	—	—	(17,036)	(71,114)	(7,916)	—	(12,134)	(108,200)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47,736	593,777	2,777,369	63,415	9,032	—	3,891,329
貨幣調整	—	(4,127)	(8,032)	(122,812)	(1,589)	(26)	—	(136,586)
是年度撥備	—	30,176	96,616	219,808	8,512	474	—	355,586
轉撥至存貨	—	—	—	—	—	(9,480)	—	(9,480)
轉撥至投資物業	—	(13,024)	—	—	—	—	—	(13,024)
出售時撇除	—	(730)	(4,792)	(103,850)	(939)	—	—	(110,311)
註銷時撇除	—	—	(27,768)	(94,795)	(4,562)	—	—	(127,125)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60,031	649,801	2,675,720	64,837	—	—	3,850,389
賬面值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696	914,963	319,011	834,686	33,056	—	—	2,117,412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827	992,206	306,378	837,462	33,957	3,736	—	2,189,566

除永久業權土地及在建工程外，以上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項目在考慮剩餘價值後均按直線法以下列年率計算折舊：

樓宇	2%至4.5%或在租賃期限內如更短者
租約物業裝修	10%至33 $\frac{1}{3}$ %或在租賃期限內如更短者
機器設備	10%至33 $\frac{1}{3}$ %
傢俬、裝置及設備	10%至20%
租賃機器	25%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認為毋須就物業、廠房及設備作出減值亦沒有任何跡象顯示應撤回早前確認的減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使用權資產

	租賃土地 港幣千元	土地及樓宇 港幣千元	車輛 港幣千元	其他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賬面值	228,611	1,583,134	28,456	10,115	1,850,316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賬面值	234,322	1,775,901	24,061	12,138	2,046,422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折舊	7,831	218,439	14,067	2,540	242,877
與短期租賃相關的支出					25,969
與低值資產租賃相關的支出， 低值資產之短期租賃除外					5,779
租賃之總現金流出(附註)					307,986
使用權資產增額					198,832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折舊	7,666	202,911	12,000	2,044	224,621
與短期租賃相關的支出					21,457
與低值資產租賃相關的支出， 低值資產之短期租賃除外					10,485
租賃之總現金流出(附註)					277,355
使用權資產增額					702,335

附註：金額包括租賃負債的本金、短期租賃及低值資產租賃開支港幣237,190,000元(二零二三年：港幣226,072,000元)及利息部分港幣70,796,000元(二零二三年：港幣51,283,000元)。該等金額於營運及融資現金流量內呈列。

於兩個年度，集團租用租賃土地、土地及樓宇、車輛及其他以作營運。除了向新加坡建屋發展局租用為期三十年的土地外(並在雙方同意下可續約三十年)，其他租約的租賃期平均為十四個月至五十年(二零二三年：十二個月至五十年)。租約年期按個別基準商議，並包含不同的條款及條件。於釐定租約年期及評估不可撤銷期間的長度時，集團採用合約之定義及釐定合約強制執行的期間。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使用權資產(續)

此外，集團擁有數幢設有其主要製造設施的工業大廈及辦公室大樓。集團為該等物業權益(包括相關租賃土地)之註冊業主。整筆款項於首次購入該等物業權益時支付。該等自置物業之租賃土地成份只會於相關費用可以確實地分配時才會分開呈列。

集團會定期簽訂土地及樓宇、車輛及設備的短期租賃。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短期租賃組合與上述呈列的短期租賃支出所對應的短期租賃組合相似。

延長及終止租約選擇權

集團對不同物業、車輛及其他之多項租賃擁有延長及/或終止租約選擇權。該等選擇權被用作最大化管理集團營運時使用的資產之營運彈性。大多數延長及終止租約選擇權只有由集團，而非相關出租人能夠行使。

集團於租約開始之日評估其是否合理確認將行使延長租約選擇權或不行使終止租約選擇權。該等就(i)集團未能合理確認會行使的延長租約選擇權及(ii)集團未能合理確認不會行使的終止租約選擇權之潛在的未來租賃支出概述如下：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確認之租賃負債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不包括於租賃 負債內之潛在 未來租賃支出 (未折現)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確認之租賃負債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不包括於租賃 負債內之潛在 未來租賃支出 (未折現) 港幣千元
物業	1,299,247	59,223	1,435,303	44,940
車輛	5,816	473	2,175	543
其他	215	38	489	85

此外，當重大事件發生或情況顯著改變，且在承租人控制之內，集團會重新評估是否合理認為行使延長租約選擇權，或不行使終止租約選擇權。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此等觸發事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投資物業

港幣千元

成本值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145,792
貨幣調整	(4,215)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1,577
貨幣調整	(850)
轉自物業、廠房及設備	48,741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9,468
折舊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76,307
貨幣調整	(2,780)
是年度撥備	4,790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8,317
貨幣調整	(39)
轉自物業、廠房及設備	13,024
是年度撥備	4,833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6,135
賬面值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3,333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3,260

年內，集團位於中國以中期租約持有的研究及發展中心之若干部份（其賬面值為港幣35,717,000元），因用途變更而由物業、廠房及設備轉撥至投資物業。

集團以營運租約方式出租各種各樣的辦公室及廠房，以賺取每月租金。

集團持作賺取租金或作資本增值之物業權益是按成本法計量並列作投資物業。

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投資物業的公平價值為港幣288,918,000元（二零二三年：港幣226,338,000元）。該公平價值乃根據與本集團概無關連的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戴德梁行有限公司之估值釐定，該公司具有合適資格並曾於近期在相關地區類似物業進行估值。估值乃採用收入資本化法釐定。收入資本化法乃按現時租約產生的租金收入減去任何潛在復歸收入撥備後計算。於往年採用的估值方法並無轉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投資物業(續)

在估計該物業之公平價值時，該物業的現在用途已為最高及最佳用途。集團於報告期末的投資物業詳情及有關公平價值分級的資料如下：

	第三級公平價值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位於中國的研究及發展中心	176,888	120,944
位於馬來西亞的廠房	112,030	105,394
	288,918	226,338

投資物業在四十八年或二十二年(二零二三年：四十八年或二十二年)的租賃期內以直線法折舊。

20. 商譽

	港幣千元
成本值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1,175,733
收購附屬公司所產生(附註第40項)	40,913
貨幣調整	5,692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22,338
貨幣調整	(20,800)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01,538
減值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7,420
賬面值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54,118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74,918

商譽減值測試的詳情在附註第22項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無形資產

	商標名稱 港幣千元	技術 港幣千元	客戶群 港幣千元	許可證及 類似權利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成本值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394,100	617,713	543,261	147,402	1,702,476
貨幣調整	1,545	3,611	3,522	744	9,422
收購附屬公司時取得(附註第40項)	—	7,783	—	—	7,783
增額	—	—	—	77,614	77,614
註銷	—	—	—	(38)	(38)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95,645	629,107	546,783	225,722	1,797,257
貨幣調整	(3,920)	(10,954)	(7,760)	6,018	(16,616)
增額	—	—	—	100,591	100,591
註銷	—	—	—	(2,568)	(2,568)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91,725	618,153	539,023	329,763	1,878,664
攤銷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	308,042	247,969	104,702	660,713
貨幣調整	—	2,473	1,645	957	5,075
本年度計入	—	57,354	48,463	5,224	111,041
註銷時撇除	—	—	—	(29)	(29)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67,869	298,077	110,854	776,800
貨幣調整	—	(7,202)	(4,765)	7,022	(4,945)
本年度計入	—	48,979	48,347	6,725	104,051
註銷時撇除	—	—	—	(588)	(588)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09,646	341,659	124,013	875,318
賬面值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91,725	208,507	197,364	205,750	1,003,346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95,645	261,238	248,706	114,868	1,020,457

無形資產是指商標名稱、技術、客戶群和用於本集團營運的軟件許可證及類似權利。

因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有能力並可持續使用該商標，商標名稱是並無使用期限的無形資產。商標名稱減值測試的詳情在附註第22項披露。其他無形資產均按直線法以下列年率計算攤銷：

技術	7%至10%
客戶群	7%至10%
許可證及類似權利	20%至33 $\frac{1}{3}$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商譽及無使用期限之無形資產的減值測試

就減值測試而言，分別載於附註第20項及第21項的商譽及無使用期限之商標名稱已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當中包括半導體解決方案及表面貼裝技術解決方案中的若干附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配於該現金產生單位的商譽及商標名稱的賬面值如下：

	商譽		商標名稱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半導體解決方案業務				
AMICRA (按下文定義)	—	—	38,182	38,401
NEXX (按下文定義)	216,894	218,143	78,310	78,760
AEi (按下文定義)	22,095	22,222	—	—
	238,989	240,365	116,492	117,161
表面貼裝技術解決方案業務				
配置及印刷業務	406,180	408,517	245,111	246,522
博瑞 (按下文定義)	17,088	17,462	—	—
製造執行軟件(「MES」)業務				
Critical Manufacturing集團 (按下文定義)	203,377	218,156	24,658	26,378
SKT (按下文定義)	88,484	90,418	5,464	5,584
	715,129	734,553	275,233	278,484
	954,118	974,918	391,725	395,645

除上述商譽及商標名稱外，與其共同產生現金流之相關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包括企業資產分配)，亦已包括在各相關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之中以作減值評估。

以上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之基準及其主要假設，概述如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商譽及無使用期限之無形資產的減值測試(續)

半導體解決方案業務

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之計算而釐定。該計算使用的現金流量預測乃根據經董事批核涵蓋五年期的財務預算及ASMPT AMICRA GmbH (「AMICRA」)：20.2% (二零二三年：19.8%)、ASMPT NEXX, Inc. (「NEXX」)：16.3% (二零二三年：16.6%) 及ASMPT AEI, Inc. (「AEI」)：16.8% (二零二三年：16.8%) 的稅前折現率計算。AMICRA、NEXX及AEI超過五年期的現金流量以穩定的3% (二零二三年：3%) 增長率推算。此增長率乃根據經濟前景及相關行業的增長預測。其他用於計算使用價值的主要假設涉及包括銷售預算及毛利率的現金流入量／流出量評估，該估計乃基於單位的過去業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期望。

集團管理層確定AMICRA業務的現金產生單位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無進一步減值，而AMICRA的資產無需再進行其他必要的減值。

集團管理層確定其NEXX及AEI業務的相關現金產生單位的商譽或無使用期限之商標名稱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皆無需減值。

表面貼裝技術解決方案業務

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之計算而釐定。就配置及印刷業務而言，該計算使用的現金流量預測是根據經董事批核涵蓋五年期的財務預算及20.1% (二零二三年：20.5%) 的稅前折現率計算。超過五年期的現金流量以穩定的2.5% (二零二三年：2.5%) 增長率推算。

就製造執行軟件業務下的Critical Manufacturing, S.A.、Soft Rock Technologies Sdn. Bhd.及Tech Rewards Solutions, S. de R.L. de C.V. (統稱「Critical Manufacturing集團」) 及深圳市深科特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SKT」) 以及北京博瑞先進科技有限公司 (「博瑞」) 而言，該等計算使用的現金流量預測是根據經董事批核涵蓋五年期的財務預算及Critical Manufacturing集團：19.4% (二零二三年：20.4%)、SKT：17.3% (二零二三年：18.2%) 以及博瑞：16.5% (二零二三年：15.0%) 的稅前折現率計算。Critical Manufacturing集團、SKT以及博瑞超過五年期的現金流量以穩定的3% (二零二三年：3%) 的增長率推算。這些增長率乃根據經濟前景及相關行業增長預測。其他用於計算使用價值的主要假設涉及包括銷售預算及毛利率的現金流入量／流出量評估，該估計乃基於單位的過去業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期望。

集團管理層確定其表面貼裝技術解決方案業務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商譽或無使用期限之商標名稱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皆無需減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其他投資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FVTOCI計量之權益性工具		
— 非上市股本證券(附註a)	37,897	72,095
FVTPL計量之權益性工具		
— 非上市股本證券(附註b)	10,178	12,651
	48,075	84,746

附註：

- (a) 上述非上市權益性投資為投資於德國和英國註冊成立並分別以歐元及美元計值之私人實體公司所發行的非上市權益性投資。由於本集團有意持有該等非上市的權益性投資作長期策略目的，本公司董事選擇將該等權益性工具的投資指定為FVTOCI。

於本年內，公平價值減值淨額港幣33,859,000元(二零二三年：公平價值增值淨額港幣2,736,000元)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

- (b) 上述非上市股本證券指於私募股權基金的投資，該投資基於不可觀察輸入數據(包括公司特定財務資料)的估值技術計量。於本年內，公平價值減值港幣2,408,000元(二零二三年：增值港幣209,000元)於「其他收益及虧損，淨值」項下確認。

24. 合營公司之權益／合營公司及其聯屬公司應收(應付)賬款／其他金融資產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合營公司之投資成本	1,417,001	1,240,001
應佔收購後利潤及其他全面收益，扣除已收股息	254,806	281,244
	1,671,807	1,521,245

應收及應付合營公司及其聯屬公司金額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合營公司之權益／合營公司及其聯屬公司應收(應付)賬款／其他金融資產(續)

於報告期末集團合營公司詳情如下：

實體名稱	註冊／成立之地點	主要營業地點	集團所持持有人權益之比例		集團所持投票權益之比例		主要業務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先進封裝材料國際有限公司(「AAMI」)	香港	香港	49%	44.44%	49%	44.44%	投資控股及銷售物料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集團已被視作出售55.56%的AAMI，且AAMI成為集團的合營公司，已確認其港幣53,880,000元的商譽。

根據AAMI於二零二一年至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之年報，AAMI於二零二一年至二零二三年期間已達成與投資者訂立之共同協定之除利息、企業所得稅及投資者於股東協議載列的若干項目前平均經調整盈利(「平均經調整EBIT」)，因此AAMI相應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以零代價向集團發行894股新股份。自此，集團於AAMI之持股百分比由44.44%增至49%。由於持股比例增加，已確認額外商譽港幣25,531,000元。

此外，根據股東協議，當AAMI達到平均經調整EBIT目標時，投資者應向集團支付5,100,000美元的獎勵。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上述盈利條款相關股份調整而產生的衍生工具及應收或然代價的公平價值分別評估為港幣177,000,000元及港幣39,837,000元，並已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的衍生金融工具及其他金融資產內。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盈利條款相關股份調整已透過收取AAMI發行之相關新股結算。應收或然代價已部分結清，其餘已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之其他應收款項。

根據有關股東協議，集團有權委任兩名董事及合營公司合夥人有權委任另外三名董事組成AAMI董事會，而AAMI相關業務的決策需要取得本集團及合營公司的一致同意。

於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三日，集團與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SOAC」)及SOAC之控股股東就建議向SOAC出售集團於AAMI之權益(「建議交易」)訂立協議，代價為於建議交易完成後於SOAC持有不少於20%之股份而剩餘代價則以現金形式收取。

根據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三日刊發的公告，建議交易須待若干先決條件達成後，方告完成。但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這些條件尚未滿足。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合營公司之權益／合營公司及其聯屬公司應收(應付)賬款／其他金融資產(續)

重大合營公司財務信息概述

就合營公司的財務信息概述載列如下。下列財務信息概述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合營公司綜合財務報表的金額。

合營公司以權益法列賬於綜合財務報表。

AAMI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流動資產	1,891,876	2,127,929
非流動資產	2,439,371	2,045,872
流動負債	(833,622)	(580,234)
非流動負債	(247,837)	(291,666)
現金及現金等額	1,100,048	1,206,548
流動金融負債(不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及撥備)	(85,243)	(71,915)
非流動金融負債(不包括其他應付賬款及撥備)	(185,015)	(148,812)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銷售收入	2,288,013	2,141,699
年內盈利	60,010	25,391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	(26,474)	(13,428)
上述年內盈利包括：		
折舊及攤銷	(220,963)	(211,579)
利息收入	48,593	45,796
利息支出	(5,962)	(8,059)
所得稅開支	(24,107)	(41,73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合營公司之權益／合營公司及其聯屬公司應收(應付)賬款／其他金融資產(續)

重大合營公司財務信息概述(續)

AAMI(續)

上述財務信息概述與綜合財務報表中已確認AAMI權益的賬面值之對賬如下：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AAMI淨資產	3,249,788	3,301,901
本集團所持AAMI持有人權益之比例	49%	44.44%
本集團在AAMI淨資產中的份額	1,592,396	1,467,365
商譽	79,411	53,880
本集團所持AAMI權益之賬面值	1,671,807	1,521,245

25. 融資租賃應收賬款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本集團作為中間出租人為一幢樓宇訂立為期三年的融資租賃安排。在租賃期內的租約固定利率已於合約日期確定。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確認的融資租賃應收賬款是由於本集團的轉租安排所致。

	未貼現最低 租賃付款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融資租賃應收賬款包括：	
一年內	10,741
第二年	9,846
第三年	8,055
	28,642
租賃總投資	28,642
減：未賺取的財務收入	(1,354)
最低可收取租賃付款現值	27,288
分析為：	
流動	9,940
非流動	17,348
	27,28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融資租賃應收賬款(續)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融資租賃中的隱含利率為3.66%。

由於租賃以該實體相應的功能貨幣計價，因此本集團不會因租賃安排而承受外幣風險。

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第45項。

26. 存貨

已計減值之存貨賬面值如下：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原料	1,948,597	2,027,213
在製品	3,150,142	3,230,503
製成品	890,279	1,057,757
	5,989,018	6,315,473

27.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貿易應收賬款(附註)	3,272,335	3,585,695
可收回增值稅	202,565	171,577
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273,992	215,593
	3,748,892	3,972,865

已計提撥備之貿易應收賬款淨額(扣除信貸虧損撥備)根據到期日於報告期末的賬齡分析呈列如下：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尚未到期(附註)	2,423,558	2,838,005
逾期30天內	360,819	223,539
逾期31至60天	229,260	130,436
逾期61至90天	63,816	80,436
逾期超過90天	194,882	313,279
	3,272,335	3,585,695

附註：該金額包括應收票據港幣587,065,000元(二零二三年：港幣31,742,000元)為集團所持有用作於未來清還貿易應收賬款。集團收到的所有應收票據的到期期限均不超過一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續)

附註：(續)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持有港幣181,205,000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不適用)的應收票據已貼現予銀行但附有追索權。由於集團並未轉移與該應收賬款相關的重大風險及回報，因此繼續全額確認該應收賬款的賬面價值，而該轉讓收到的現金則被確認為抵押貸款。該應收賬款在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中以攤餘成本列賬。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貿易應收賬款為港幣4,114,370,000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第45項。

信貸政策：

集團會於接納任何新客戶前，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並為各客戶預先設定最高信貸限額。集團亦定期審視客戶的信貸限額和質素。客戶付款方法主要是信貸加已預收的訂金。發票通常在發出後三十至六十天內到期付款，惟若干信譽良好的客戶則除外，其付款期會延長至三至四個月或更長。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的貿易應收賬款包括於報告日已逾期賬面值總額為港幣848,777,000元(二零二三年：港幣747,690,000元)。其中港幣194,882,000元(二零二三年：港幣313,279,000元)已逾期九十天或更多，但並不被視為違約。集團考慮了內部生成或從外部來源獲得的資訊，認為債務人會償還款項。

28. 衍生金融工具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資產 港幣千元	負債 港幣千元	資產 港幣千元	負債 港幣千元
顯示為流動				
外幣遠期合約	3,598	51,499	25,900	1,246
利率掉期合約	—	—	15,656	—
	3,598	51,499	41,556	1,246
顯示為非流動				
利率掉期合約	768	9,937	—	—
合營公司盈利條款相關 股份調整(附註第24項)	—	—	177,000	—
	768	9,937	177,000	—
	4,366	61,436	218,556	1,24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衍生金融工具(續)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一家商業銀行訂立利率掉期合約，將浮動利率轉換為固定利率，以減輕浮動利率港幣銀團貸款對現金流變化的風險。這些合約的條款經協商與被對沖的銀團貸款的條款匹配，其名義金額與銀行貸款的本金金額、貨幣和利率指數相同。董事認為，利率掉期合約是非常有效的對沖工具，並指定其作為對沖會計法現金流量套期的工具。相關利率掉期合約已於二零二四年期間到期。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一家商業銀行訂立利率掉期合約，將浮動利率轉換為固定利率，以減輕浮動利率港幣銀團貸款對現金流變化的風險。這些合約的條款經協商與被對沖的銀團貸款的條款匹配，其名義金額與銀行貸款的本金金額、貨幣和利率指數相同。董事認為，利率掉期合約是非常有效的對沖工具，並指定其作為對沖會計法現金流量套期的工具。

該對沖在對沖利率變動帶來的現金流量風險方面非常有效。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對沖現金流量中對沖工具的公平價值變動為虧損港幣24,825,000元(二零二三年：虧損港幣43,064,000元)，已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在權益中累計。董事預計，累計金額將在報告期後的未來到期日中，在不同的日期結算利息時轉入損益。

在附註第34項所披露的貸款中，銀行貸款港幣750,000,000元(二零二三年：港幣1,750,000,000元)屬於對沖現金流，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沖現金流的利率掉期合約的主要條款如下：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名義金額	到期日	收取浮動利率	支付固定利率
港幣500,000,000元	二零二九年二月二十一日	一個月香港銀行同業拆息(「HIBOR」) 加0.92%	4.82%
港幣250,000,000元	二零二九年二月二十一日	一個月HIBOR加0.92%	4.22%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名義金額	到期日	收取浮動利率	支付固定利率
港幣1,250,000,000元	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一日	一個月HIBOR加1.1%	2.38%
港幣500,000,000元	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一日	一個月HIBOR加1.1%	2.315%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外幣遠期合約包括兩類遠期合約，即購買歐元及售賣美元，以及購買歐元及售賣港元。

就購買歐元及售賣美元外幣遠期合約而言，合約匯率介乎1.12670美元至1.05062美元(二零二三年：1.07977美元至1.12210美元)兌1歐元不等，未來到期日介乎二零二五年一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七日(二零二三年：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二四年七月二十三日)期間，名義總金額100,200,000美元，折合約港幣778,203,000元(二零二三年：114,000,000美元，折合約港幣890,477,000元)。

就購買歐元及售賣港元的外幣遠期合約而言，合約匯率介乎港幣8.1195元至港幣8.5975元(二零二三年：港幣8.2726元至港幣8.5676元)兌1歐元不等，未來到期日介乎二零二五年一月八日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三年：自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九日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期間，名義總金額港幣826,322,500元(二零二三年：港幣937,500,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銀行長期存款／原到期日逾三個月之銀行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額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期日逾一年的銀行長期存款按介乎3.3%至5.5% (二零二四年：無) 的固定年利率計息。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結餘及原到期日逾三個月之銀行存款按介乎0%至5.50% (二零二三年：介乎0%至5.45%) 的市場年利率計息。

30. 貿易負債及其他應付賬款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貿易應付賬款	1,290,179	1,152,276
遞延收益 (附註a)	92,303	144,277
應計薪金及工資	191,374	245,681
其他應計費用	494,119	513,078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應付賬款	76,946	45,667
收購非控股權益之總責任 (附註第39項)	—	44,140
收購之或然代價 (附註第39項)	10,085	—
其他應付賬款 (附註b)	168,705	218,910
	2,323,711	2,364,029

附註：

(a) 該金額主要為給予客戶免費購買若干金額零件的零件備用額的合約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遞延收益為港幣166,677,000元。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之遞延收益已分別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中全額確認為銷售收入。

(b) 該金額主要為應付增值稅及應付雜項賬款或應計經營費用。

貿易應付賬款根據到期日於報告期末的賬齡分析呈列如下：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尚未到期	989,694	870,118
逾期30天內	180,085	192,702
逾期31至60天	67,209	49,999
逾期61至90天	20,689	25,443
逾期超過90天	32,502	14,014
	1,290,179	1,152,276

採購貨品之平均信貸期介乎三十至九十天。集團擁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賬款於信貸期內償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客戶預付款

該金額代表客戶因與本集團訂立了設備的採購訂單而收取的預付款項。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客戶的預付款項為合約負債，而本集團預期不會退還任何預付款項。

當本集團在交付設備前收到按金時，這將在合約開始時產生合約負債，直至相關合約確認為銷售收入。本集團在接受採購訂單時通常會收取一定比例的按金。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客戶預付款為港幣1,093,944,000元。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的客戶預付款已分別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額確認為銷售收入。

32. 租賃負債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應付租賃負債：		
一年內	206,848	188,095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的期間內	186,598	182,969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的期間內	488,010	510,901
超過五年	998,166	1,147,639
	1,879,622	2,029,604
減：十二個月內到期結算的金額顯示在流動負債下	(206,848)	(188,095)
	1,672,774	1,841,509

適用於租賃負債之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年利率為3.10% (二零二三年：3.45%)。

以下是相關集團實體以功能貨幣以外計價的租賃義務：

	歐元 港幣千元	新加坡元 港幣千元	南韓圓 港幣千元	其他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1,155	81,357	7,886	5,511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6,323	82,945	8,335	7,75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撥備項目

本集團之撥備分析作列報用途為：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流動	237,935	270,487
非流動	60,786	47,183
	298,721	317,670

本集團的撥備項目主要包括保證撥備港幣163,008,000元(二零二三年：港幣221,897,000元)。保證撥備及重組撥備之變動如下：

	保證撥備 港幣千元	重組撥備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282,189	20,923
貨幣調整	2,669	(286)
新增	104,158	41,554
使用	(167,119)	(55,283)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1,897	6,908
貨幣調整	(4,067)	(1,697)
新增	91,903	103,313
使用	(146,725)	(54,939)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3,008	53,585

保證撥備指管理層對本集團半導體解決方案及表面貼裝技術解決方案設備提供的保證期期間所承擔的責任的最佳估計，保證期主要以兩年為限，並以管理層之過往經驗為基準。

集團旗下一間附屬公司涉及一宗與第三方有關專利權侵權的法律訴訟，新加坡高等法院就該訴訟裁定該第三方勝訴。於二零二四年六月，新加坡高等法院就判給第三方的損害賠償金額發出判決理由。雙方隨後向上訴法院提出上訴。上訴法院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就上訴進行聆訊，並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二日作出裁決，指示雙方共同根據其裁決得出經修訂的損害賠償金額。

根據上訴法院發出指示後雙方協定的經修訂損害賠償金額(包括估計應付利息)，已作出撥備約港幣27,183,000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39,056,000元)。撥備撥回港幣11,676,000元(二零二三年：無)已於二零二四年的損益內確認。

其餘主要是恢復使用權資產的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銀行貸款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須償還銀行貸款之賬面值：		
一年內	306,205	2,000,000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的期間內	2,375,000	—
減：流動負債內列賬之一年內到期之款項	2,681,205 (306,205)	2,000,000 (2,000,000)
非流動負債內列賬之款項	2,375,000	—
浮動利率銀行貸款(附註)	2,500,000	2,000,000
固定利率其他銀行貸款	181,205	—

附註：浮動利率銀行貸款包括銀行貸款港幣750,000,000元(二零二三年：港幣1,750,000,000元)，屬於對沖現金流，於報告期末對沖現金流的利率掉期合約的主要條款在附註第28項披露。

本集團的銀行貸款為無抵押以及無保證。

本集團的浮動利率銀行貸款之年息率按HIBOR加息差計息。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固定利率其他銀行貸款約為港幣181,205,000元(二零二三年：不適用)(附註第27項)，須於一年內償還。

實際利率(計及現金流量對沖對本集團銀行及其他銀行貸款之影響)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實際利率：		
固定利率其他銀行貸款	3.00%	—
浮動利率銀行貸款	5.25%	2.9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公司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二零二四年 以千位計	二零二三年 以千位計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於一月一日	414,506	412,872	41,451	41,287
於二零二三年購回及註銷的股份	—	(367)	—	(37)
根據該計劃發行之股份 (於附註第36項定義)	1,953	2,001	195	201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416,459	414,506	41,646	41,451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本公司之法定股本為港幣五千萬元，分為五億股，每股面值港幣0.10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該計劃(於附註第36項定義)按面值向合資格僱員及管理層成員發行1,953,200股(二零二三年：2,001,100股)股份。

36. 僱員股份獎勵計劃

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七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批准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四日(「採納日」)採納《僱員股份獎勵計劃》(「該計劃」)，根據該計劃，本公司股份(「獎勵股份」)可會分配或授予給由董事會選定的本公司及其某些附屬公司的僱員或董事(「獲選僱員」)。除非另行取消或修改，否則該計劃將自採納日起十年內一直有效。該計劃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的股東通函中。

二零二三年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決定向該計劃注資港幣1.81億元，使根據該計劃獲董事會委任的獨立專業受託人(「受託人」)可以為在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五日的歸屬期(「二零二三年歸屬日」)屆滿後仍留在本集團內的某些僱員和管理層之利益認購或購買本公司2,447,000股股份。此後，受託人在二零二三年歸屬日之前(i)在聯交所購買了總計361,500股本公司的股份，並(ii)認購了2,001,100股本公司的股份。於二零二三年歸屬日，受託人分別將361,500股在聯交所購買的股份和1,999,100股已認購的股份轉讓給分別屬於本公司關連人士和非關連人士的某些獲選僱員。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沒收86,400股未分配股份權利，其中，受託人認購的2,000股股份將作為返還股份繼續由受託人根據該計劃之規則及信託契約以信託方式持有。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僱員股份獎勵計劃(續)

二零二四年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決定向該計劃注資港幣1.68億元，使受託人可以為在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六日的歸屬期(「二零二四年歸屬日」)屆滿後仍留在本集團內的某些僱員和管理層之利益認購或購買本公司2,363,900股股份。此後，受託人在二零二四年歸屬日之前(i)在聯交所購買了總計338,600股本公司的股份，並(ii)認購了1,953,200股本公司的股份。於二零二四年歸屬日，受託人分別將334,600股在聯交所購買的股份和1,941,600股已認購的股份轉讓給分別屬於本公司關連人士和非關連人士的某些獲選僱員。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沒收87,700股未分配股份權利，其中，受託人購買的4,000股股份及認購的11,600股股份將作為返還股份繼續由受託人根據該計劃之規則及信託契約以信託方式持有。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九日，董事進一步議決向該計劃注資港幣1,100萬元，使受託人可以為在二零二七年四月三十日的歸屬日屆滿後仍留在本集團內的八名選定僱員和管理層成員之利益認購或購買本公司169,300股股份。該等股份的歸屬將取決於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的財務表現。集團之績效水平應使用其與同行業相比的銷售收入增長率及集團的EBIT(除利息及稅項前盈利)率作為績效指標來衡量。倘集團未能達到預期績效水平的門檻，則不得歸屬任何股份。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

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根據該計劃而授予的股份之公平價值乃參照股份授予日之市場價值並考慮到撇除預期的股息(僱員於股份歸屬期未合資格收取派付之股息)而釐定。

有關本公司根據該計劃而授予之股份，集團確認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總額為港幣219,954,000元(二零二三年：港幣177,635,000元)，該金額以授予之股份於授予日之公平價值而釐定。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根據該計劃授予獲選僱員之股份變動如下：

授予日期	歸屬期	股份數目					
		於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於二零二四年 三月二十七日 授予	於年內 分配為 獎勵股份	於年內 發行及歸屬 之股份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十六日 沒收之 股份權利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三月 二十七日	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七日 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 十六日	—	2,363,900	(334,600)	(1,941,600)	(87,700)	—

授予日期	歸屬期	股份數目				
		於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十九日 授予	於年內 分配為 獎勵股份	於年內 發行及歸屬 之股份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 十九日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 十九日至二零二七年 四月三十日	—	169,300	—	—	169,3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僱員股份獎勵計劃(續)**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續)**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根據該計劃授予獲選僱員之股份變動如下：

授予日期	歸屬期	股份數目					
		於二零二三年 一月一日	於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日 授予	於年內 分配為 獎勵股份	於年內 發行及歸屬 之股份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十五日 沒收之 股份權利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三月 三十日	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日至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 十五日	—	2,447,000	(361,500)	(1,999,100)	(86,400)	—

購入獎勵股份之變動如下：

	購入股份之數目 以千位計	購入成本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	—
年內於市場購入之股份	362	22,839
已歸屬之獎勵股份	(362)	(22,839)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年內於市場購入之股份	339	35,351
已歸屬之獎勵股份	(335)	(34,933)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	418

37. 退休福利計劃**界定供款計劃**

本集團設有適用於其大部分僱員之退休計劃，其中之主要計劃為界定供款計劃。

香港員工之退休計劃包括一個職業退休計劃及一個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在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下成立的強積金計劃。該等計劃之資產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持有，並由受託人以基金託管。

職業退休計劃之資金來自僱員及本集團雙方之每月供款，比率由僱員底薪之5%至12.5%不等，視乎在本集團之服務年資而定。

至於強積金計劃之成員，本集團向強積金計劃所作之供款為有關僱員工資成本之5%，而該工資成本上限為每位僱員每月不多於港幣30,000元，與僱員所作之供款相同。

37. 退休福利計劃(續)

界定供款計劃(續)

本集團在中國大陸、新加坡及馬來西亞之僱員均為有關政府設立之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之成員，本集團須向有關計劃供款，作為退休福利所需資金，供款比率為工資成本之若干百分比。本集團對該等計劃僅有之責任只是作出指定之供款。該等計劃之資產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持有，並由受託人以基金託管。而在新加坡及馬來西亞之供款則由新加坡中央公積金局及馬來西亞僱員公積金各自監管。

計入損益之款項為港幣257,103,000元(二零二三年：港幣251,242,000元)，乃指本集團按該等計劃指定之比率而支付或應付之供款。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因僱員於完成合資格服務年期前離開本集團而沒收之款項。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因僱員退出退休金計劃而產生可供未來年度減少須支付供款之沒收款項。

界定福利計劃

若干集團實體設立已置存基金的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予其所有合資格僱員。

該等集團實體提供的退休金福利目前主要由涵蓋差不多所有德國僱員及該等集團實體的若干國外僱員的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構成。

此外，該等集團實體還提供其他離職後福利，包括提供予德國退休僱員的轉移津貼及身故保障。該等主要為未置存基金的其他離職後福利計劃均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界定福利計劃。

該等集團實體的界定福利計劃，令本集團承受精算風險，其中包括投資風險、利率風險和長壽風險。

投資風險	界定福利計劃負債的現值以參考高質素企業債券的收益率之折現率計算；如果計劃資產的回報率低於該折現率，即造成計劃虧損。目前該計劃均衡投資在權益性證券及債券工具上。由於該計劃負債屬長期性，退休基金的董事會認為較合適把該計劃資產的合理部分投資於權益性證券，以充分利用該基金所產生的回報。
利率風險	債券利率下跌將增加該計劃負債；然而，這將與計劃債務投資回報的增長部分抵銷。
長壽風險	界定福利計劃負債的現值乃參考計劃參與者在職及離職後的死亡率的最佳估計而計算。該計劃的負債將隨計劃參與者的預期壽命增長而增加。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退休福利計劃(續)

界定福利計劃(續)

界定福利計劃決定其受益人的權利。僱員在正常退休年齡可享有的最終福利會因未來薪酬或福利的增加而高於報告日的固定福利。該等最終未來福利的淨現值，就已提供的服務而言以界定福利責任(「DBO」)的方式呈示，並由精算師經考慮未來薪酬增加的情況而計算。DBO依據預計累積福利單位法在考慮未來薪酬及福利增加的情況下進行計算，並反映於報告日之在職僱員、擁有既得權利的前任僱員及退休人員及其尚存受養人的累計退休金福利的淨現值。有關德國界定福利責任計劃最近期的精算評估由國際精算協會成員獨立精算師Aon Hewitt GmbH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進行。

就未置存基金計劃而言，確認的退休金負債等同於DBO按照未經確認的過去服務費用進行調整。就已置存基金計劃而言，計劃資產的公平價值與福利責任抵銷。該淨額在調整未經確認的過去服務費用的影響後，被確認為退休金負債或預付退休金資產。

精算評估所採用的主要假設如下：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折現率	3.40%	3.20%
於退休年齡時的平均壽命	63年	63年
預期薪酬增長率	2.25%	2.25%
預期退休金累進率	2.00%	2.00%

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本集團就其界定福利計劃所產生的責任包括：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主要退休金福利計劃(附註a)	16,784	48,769
其他離職後福利計劃(附註b)	10,821	14,365
其他退休福利責任(附註c)	3,733	2,056
	31,338	65,19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退休福利計劃(續)

界定福利計劃(續)

附註：

(a) 主要退休金福利計劃

主要退休金福利計劃的基金置存狀況與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綜合財務狀況報表中確認金額之對賬如下：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計劃資產的公平價值	644,506	628,328
界定福利責任現值總計		
界定福利責任(已置存基金)	(653,517)	(669,034)
界定福利責任(未置存基金)	(7,773)	(8,063)
界定福利責任產生的負債淨值	(16,784)	(48,769)

根據精算評估所顯示，計劃資產之市值為港幣644,506,000元(二零二三年：港幣628,328,000元)，該等資產之精算估值為僱員應得福利之98%(二零二三年：93%)。

下表顯示計劃資產現值之年度變動：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628,328	546,508
貨幣調整	(40,395)	21,108
利息收入	21,745	17,696
計劃資產的回報(撇除淨利息支出計入的部分)	26,839	13,464
已支付福利	(1,619)	(1,504)
僱主之供款	9,608	31,056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644,506	628,328

各類別計劃資產於報告期末時之公平價值如下：

資產類別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固定收益及企業債券	356,784	348,243
權益性證券	184,729	179,820
現金及其他資產	102,993	100,265
	644,506	628,328

以上權益性和債務工具的公平價值乃根據活躍市場之市場報價而釐定。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界定福利計劃資產的實際回報為淨收益港幣48,584,000元(二零二三年：港幣31,160,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退休福利計劃(續)

界定福利計劃(續)

附註：(續)

(a) 主要退休金福利計劃(續)

界定福利責任現值之年度變動如下：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677,097	628,520
貨幣調整	(44,642)	24,169
當期服務費用	26,478	28,517
利息支出	22,019	19,843
重新計量收益		
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的精算收益	(13,082)	(4,884)
經驗調整產生的精算虧損(收益)	7,571	(5,834)
人口假設變動所產生的精算收益	(64)	(64)
已支付福利	(14,087)	(13,17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661,290	677,097

(b) 其他離職後福利計劃

於一九八三年九月三十日或之前加入位於德國的附屬公司ASMPT GmbH & Co. KG的僱員有權享受轉移津貼及身故保障。參與者可就退休後首六個月的轉移津貼，獲得數額為根據企業退休金計劃應付的退休福利與最後薪酬的差額。

其他離職後福利計劃的基金置存狀況與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金額對賬如下：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界定福利責任	10,821	14,365

其他離職後福利的界定福利責任現值之年度變動如下：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14,365	14,726
貨幣調整	(937)	558
當期服務費用	308	353
利息支出	427	413
重新計量收益		
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的精算收益	(48)	(81)
經驗調整產生的精算收益	(63)	(112)
已支付福利	(3,231)	(1,49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0,821	14,365

(c) 其他退休福利責任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其他退休福利責任負債亦包括有關奧地利的遣散費負債及韓國的國家退休基金總額港幣3,733,000元(二零二三年：港幣2,056,000元)。

37. 退休福利計劃(續)

界定福利計劃(續)

折現率和預期的退休金累進率是釐定界定責任中主要退休金福利計劃及其他離職後福利計劃之主要精算假設，以下的敏感度分析乃根據於報告期末相關假設出現的合理可能變動而釐定，而其他所有假設維持不變。

- 如折現率增加(減少) 50個點子，界定福利責任將減少港幣26,947,000元(增加港幣30,381,000元)(二零二三年：減少港幣26,366,000元(增加港幣29,694,000元))。
- 如預期的退休金累進率增加(減少) 50個點子，界定福利責任將增加港幣22,353,000元(減少港幣20,336,000元)(二零二三年：增加港幣21,081,000元(減少港幣19,212,000元))。

由於假設的變動不太可能單獨發生以及有些假設是互相關聯的，以上敏感度分析未必反映界定福利責任的實際變動。

此外，就以上敏感度分析，界定福利責任的現值是於報告期末按預計累積福利單位法計算，與應用在計算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之界定福利責任負債計算方法是相同的。

編製敏感度分析的方法及假設與以往年度相同。

集團每年會進行一次資產負債配對研究，並根據風險與回報狀況分析策略投資政策的結果，該研究結合了投資和供款政策。於基金精算及技術政策文件中制訂的主要策略性選擇為40%權益性工具和60%債券工具的資產組合。

集團採用之管理風險程序與過往期間相同。

集團附屬公司每年支付預期賺取之服務費用。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福利責任之平均年期為8.82年(二零二三年：9.11年)。

集團預計下一個財政年度的界定福利計劃之供款總額為港幣25,193,000元(二零二三年：港幣27,128,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退休福利計劃(續)

界定福利計劃(續)

界定福利退休計劃的重新計量除所得稅後金額在其他全面收益(支出)中確認如下：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主要退休金 福利計劃 港幣千元	其他離職後 福利計劃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重新計量收益	32,414	111	32,525
所得稅之影響	(10,674)	(38)	(10,712)
	21,740	73	21,813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主要退休金 福利計劃 港幣千元	其他離職後 福利計劃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重新計量收益	24,246	193	24,439
所得稅之影響	(7,748)	(61)	(7,809)
	16,498	132	16,63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退休福利計劃(續)

界定福利計劃(續)

在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有關界定福利計劃之金額如下：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主要退休金 福利計劃 港幣千元	其他離職後 福利計劃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服務費用：			
當期服務費用	26,478	308	26,786
淨利息支出	274	427	701
在損益中確認之界定福利成本組成部分	26,752	735	27,487
重新計量收益：			
計劃資產的回報(撇除淨利息支出計入的部分)	(26,839)	—	(26,839)
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的精算收益	(13,082)	(48)	(13,130)
經驗調整產生的精算虧損(收益)	7,571	(63)	7,508
人口假設變動所產生的精算收益	(64)	—	(64)
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之界定福利成本組成部分	(32,414)	(111)	(32,525)
總額	(5,662)	624	(5,03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退休福利計劃(續)

界定福利計劃(續)

在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有關界定福利計劃之金額如下：(續)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主要退休金 福利計劃 港幣千元	其他離職後 福利計劃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服務費用：			
當期服務費用	28,517	353	28,870
淨利息支出	2,147	413	2,560
在損益中確認之界定福利成本組成部分	30,664	766	31,430
重新計量收益：			
計劃資產的回報(撇除淨利息支出計入的部分)	(13,464)	—	(13,464)
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的精算收益	(4,884)	(81)	(4,965)
經驗調整產生的精算收益	(5,834)	(112)	(5,946)
人口假設變動所產生的精算收益	(64)	—	(64)
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之界定福利成本組成部分	(24,246)	(193)	(24,439)
總額	6,418	573	6,991

退休金服務費用及淨利息支出被分配至功能成本當中(銷貨成本、銷售及分銷費用、一般及行政費用及研究及發展支出)。

淨界定福利負債的重新計量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中。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遞延稅項

於本年及去年已確認的主要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及其變動概述如下：

	折舊／攤銷 港幣千元 (附註a)	租賃負債 港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 港幣千元	稅項虧損 港幣千元	退休福利責任 港幣千元 (附註b)	存貨 港幣千元 (附註c)	貿易應收賬款 港幣千元 (附註c)	撥備 港幣千元 (附註b)	其他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211,153)	313,220	(291,873)	19,266	94,417	310,618	49,418	51,945	45,177	381,035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第40項)	(29)	—	—	—	—	—	—	—	—	(29)
本年度於損益中之抵免(支出)	23,948	137,882	(132,576)	87,068	(1,007)	(64,508)	(19,269)	(2,296)	61,968	91,210
本年度於其他全面收益中之支出	—	—	—	—	(7,809)	—	—	—	—	(7,809)
貨幣調整	657	(19,973)	19,107	125	3,548	(219)	568	(189)	1,163	4,787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6,577)	431,129	(405,342)	106,459	89,149	245,891	30,717	49,460	108,308	469,194
本年度於損益中之抵免(支出)	126,152	(19,174)	32,479	123,845	6,472	(55,310)	(12,103)	(10,820)	16,634	208,175
本年度於其他全面收益中之支出	—	—	—	—	(10,712)	—	—	—	—	(10,712)
貨幣調整	747	(14,948)	13,495	(4,140)	(6,242)	(1,847)	(477)	(833)	(2,478)	(16,723)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9,678)	397,007	(359,368)	226,164	78,667	188,734	18,137	37,807	122,464	649,934

附註：

- (a) 遞延稅項來自無形資產及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與其稅項基礎之間的暫時性差異。
- (b) 來自退休福利責任及撥備所產生的可扣減暫時性差異將於相關責任結算時及相關撥備使用時撥回。
- (c) 主要來自存貨及貿易應收賬款減值及未實現存貨盈利所產生的可扣減暫時性差異將於註銷和撤回相關存貨及應收賬款減值和出售存貨時撥回。

就呈列於綜合財務狀況表而言，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抵銷。用作財務報告用途之遞延稅項結餘(已抵銷後)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750,876	590,140
遞延稅項負債	(100,942)	(120,946)
	649,934	469,19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遞延稅項(續)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未被使用的稅務虧損為港幣1,883,083,000元(二零二三年：港幣1,880,162,000元)，而該稅務虧損需待相關稅務機構批准方可用於抵銷未來應課稅盈利。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中就港幣1,209,451,000元(二零二三年：港幣1,252,459,000元)之稅務虧損確認了港幣226,164,000元(二零二三年：港幣106,459,000元)的遞延稅項資產。剩餘的稅務虧損為港幣673,632,000元(二零二三年：港幣627,703,000元)，因未來盈利的不可預見性，所以並無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確認的稅務虧損中港幣15,805,000元(二零二三年：無)將於二零二九年屆滿。其他虧損或可無限期結轉。

根據中國的企業所得稅法，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於中國的實體所賺取盈利相關的已宣派的股息需要被徵收預提所得稅。而若干位於其他司法權區的實體，股息亦需要被徵收預提所得稅。由於集團能夠控制暫時性差異撥回的時間性及暫時性差異可能在可見未來不會撥回，因而在綜合財務報表中並無就這些附屬公司的累計盈利港幣4,183,219,000元(二零二三年：港幣7,326,435,000元)及集團應佔合營公司的累計盈利港幣860,114,000元(二零二三年：港幣741,107,000元)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作出遞延稅項撥備。

39. 其他負債及應計項目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收購非控股權益之總責任(附註)	—	44,140
收購之或然代價	24,529	23,972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項目	44,417	47,130
	68,946	115,242
減：收購之或然代價／就收購非控股權益計入貿易負債及 其他應付賬款之一年內到期之總責任(附註第30項)	(10,085)	(44,140)
列於非流動負債下之款項	58,861	71,102

附註：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八日，集團簽訂一份附帶認購和認沽期權的購買協議收購SKT之餘下股份。如期權獲行使，集團須於此收購第三週年屆滿後六個月內向該管理層股東(「SKT持有人」)收購SKT餘下之40%非控股權益。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予SKT持有人之代價為人民幣40,000,000元(折合約港幣44,140,000元)，該款項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為總責任，並相應地從非控股權益中扣除。應付予SKT持有人之代價已於二零二四年一月悉數結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收購附屬公司

於二零二三年收購北京博瑞先進科技有限公司(「博瑞」)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三日，集團簽訂一份股份購買協議，以購買價人民幣23,500,000元(相當於約港幣26,844,000元)收購博瑞(一家位於中國的公司)的100%股權，惟受股份購買協議所載若干調整規限(「博瑞收購」)。博瑞從事表面貼裝技術電子組裝設備業務。博瑞收購已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完成，並按收購法入賬。

收購事項相關成本已從收購成本中剔除，並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為開支，包括在綜合損益表中之「一般及行政費用」項目內。有關博瑞收購的相關累計收購成本為港幣2,091,000元，其中港幣1,635,000元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計入損益，而餘額已於二零二二年計入損益。

於收購日所收購的資產及所確認的負債如下：

	港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654
無形資產	7,783
存貨	1,730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1,063
現金及現金等額	63
貿易負債及其他應付賬款	(2,496)
遞延稅項負債	(29)
	8,768
收購所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收購代價	26,844
減：收購所得的現金及現金等額 或然代價(附註)	(63) (15,278)
	11,503
收購所產生的商譽：	
收購代價	26,844
減：收購所得的可識別淨資產之公平價值	(8,768)
	18,076

附註：或然代價安排要求集團根據股份購買協議參考博瑞自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期間(「相關期間」)的指定產品標準及收入標準(「里程碑」)分兩期向賣方支付餘下的收購代價。於收購日，董事認為或然代價的公平價值為於相關期間應付博瑞賣方的盈利付款，預計約為人民幣13,375,000元(相當於約港幣15,278,000元)。預計將於報告期末超過十二個月支付的應付或然代價已計入非流動負債項下「其他負債及應計項目」。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收購附屬公司(續)

於二零二三年收購北京博瑞先進科技有限公司(「博瑞」)(續)

因收購而獲得的貿易應收賬款的公平價值為港幣954,000元，與有關總合約金額相同。此為管理層於收購日預計將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最佳估計。

在博瑞收購中產生的商譽是因為合併的成本內包括了控制權溢價。此外，合併所支付的代價實際上包括表面貼裝技術的預期協同效應成本與技術集成的利益有關的款項。這些利益不會與商譽分開確認，因為它們不符合可識別無形資產的確認條件。

於二零二三年收購Soft Rock Technologies Sdn. Bhd.及Tech Rewards Solutions, S. de R. L. de C. V.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收購兩間公司，擴張製造執行系統軟件解決方案業務。

於二零二三年二月七日，集團簽訂一份股份購買協議，以購買價7,044,000馬來西亞令吉(相當於約港幣12,921,000元)收購Soft Rock Technologies Sdn. Bhd. (「SRT」)(一間位於馬來西亞的公司)的100%股權，惟受股份購買協議所載若干調整規限(「SRT收購」)。SRT為一間軟件開發公司，精通於流程及工廠自動化方面。SRT收購已於二零二三年二月十六日完成，並按收購法入賬。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二日，集團簽訂一份股份購買協議，以購買價25,682,000墨西哥比索(相當於約港幣11,756,000元)收購Tech Rewards Solutions, S. de R.L. de C.V. (「Tech Rewards」)(一間位於墨西哥的公司)的100%股權，惟受股份購買協議所載若干調整規限(「Tech Rewards收購」)。Tech Rewards為一間諮詢公司，精通於流程及工廠自動化方面。Tech Rewards收購已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四日完成，並按收購法入賬。

SRT及Tech Rewards的收購事項相關成本已從收購成本中剔除，並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為開支，包括在綜合損益表中之「一般及行政費用」項目內。有關SRT收購及Tech Rewards收購的相關累計收購成本為港幣1,638,000元，其中港幣1,528,000元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計入損益，而餘額已於二零二二年計入損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收購附屬公司(續)

於二零二三年收購Soft Rock Technologies Sdn. Bhd.及Tech Rewards Solutions, S. de R. L. de C. V.(續)

於各收購日所收購的資產及所確認的負債如下：

	港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6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714
現金及現金等額	1,198
貿易負債及其他應付賬款	(258)
	1,840

	港幣千元
收購所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總收購代價	24,677
減：收購所得的現金及現金等額 或然代價(附註)	(1,198) (9,552)
	13,927
收購所產生的商譽：	
總收購代價	24,677
減：收購所得的可識別淨資產之公平價值	(1,840)
	22,837

附註：或然代價安排要求集團根據各股份購買協議，參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員工加入SRT員工隊伍的資質及團隊結構及截至二零二五年七月三日加入Tech Rewards的員工隊伍資質及團隊結構，向賣方支付基本收購代價的40%。

於SRT收購日，董事認為或然代價的公平價值為根據股份購買協議應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三十一日應付SRT賣方的剩餘收購代價，預計約為2,640,000馬來西亞令吉(相當於約港幣4,850,000元)。

於Tech Rewards收購日，董事認為或然代價的公平價值為根據股份購買協議應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四日應付Tech Rewards賣方的剩餘收購代價，預計約為10,273,000墨西哥比索(相當於約港幣4,702,000元)。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計將於報告期後十二個月內支付的應付或然代價已計入「貿易負債及其他應付賬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收購附屬公司(續)

於二零二三年收購Soft Rock Technologies Sdn. Bhd.及Tech Rewards Solutions, S. de R. L. de C. V.(續)

因該等收購而獲得的貿易應收賬款的公平價值為港幣651,000元，與有關總合約金額相同。此為管理層於收購日預計將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最佳估計。

在前述收購中產生的商譽是因為合併的成本內包括了控制權溢價。此外，合併所支付的代價實際上包括預期協同效應、未來市場發展及與SRT及Tech Rewards整體人手相關利益的款項。這些利益不會與商譽分開確認，因為它們不符合可識別無形資產的確認條件。

於二零二三年收購對本集團業績的影響

被收購附屬公司產生的額外業務的博瑞、SRT及Tech Rewards(「被收購附屬公司」)應佔虧損港幣12,324,000元計入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盈利。本年度之銷售收入包括被收購附屬公司產生的港幣1,211,000元。

若收購被收購附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完成，則本集團本年度的銷售收入總額將為港幣14,700,257,000元，而本年度的盈利將為港幣699,150,000元。備考資料僅供說明用途，未必實際反映如收購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完成的情況下，集團會達到該水平的銷售收入及業績，或有意將此當作未來業績的預測。

在釐定本集團倘若於本年初收購被收購附屬公司的「備考」銷售收入及盈利時，本公司董事根據於收購日已確認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金額計算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

41. 或然負債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給予新加坡政府為外地工人於新加坡工作提供擔保為港幣940,000元(二零二三年：港幣680,000元)。

42. 承擔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已簽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內撥備有關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資本支出	90,150	76,101
投資於其他投資的承諾資金	68,583	73,36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3. 營運租約安排**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擁有之投資物業，其營運租約的租約年期最長為十年。倘若承租人行使續租權，所有營運租約合約均包括按市況作檢討的條款。於租約期滿，承租人並無權選擇購買該物業。

本集團於本年度所賺取之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見附註第12項。

年內賺取之設備租賃收入為港幣1,363,000元(二零二三年：港幣16,262,000元)。本集團持有作出租用途的若干機器，賬面值為港幣768,000元(二零二三年：港幣3,736,000元)。

租約之最低可收取租賃付款如下：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一年內	15,362	16,197
第二年	14,366	4,771
第三年	—	4,663
	29,728	25,631

44.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旗下的實體將能持續經營，同時透過最佳化債務及股本水平而為持份者提供最大的回報。本集團之整體策略與去年相同。

本集團之資本結構由銀行貸款、租賃負債以及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及保留盈利在內之儲備)組成。

本公司董事定期審閱資本結構，當中包括考慮資本成本及各類別資本之有關風險。根據董事之建議，本集團將透過派付股息及發行新股以平衡其整體的資本結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5.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之分類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金融資產		
以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8,534,497	8,496,308
其他投資 — FVTOCI的權益性工具	37,897	72,095
以FVTPL列賬之衍生金融工具	4,366	218,556
以FVTPL列賬之其他金融資產	—	39,837
其他投資 — FVTPL的權益性工具	10,178	12,651
金融負債		
以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	4,582,918	3,839,735
以FVTPL列賬之衍生金融工具	61,436	1,246
收購非控股權益之總責任	—	44,140
收購之或然代價	24,529	23,972

金融風險的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之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其他投資、其他金融資產、融資租賃應收賬款、若干其他非流動資產、已付之租金按金、銀行長期存款、原到期日逾三個月之銀行存款、現金及現金等額、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合營公司及其聯屬公司應收賬款、衍生金融工具、貿易負債及其他應付賬款、非流動其他負債、合營公司及其聯屬公司應付賬款、租賃負債、(二零二三年收購非控股權益之總責任)、收購之或然代價和銀行貸款。該等金融工具詳情於各相應附註披露。下文載列有關金融工具之風險及如何降低該等風險之政策。管理層管理及監控該等風險，以確保能及時和有效地實行適當之措施。

市場風險

本集團面對的市場風險或其管理及計量風險的方式並無重大改變。

外幣風險管理

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以外幣進行銷售及採購，令本集團承受外幣風險。本集團約37%之銷售額及約28%之採購額以集團實體所用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作為銷售及採購的貨幣單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5.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的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外幣風險管理(續)

於報告日，集團實體以外幣結算的貨幣性資產及貨幣性負債之賬面值如下：

	貨幣	資產		負債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集團					
美元(附註a)	US\$	1,891,624	1,321,455	47,285	85,619
歐元	EUR	104,882	111,560	155,815	120,446
人民幣	RMB	91,696	59,903	3,270	3,693
新加坡幣	S\$	90,769	85,285	202,368	189,475
日圓	JPY	6,003	6,270	41,296	30,684
英鎊	GBP	84,766	156,997	3,556	6,232
其他		63,196	70,658	689,801	116,733
集團內公司間結餘					
美元(附註b)	US\$	3,125,864	3,867,595	276,202	309,883
歐元	EUR	6,541	200,626	965,126	1,058,097
人民幣	RMB	511,943	231,761	28,239	—
新加坡幣	S\$	7,228	37	20	20
日圓	JPY	974	39,684	12,910	5,841
英鎊	GBP	—	—	144,462	173,807
其他		55,620	81,702	109,694	91,063
貸款予海外營運公司， 構成淨投資的其中一部分					
美元(附註c)	US\$	793,624	798,192	793,624	798,192
歐元	EUR	5	70,228	—	—
英鎊	GBP	328,852	316,557	—	—

附註：

- (a) 結餘包括該等非以港幣為功能貨幣的有關集團實體，其以美元計值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分別為港幣680,264,000元及港幣36,785,000元(二零二三年：港幣621,917,000元及港幣77,295,000元)。
- (b) 結餘包括該等非以港幣為功能貨幣的有關集團實體，其以美元計值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分別為港幣2,264,602,000元及港幣183,613,000元(二零二三年：港幣2,312,850,000元及港幣230,443,000元)。
- (c) 結餘包括該等非以港幣為功能貨幣的有關集團實體，其以美元計值的金融負債為港幣793,624,000元(二零二三年：港幣798,192,000元)。

集團主要之外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以美元結算。美元與有關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港幣掛鈎。而其他擁有大量美元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而港幣並非其功能貨幣的集團實體則承受外幣匯率風險。管理層定期審閱風險及對各種不同貨幣的需求，並會考慮於必要時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5.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的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外幣風險管理(續)

外幣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主要承受與歐元、美元、人民幣、日圓、新加坡幣及英鎊相關之貨幣風險。

本公司的一間附屬公司簽訂了若干外幣遠期合約以管理其以美元結算之應收賬款及銀行存款兌歐元(其功能貨幣)的匯率變動風險(見附註第28項)。

本公司的一間附屬公司簽訂了若干外幣遠期合約以管理其以歐元結算之集團公司間的貸款兌港幣(其功能貨幣)的匯率變動風險(見附註第28項)。

下表詳列為本集團以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兌有關外幣匯率升跌5%之敏感度分析。5%敏感度比率用於向內部主要管理人員報告外幣風險時應用，作為管理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的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尚存的外幣結算貨幣項目，並於年終時就外幣匯率5%變動率調整換算。敏感度分析亦包括集團內公司間結餘及貸款予海外營運公司，構成淨投資的其中一部分，其以貸款人及借款人所用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作為貸款的貨幣單位。分析說明有關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兌相關外幣時升值5%的影響，而下文的正負數字分別說明盈利及匯兌儲備的增加及減少。倘有關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兌相關外幣時貶值5%，將對盈利及匯兌儲備有等值及相反的影響。

	歐元影響(i)		美元影響(ii)		人民幣影響(iii)		日圓影響(iv)		新加坡幣影響(v)		英鎊影響(vi)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除稅後盈利增加 (減少)	43,363	36,865	(98,685)	(101,339)	(27,186)	(13,556)	2,206	(484)	4,980	4,931	2,130	973
匯兌儲備(減少) 增加	—	(2,634)	29,761	29,932	—	—	—	—	—	—	(14,959)	(14,405)

- (i) 主要關於在年終尚存以歐元結算之銀行結餘、衍生金融工具、貿易應收賬款、貿易負債及其他應付賬款、租賃負債、集團內公司間結餘和貸款予海外營運公司的匯兌風險。
- (ii) 主要關於在年終尚存以美元結算之銀行結餘、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貿易負債及其他應付賬款、租賃負債、集團內公司間結餘和貸款予海外營運公司的匯兌風險。
- (iii) 主要關於在年終尚存以人民幣結算之銀行結餘、其他應收賬款、租金按金、貿易負債及其他應付賬款、租賃負債和集團內公司間結餘的匯兌風險。
- (iv) 主要關於在年終尚存以日圓結算之銀行結餘、貿易負債及其他應付賬款和集團內公司間結餘的匯兌風險。
- (v) 主要關於在年終尚存以新加坡幣結算之銀行結餘、其他應收賬款、貿易負債及其他應付賬款、租賃負債和集團內公司間結餘的匯兌風險。
- (vi) 主要關於在年終尚存以英鎊結算之銀行結餘、貿易應收賬款、貿易負債及其他應付賬款、集團內公司間結餘和貸款予海外營運公司的匯兌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5.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的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利率風險管理

本集團承受與銀行長期存款(見附註第29項)、浮動利率銀行貸款(見附註第34項)及租賃負債(見附註第32項)相關之公平價值利率風險。本集團亦承受與浮動利率銀行存款/結餘及銀行貸款相關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為了使本集團的若干銀行貸款保持固定利率,本集團訂立了利率掉期合約以對沖其對若干銀行貸款現金流變化的風險。這些利率掉期合約的關鍵條款與對沖銀行貸款的關鍵條款相同。利率掉期合約被指定為有效用的對沖工具,並使用對沖會計法(詳情見附註第28項)。

本集團就金融負債所承受之利率風險詳情載於本附註流動資金風險管理一節。本集團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集中於由本集團之浮動利率銀行貸款產生之HIBOR的波動。

利率敏感度分析

以下的敏感度分析乃根據於報告期末就非衍生浮動利率工具承受之利率風險而釐定。就計息銀行存款和銀行貸款而言,分析乃假設於報告期末尚存的資產及負債於整個期間皆存在而編製。銀行存款利率增加5點子(二零二三年:5點子)及銀行貸款利率增加及減少50點子(二零二三年:50點子)乃於向內部主要管理人員報告利率風險時應用。倘銀行存款利率增加5點子及銀行貸款(不包括對沖現金流之銀行貸款為港幣750,000,000元(二零二三年:港幣1,750,000,000元))利率增加50點子或銀行貸款(不包括對沖現金流之銀行貸款為港幣750,000,000元(二零二三年:港幣1,750,000,000元))利率減少50點子,而其他所有變數維持不變,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除稅後盈利將分別減少/增加約港幣7,568,000元(二零二三年:港幣647,000元)及港幣8,177,000元(二零二三年:港幣1,151,000元)。這主要為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對若干銀行結餘及未用對沖現金流利率風險之浮動利率銀行貸款承受的利率風險所導致。

信貸風險管理及減值評估

倘交易對方未能履行他們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責任,則本集團主要就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融資租賃應收賬款、合營公司及其聯屬公司應收賬款、銀行長期存款、原到期日逾三個月之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之最大信貸風險為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值之資產之賬面值。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提升措施以彌補其與金融資產相關的信貸風險。

銀行長期存款、原到期日逾三個月之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

由於本公司董事認為,應收賬款來自或存放在信譽良好的銀行之違約或然率瑣細,因而對此並無作出減值撥備。

其他應收賬款、融資租賃應收賬款以及合營公司及其聯屬公司應收賬款

於本公司董事在評估交易對方的財務背景和信譽後,認為違約或然率非常低,因而對此並無作出減值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5.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的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管理及減值評估(續)

貿易應收賬款

為把信貸風險減至最低，本集團管理層已委派一組人員負責制訂信貸限額、信貸審批及其他監控措施，以確保收回逾期未付之債項得到跟進。本集團會於接納任何新客戶前，使用內部信貸評分系統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並為各客戶釐定信貸限額。本集團亦每年最少審視一次客戶的信貸限額和評分。本集團擁有其他監控措施，以確保採取跟進措施收回逾期債項。此外，本集團在ECL模式下就非信貸減值貿易結餘個別及就信貸減值貿易結餘個別及／或整體進行減值評估。就此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之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

整體評估

本集團為其客戶進行內部信貸評級以作為本集團信貸風險管理之一部分。下表提供有關根據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全期ECL內就貿易應收賬款面對之信貸風險進行整體評估的資料。

賬面值

信貸評級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平均 損失率 %	貿易 應收賬款 港幣千元	平均 損失率 %	貿易 應收賬款 港幣千元
穩健*	0.04	735,257	0.10	580,806
良好	0.46	1,990,390	0.60	2,353,937
滿意	0.68	281,847	0.92	98,273
觀察名單	4.70	281	1.27	64,767
		3,007,775		3,097,783

* 包括應收票據為港幣587,065,000元(二零二三年：港幣31,742,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5.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的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管理及減值評估(續)

個別評估

本集團參考外部信貸評級來評估個別客戶之信貸風險以作為本集團信貸風險管理之一部分。下表提供有關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全期ECL內就貿易應收賬款面對之信貸風險進行個別評估的資料。

賬面值

信貸評級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平均 損失率 %	貿易 應收賬款 港幣千元	平均 損失率 %	貿易 應收賬款 港幣千元
穩健	0.10	69,566	0.08	173,720
良好	0.77	173,781	0.84	302,418
滿意	1.97	18,123	2.36	7,709
觀察名單	10.03	3,090	10.88	4,065
		264,560		487,912

質素分類之定義：

「穩健」：交易對方違約或然率甚低。

「良好」：交易對方違約風險為低。

「滿意」：交易對方違約風險為中等。

「觀察名單」：需要不同程度之特別注意及違約風險有較大關注。

估計損失率是根據債務人於預計全期內之過往所見違約率估計，並以可以合理成本或努力獲取的前瞻性資料作調整。管理層會定期審閱組別，以確保與指定債務人相關的資料已作更新。

流動資金交易對方為獲國際信貸評級機構評定為高信貸評級的銀行及獲中國大陸批准的高信貸評級銀行，因此其信貸風險是有限度的。

除信貸風險集中於存放在數間高信貸評級銀行之流動資金外，本集團並無重大集中之信貸風險，有關風險乃分散至多個交易對方及客戶並廣佈於多個不同地區。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5.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的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

在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方面，本集團監控及將現金及現金等額維持於管理層認為足夠之水平，藉以為本集團之營運提供資金，並減低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管理層監察銀行貸款的使用狀況，並確保遵照貸款契約。

下表詳述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之餘下合約屆滿期。附表根據金融負債之未折現的現金流量(按本集團可被要求還款之最早日期)編製。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的到期日乃按照協定的償還日釐定。下表包括本金及利息現金流量。

此外，下表詳列本集團就其衍生金融工具所作的流動資金分析。附表乃根據需要以淨額為基礎結算的衍生工具之未折現合約淨現金流出而編製。由於管理層認為合約結算日對於瞭解衍生工具現金流量之時間性十分重要，本集團就衍生金融工具之流動資金分析乃根據合約結算日編製。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加權平均				合約未折現的	
	實際利率*	要求時償還	1年內	1年以上	現金流量總額	賬面值總額
	%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非衍生金融負債						
貿易負債及其他應付賬款	—	300,485	1,575,564	—	1,876,049	1,876,049
非流動其他負債	—	—	—	24,660	24,660	24,660
租賃負債	3.10	—	268,454	1,957,581	2,226,035	1,879,622
銀行貸款	5.25	—	249,894	2,725,076	2,974,970	2,500,000
其他銀行貸款	3.00	—	184,555	—	184,555	181,205
合營公司及其聯屬公司應付賬款	—	1,004	—	—	1,004	1,004
收購之或然代價	—	—	10,085	14,444	24,529	24,529
		301,489	2,288,552	4,721,761	7,311,802	6,487,069
衍生工具 — 淨支付額清算						
外幣遠期合約	—	—	51,499	—	51,499	51,499
利率掉期合約	—	—	787	10,224	11,011	9,937
		—	52,286	10,224	62,510	61,43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5.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的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續)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要求時償還 港幣千元	1年內 港幣千元	1年以上 港幣千元	合約未折現 的現金 流量總額 港幣千元	賬面值總額 港幣千元
非衍生金融負債						
貿易負債及其他應付賬款	—	282,158	1,490,895	—	1,773,053	1,773,053
非流動其他負債	—	—	—	23,621	23,621	23,621
租賃負債	3.45	—	256,302	2,196,892	2,453,194	2,029,604
銀行貸款	2.91	—	2,014,494	—	2,014,494	2,000,000
合營公司及其聯屬公司應付賬款	—	43,061	—	—	43,061	43,061
收購非控股權益之總責任	—	—	44,140	—	44,140	44,140
收購之或然代價	—	—	—	23,972	23,972	23,972
		325,219	3,805,831	2,244,485	6,375,535	5,937,451
衍生工具 — 淨支付額清算						
外幣遠期合約	—	—	1,246	—	1,246	1,246

* 加權平均實際利率乃經計及現金流對沖的影響後，以報告期末未償還的銀行貸款浮動利率而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5.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的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集團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價值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平價值計量

本集團的若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在每個報告期末以公平價值計量。下表提供如何釐定有關這些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價值的資料(特別是所使用的估值方法和輸入數據)。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	於下列年度的公平價值		公平價值分級	估值方法及主要輸入數據	主要不可觀察的輸入數據	公平價值與不可觀察的輸入數據之關係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分類為衍生金融工具的外幣遠期合約(附註第28項)	資產 — 港幣 3,598,000元 負債 — 港幣 51,499,000元	資產 — 港幣 25,900,000元 負債 — 港幣 1,246,000元	第二級	折現的現金流量。未來現金流量的估算是基於遠期匯率(來自於報告期末可觀察的遠期匯率)和合約遠期匯率,以能反映各交易對方的信貸風險的利率折現。	不適用	不適用
在綜合財務狀況表指定為對沖分類衍生金融工具的利率掉期合約(附註第28項)	資產 — 港幣 768,000元 負債 — 港幣 9,937,000元	資產 — 港幣 15,656,000元	第二級	折現的現金流量。未來現金流量的估算是基於遠期利率(來自於報告期末可觀察的收益率曲線)和合約利率,以能反映各交易對方的信貸風險的利率折現。	不適用	不適用
其他投資(被分類為FVTOCI之權益性工具)(附註第23項)	資產 — 港幣 37,897,000元	資產 — 港幣 72,095,000元	第三級	透過採用市場法比較最新交易價格。對銷售時間和條件以及協議條款等考慮因素作出分析,並在適當情況下進行調整以得出公平價值的估計。	由於時間、銷售條件和協議條款,類似業務的規模和性質的差異導致代價(如時間及條件)的公平價值估計可能有很大差異。	類似交易的價值越高,從中得出的公平價值的估計值越高,反之亦然。
其他投資(被分類為FVTPL之權益性工具)(附註第23項)	資產 — 港幣 10,178,000元	資產 — 港幣 12,651,000元	第三級	透過採用市場法比較最新交易價格。對銷售時間和條件以及協議條款等考慮因素作出分析,並在適當情況下進行調整以得出公平價值的估計。	由於時間、銷售條件和協議條款,類似業務的規模和性質的差異導致代價(如時間及條件)的公平價值估計可能有很大差異。	類似交易的價值越高,從中得出的公平價值的估計值越高,反之亦然。
合營公司盈利條款之股份調整(附註第28項)	不適用	資產 — 港幣 177,000,000元	第三級	根據合適的折現率,採用折現現金流量方法以計算預期由AAMI股份調整所引致並會流向本集團的未來經濟利益的現值。	參考其預計銷售表現和二零二一年至二零二三年的盈利以釐定AAMI可達到的盈利條款金額。	AAMI的預測盈利和企業價值越高,公平價值越高。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5.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的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集團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價值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平價值計量(續)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	於下列年度的公平價值		公平價值分級	估值方法及主要輸入數據	主要不可觀察的輸入數據	公平價值與不可觀察的輸入數據之關係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其他金融資產之應收或然代價 (附註第24項)	不適用	資產 — 港幣 39,837,000元	第三級	AAMI自二零二一年至二零二三年的除利息、稅項前盈利	AAMI於二零二三年的除利息、稅項前盈利以達致與AAMI股東達成的股東協議中的除利息、稅項前盈利目標。	AAMI於二零二三年的除利息、稅項前盈利。
博瑞收購之或然代價 (定義見附註第40項)	負債 — 港幣 14,444,000元	負債 — 港幣 14,759,000元	第三級	根據合適的折現率，採用折現現金流量方法以計算預期由或然代價所引致並會流出本集團的未來經濟利益的現值。	經參考博瑞能實現的產品路線圖及銷售預測，博瑞將達到具體的產品標準金額及銷售收入標準。	銷售收入金額越高，公平價值越高，反之亦然。
SRT收購及Tech Rewards收購之或然代價 (定義見附註第40項)	負債 — 港幣 10,085,000元	負債 — 港幣 9,213,000元	第三級	根據合適的折現率，採用折現現金流量方法以計算預期由或然代價所引致並會流出本集團的未來經濟利益的現值。	經參考本集團MES業務可實現的業務計劃，SRT及Tech Rewards將滿足團隊結構及僱員資質的規定。	滿足規定的可能性越高，公平價值越高，反之亦然。

於兩個年度第一級、第二級及第三級之間並無轉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5. 金融工具(續)

第三級公平價值計量的對賬
金融資產(金融負債)

	其他投資 — FVTOCI之 權益性工具 港幣千元	其他投資 — FVTPL之 權益性工具 港幣千元	合營公司 盈利條款 相關股份調整 港幣千元	其他金融資產 之應收 或然代價 港幣千元	收購之 或然代價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38,051	—	156,300	39,765	—	234,116
收購附屬公司所產生	—	—	—	—	(24,830)	(24,830)
購買	31,338	12,442	—	—	—	43,780
總收益(虧損)：						
— 在損益表中	—	209	20,415	—	—	20,624
— 在其他全面收益表中	2,736	—	—	—	—	2,736
— 貨幣調整	(30)	—	285	72	858	1,185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2,095	12,651	177,000	39,837	(23,972)	277,611
轉入合營公司之權益	—	—	(177,000)	—	—	(177,000)
結算及應收賬款	—	—	—	(39,837)	—	(39,837)
總虧損：						
— 在損益表中	—	(2,408)	—	—	—	(2,408)
— 在其他全面收益表中	(33,859)	—	—	—	—	(33,859)
— 貨幣調整	(339)	(65)	—	—	(557)	(961)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897	10,178	—	—	(24,529)	23,546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其他投資被分類為FVTOCI之權益性工具淨虧損港幣33,859,000元(二零二三年：淨收益港幣2,736,000元)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及呈報為「透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平價值列賬之儲備」之變動。

董事認為，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綜合財務報表中按攤銷成本確認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6. 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的對賬

下表載列本集團因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的變動詳情，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因融資活動所產生的負債為現金流或未來現金流於本集團的綜合現金流動表內被分類為融資項目所引致的現金流量。

	應付股息 港幣千元	應付利息 港幣千元	租賃負債 港幣千元	收購 非控股權益 之總責任 港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港幣千元	銀行貸款 港幣千元 (附註第34項)	總額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	—	1,509,202	44,780	—	2,250,000	3,803,982
融資現金流量	(1,035,386)	(86,605)	(245,413)	—	—	(250,227)	(1,617,631)
貨幣調整	—	—	24,009	(640)	—	227	23,596
新租賃訂立及修訂 (附註)	—	—	690,523	—	—	—	690,523
財務費用	—	86,605	51,283	—	—	—	137,888
已宣派的股息	1,035,386	—	—	—	—	—	1,035,386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2,029,604	44,140	—	2,000,000	4,073,744
融資現金流量	(468,391)	(130,209)	(276,238)	(44,140)	1,324	683,029	(234,625)
貨幣調整	—	—	(65,094)	—	—	(1,824)	(66,918)
新租賃訂立及修訂 (附註)	—	—	120,554	—	—	—	120,554
非控股權益注資	—	—	—	—	(1,324)	—	(1,324)
財務費用	—	130,209	70,796	—	—	—	201,005
已宣派的股息	468,391	—	—	—	—	—	468,391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1,879,622	—	—	2,681,205	4,560,827

附註：年內，本集團新訂立或更新的租賃物業、車輛及辦公室設備租賃協議介乎十四至二百零四個月。於租賃開始或修訂時，本集團確認的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為港幣121,017,000元及港幣120,554,000元(二零二三年：港幣690,728,000元及港幣690,523,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7. 關連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

於本年度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成員之酬金如下：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短期利益	40,181	39,242
離職後福利	1,989	1,873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	30,007	24,262
	72,177	65,377

本公司根據該計劃(該計劃詳情見附註第36項)向主要管理層授予若干本公司股份。該等股份估計之公平價值已包括在兩個年度之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內。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主要管理人員授予之股份於一年內歸屬。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酬金乃由薪酬委員會視乎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而決定。

除本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以外，本集團與關聯方的結餘如下：

關係	結餘性質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合營公司	合營公司應收賬款	20,433	17,735
合營公司之附屬公司	合營公司之聯屬公司應收賬款	1,217	2,906
	合營公司及其聯屬公司應收賬款	21,650	20,641
合營公司	合營公司應付賬款	83	12,176
合營公司之附屬公司	合營公司之聯屬公司應付賬款	921	30,885
	合營公司及其聯屬公司應付賬款	1,004	43,061

與合營公司及其聯屬公司的交易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對合營公司及其聯屬公司之零件銷售為港幣3,102,000元(二零二三年：港幣2,335,000元)、自合營公司及其聯屬公司之零件購買為港幣1,172,000元(二零二三年：無)及租賃服務為港幣9,655,000元(二零二三年：港幣10,293,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8.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之摘要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主要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之地方	已發行股本 之賬面值	本公司所持已發行普通股份／ 註冊股本賬面值之比例		主要業務
			普通股份／註冊股本	直接 間接	
ASMPT ALSI B.V.	荷蘭	100歐元	—	100%	研究及發展，製造及出售半導體器材
ASMPT AMICRA GmbH	德國	24,229,771 歐元	—	100%	買賣及製造半導體器材
ASMPT GmbH & Co. KG	德國	20,200,000 歐元	—	100%	製造及出售表面貼裝技術設備及買賣 半導體器材
ASMPT Equipment (M) Sdn. Bhd.	馬來西亞	500,000 馬來西亞令吉	—	100%	市場推廣
先進半導體設備(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	47,835,000 美元	—	100%	製造半導體器材
先進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港幣1,900,000,002元	100%	—	投資控股及代理服務以及為集團公司 提供物流及採購服務
香港先進有限公司	香港	港幣500,000元及 60,000,000 美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500,000元)	100%	—	在香港買賣半導體器材及表面貼裝技 術設備及在韓國作市場推廣
ASMPT Japan Limited	日本	10,000,000 日圓	100%	—	買賣半導體器材及表面貼裝技術設備
ASMPT Malaysia Sdn. Bhd.	馬來西亞	281,413,000 馬來西亞令吉	100%	—	製造半導體器材及表面貼裝技術設備
ASMPT NEXX, Inc.	美國	0.01 美元	—	100%	買賣及製造半導體器材
先域微電子技術服務(上海)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617,100,000元# (二零二三年： 400,000 美元)	—	100%	買賣半導體器材
奧芯明半導體設備技術(上海)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607,087,000元	—	100%	研究及發展、製造半導體器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8.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之摘要(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之地方	已發行股本之賬面值 普通股份/註冊股本	本公司所持已發行普通股份/ 註冊股本賬面值之比例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ASMPT SEMI USA, Inc.	美國	60,000美元	—	100%	買賣半導體器材
ASMPT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53,000,000新加坡幣	100%	—	製造及出售半導體器材
先進裝配系統有限公司*	中國	5,400,000歐元	—	100%	買賣表面貼裝技術設備
ASMPT SMT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154,653,979新加坡幣	100%	—	製造及出售表面貼裝技術設備
ASMPT SMT UK Limited	英國	1,680,000英鎊	—	100%	買賣及製造表面貼裝技術設備
ASMPT SMT USA, LLC	美國	—	—	100%	買賣表面貼裝技術設備
先進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中國	26,000,000美元	—	100%	研究及發展半導體器材及物業投資
香港先進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港幣10,000,000元	100%	—	製造半導體器材及提供研究和發展服務
先進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中國	114,000,000美元	—	100%	製造半導體器材及表面貼裝技術設備
先進太平洋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	港幣1,000,000元	100%	—	在台灣買賣半導體器材
深圳先進微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港幣718,300,000元	—	100%	製造半導體器材及表面貼裝技術設備
ASMPT (Thailand) Ltd.	泰國	7,000,000泰銖	—	100%	市場推廣
Critical Manufacturing, S.A.	葡萄牙	496,065歐元	—	100%	開發、推廣及出售製造執行系統軟件解決方案

* 在中國成立之外商獨資企業。

於註冊股本人民幣617,100,000元中，實繳資本人民幣429,494,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8.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之摘要(續)

除在「主要業務」項內另有說明外，所有主要附屬公司均於其個別之註冊／成立之地方經營其主要業務。

各附屬公司在本年度概無發行債務證券，或在年結時無未償還之債務證券。

董事會認為上表列出本集團之附屬公司，對本集團之業績或資產淨值有重要影響。董事會認為載列其他主要為不活躍或業務為投資控股的非重大附屬公司之詳情會使篇幅過於冗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9. 本公司財務狀況及儲備表

在報告期末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資料如下：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於非上市的附屬公司	5,144,215	4,683,914
附屬公司貸款	898,985	898,692
衍生金融工具	768	—
使用權資產	11,421	11,237
	6,055,389	5,593,843
流動資產		
衍生金融工具	—	33,255
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	3,924	4,051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261,407	1,894,266
現金及現金等額	549,145	297,377
	1,814,476	2,228,949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賬款	15,986	22,108
衍生金融工具	16,551	—
租賃負債	1,461	1,249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4,026	7,589
來自附屬公司之貸款	1,500,195	994,438
銀行貸款	97,500	2,000,000
	1,635,719	3,025,384
流動資產淨值(負債)	178,757	(796,435)
	6,234,146	4,797,408
資本及儲備		
股本(附註第35項)	41,646	41,451
儲備(附註)	4,318,513	4,119,523
	4,360,159	4,160,974
非流動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9,937	—
租賃負債	11,550	11,538
來自附屬公司之貸款	—	624,896
銀行貸款	1,852,500	—
	1,873,987	636,434
	6,234,146	4,797,40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9. 本公司財務狀況及儲備表(續)

附註：儲備變動

	以股份為 基礎的僱員		按股份獎勵 計劃持有	對沖儲備	庫存股份 儲備	資本贖回 儲備	資本儲備	保留盈利	股息儲備	總額
	股本溢價	酬金儲備	之股份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1,892,517	—	—	58,720	(16,264)	1,007	56,143	2,353,235	783,758	5,129,116
本年度之虧損	—	—	—	—	—	—	—	(85,775)	—	(85,775)
被指定對沖現金流的對沖工具之 公平價值減值	—	—	—	(43,064)	—	—	—	—	—	(43,064)
本年度之全面支出總額	—	—	—	(43,064)	—	—	—	(85,775)	—	(128,839)
小計	1,892,517	—	—	15,656	(16,264)	1,007	56,143	2,267,460	783,758	5,000,277
確認以權益結算之以股份為基礎 的支出	—	177,635	—	—	—	—	—	—	—	177,635
根據該計劃購買之股份	—	—	(22,839)	—	—	—	—	—	—	(22,839)
根據該計劃歸屬之股份	—	(27,203)	22,839	—	—	—	—	4,364	—	—
根據該計劃發行之股份	150,231	(150,432)	—	—	—	—	—	—	—	(201)
已購回及已註銷之股份	(16,227)	—	—	—	16,264	37	—	(37)	—	37
已派付二零二二年末期股息	—	—	—	—	—	—	—	—	(783,758)	(783,758)
已派付二零二三年中期股息	—	—	—	—	—	—	—	(251,628)	—	(251,628)
建議二零二三年特別股息	—	—	—	—	—	—	—	(215,543)	215,543	—
建議二零二三年末期股息	—	—	—	—	—	—	—	(107,771)	107,771	—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26,521	—	—	15,656	—	1,044	56,143	1,696,845	323,314	4,119,523
本年度之盈利	—	—	—	—	—	—	—	507,798	—	507,798
被指定對沖現金流的對沖工具之 公平價值減值	—	—	—	(24,825)	—	—	—	—	—	(24,825)
本年度之全面(支出)收益總額	—	—	—	(24,825)	—	—	—	507,798	—	482,973
小計	2,026,521	—	—	(9,169)	—	1,044	56,143	2,204,643	323,314	4,602,496
確認以權益結算之以股份為基礎 的支出	—	219,954	—	—	—	—	—	—	—	219,954
根據該計劃購買之股份	—	—	(35,351)	—	—	—	—	—	—	(35,351)
根據該計劃歸屬之股份	—	(32,305)	34,933	—	—	—	—	(2,628)	—	—
根據該計劃發行之股份	187,266	(187,461)	—	—	—	—	—	—	—	(195)
已派付二零二三年特別股息	—	—	—	—	—	—	—	—	(215,543)	(215,543)
已派付二零二三年末期股息	—	—	—	—	—	—	—	—	(107,771)	(107,771)
已派付二零二四年中期股息	—	—	—	—	—	—	—	(145,077)	—	(145,077)
建議二零二四年特別股息	—	—	—	—	—	—	—	(104,115)	104,115	—
建議二零二四年末期股息	—	—	—	—	—	—	—	(29,152)	29,152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13,787	188	(418)	(9,169)	—	1,044	56,143	1,923,671	133,267	4,318,513

五年財務摘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附註)
業績					
銷售收入					
— 持續經營業務	13,229,079	14,697,489	19,363,495	21,947,637	14,700,250
— 已終止經營業務	—	—	—	—	2,186,994
	13,229,079	14,697,489	19,363,495	21,947,637	16,887,244
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前盈利	501,537	1,036,011	3,412,991	4,092,459	826,080
持續經營業務之所得稅開支	(159,313)	(324,510)	(794,924)	(917,279)	(189,468)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盈利	—	—	—	—	993,891
本年度盈利	342,224	711,501	2,618,067	3,175,180	1,630,503
非控股權益應佔虧損(盈利)	3,038	3,852	2,184	(6,204)	(8,987)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盈利	345,262	715,353	2,620,251	3,168,976	1,621,516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資產與負債					
非流動資產	8,578,629	8,722,047	8,261,101	8,249,820	8,364,572
流動資產	15,094,708	15,240,797	16,515,430	18,250,971	14,799,413
流動負債	(4,072,198)	(6,012,956)	(5,246,593)	(6,889,309)	(5,335,856)
流動資產淨值	11,022,510	9,227,841	11,268,837	11,361,662	9,463,557
非流動負債	(4,309,638)	(2,145,930)	(3,672,407)	(4,199,793)	(4,633,882)
權益總額	15,291,501	15,803,958	15,857,531	15,411,689	13,194,247
非控股權益	(103,462)	(112,911)	(119,025)	(136,263)	(24,658)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權益	15,188,039	15,691,047	15,738,506	15,275,426	13,169,589

附註：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八日被視作出售物料業務的附屬公司後，本集團終止其物料業務。有關財務數字乃摘錄自二零二零年年報。

ASMPT enabling the
digital world

集團總部
2 Yishun Avenue 7
Singapore 768924
Republic of Singapore

 www.asmpt.com

 此年報以環保紙張印製